

新疆七星建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开转让说明书



新疆七星建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Xinjiang Seven star Construction & Technology Co., Ltd

主办券商



宏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HONGYUAN SECURITIES CO., LTD.

声 明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公开转让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本公司负责人和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保证公开转让说明书中财务会计资料真实、完整。

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对本公司股票公开转让所作的任何决定或意见，均不表明其对本公司股票的价值或投资者的收益作出实质性判断或者保证。任何与之相反的声明均属虚假不实陈述。

根据《证券法》的规定，本公司经营与收益的变化，由本公司自行负责，由此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释 义

本公开转让说明书中，除非另有说明，下列简称具有如下含义：

公司、股份公司、七星股份、七星科技	指	新疆七星建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益友建筑	指	新疆益友建筑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和信设计	指	新疆和信工程设计咨询有限公司
德峰联众	指	新疆德峰联众设备安装有限公司
博域益友	指	乌鲁木齐博域益友建设检测有限公司
南疆分公司	指	新疆七星建设股份有限公司南疆分公司
沙特分公司	指	新疆七星建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沙特分公司
浩峰设备	指	新疆浩峰设备安装有限公司
七星建工	指	新疆七星建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顺德投资、顺德开发	指	新疆顺德再生资源开发有限责任公司，原名称为“新疆七星顺德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九言宜呈	指	新疆九言宜呈有限合伙企业
君利达投资	指	乌鲁木齐君利达投资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德顺房产	指	新疆德顺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嘉轩房产	指	新疆嘉轩房地产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发起人	指	七星股份的全部发起人：七星建工、顺德投资、谢斌及侯建辉
主办券商、宏源证券	指	宏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华寅五洲	指	中审华寅五洲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原名称为“华寅五洲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证监会、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国家发改委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股转系统，股转公司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尽调工作指引》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主办券商尽职调查工作指引（试行）》

《公司章程》	指	《新疆七星建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最近两年一期、报告期	指	2011年、2012年、2013年1~9月
股东大会	指	新疆七星建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
董事会	指	新疆七星建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监事会	指	新疆七星建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三会	指	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
三会议事规则	指	《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
高级管理人员	指	公司总经理、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
我国、中国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

注：本公开转让说明书除特别说明外所有数值保留两位小数，若出现总数与各分项数值之和尾数不符的情况，均为四舍五入原因造成。

重大事项提示

一、宏观经济周期引致的风险

公司所属房屋建筑业的发展与国民经济的景气度有很强的关联性，受固定资产投资规模、城市化进程等宏观经济因素的影响重大。如果宏观经济发展放缓，则将对本公司的经济状况产生不利影响，公司建筑工程施工业务收入的增长速度可能放缓，公司经营业绩将受到一定影响。

二、原材料价格波动及劳务供应的风险

建筑工程施工企业的原材料为钢材、水泥、砂石料等，建筑材料的价格波动一直受到国家宏观经济周期性变化的影响，在供应短缺时公司可能需要以较高的价格购买原材料。施工期内主要原材料的价格上涨将直接导致施工成本的增加，公司可能无法将材料价格上涨的风险完全转移。此外，受国家政策和劳动力市场供需变化和影响，劳动力供应可能出现短缺，导致劳动力价格普遍上涨，造成公司项目开展过程中人力资源成本增长。

三、市场拓展风险

公司的主营业务是建筑工程施工、建筑工程设计、设备租赁等，业务范围目前大部分集中在疆内，市场相对狭小。此外，近年来，虽然我国建筑行业市场化程度日益提高，但在原有的体制下形成的政府对当地建筑企业扶持的情况依然存在。虽然《招标投标法》已颁布实施，但实践中既有的地方保护没有完全消除，对当地建筑企业承接业务具有一定的保护倾向，建筑市场存在一定程度的市场分割，地方保护和行业保护导致的市场分割可能给公司跨地区开拓业务增加困难。

四、工程安全和环保方面的风险

建筑施工需要在露天、高空、地下作业，施工环境存在一定的危险性，可能出现人员伤亡；施工过程中由于管理上、设备上、工人操作上的问题，也可能造成业

务中断、财产及装备损毁，从而有可能影响施工进度。虽然公司十分重视工程安全，建立了系统的工程安全管理制度，但仍然不能保证不发生上述风险。如果上述风险发生，仍然可能对公司造成重大成本费用或导致重大损失。

五、应收账款回收风险

2013年9月30日、2012年12月31日、2011年12月31日，公司应收账款余额分别为34,360.67万元、28,354.82万元、10,949.64万元，占营业收入分别为63.11%、37.15%、28.63%。截至2013年9月30日，1年内的应收账款余额占比为84.81%，1-2年应收账款余额占比为10.34%，2-3年应收账款余额占比为4.85%。应收账款账龄较短，但应收账款余额占营业收入比重较大，如果应收账款不能按期收回或发生坏账，对公司经营业绩和生产经营将产生不利影响。

六、会计估计变更对公司财务状况的影响

公司原实行的会计估计对于各账龄段应收款项所计提的坏账准备比例高于同行业其他公司水平，不符合行业特点，影响公司财务信息的可比性。因此，经2011年6月30日第一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决定调整对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计提比例。具体如下：1年以内的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由5%降低至3%，2~3年、4~5年的应收款项坏账准备分别由20%和50%增加至30%和80%。此次会计估计变更对公司财务状况存在一定的影响，使公司2011年、2012年净利润分别增加了204.73万元和477.62万元。

七、公司与万志强合资成立德峰联众的影响

万志强系为公司股东，担任公司董事一职，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与万志强共同出资成立德峰联众，主要经营建筑设备租赁业务。虽然公司已采取派驻管理层及财务人员、加强交易审核等内控流程等措施，但仍可能存在公司与德峰联众之间通过交易产生利润转移或其他影响公司规范运作的情形。公司在未来的经营过程中，将继续加强对关联交易以及与非全资子公司进行交易的内控审核流程，防范可能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形出现。

目 录

第一节 公司基本情况	9
一、基本情况	9
二、股份挂牌情况	9
三、公司股东及股权变动情况	11
四、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	25
五、最近两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简表	29
六、本次挂牌的有关机构情况	30
第二节 公司业务	33
一、公司主营业务及其用途	33
二、公司组织结构、部门职责及主要生产流程	36
三、公司业务关键资源要素	43
四、公司收入、成本情况	50
五、公司商业模式	58
六、公司所处行业情况、风险特征及公司在行业所处地位	58
第三节 公司治理	75
一、最近两年内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75
二、董事会对公司治理机制执行情况评估结果	76
三、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最近两年内是否存在违法违规及受处罚的情况	77
四、公司的独立性	77
五、同业竞争情况及其承诺	79
六、公司权益是否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损害的说明	81
七、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有关情况说明	87
八、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两年内发生变动情况及原因	90
第四节 公司财务	92
一、报告期内公司财务会计报告审计意见	92
二、报告期内财务报表	92
三、公司报告期内采用的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及其变更	115
四、最近两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简表	127
五、报告期利润形成的有关情况	131

六、公司最近两年一期主要资产情况	140
七、公司最近两年及一期主要负债情况	151
八、公司股东权益情况	158
九、关联方、关联方关系及重大关联方交易情况	159
十、需提醒投资者关注财务报表附注中的期后事项、或有事项及其他重要事项	167
十一、公司设立以来的资产评估情况	168
十二、股利分配政策和最近两年分配及实施情况	169
十三、控股子公司或纳入其合并财务报表的其他企业的基本情况	170
十四、特有风险提示	172
第五节 有关声明	176
一、主办券商声明	176
二、律师事务所声明	177
三、会计师事务所声明	177
四、资产评估机构声明	178
第六节 附件	179
一、主办券商推荐报告	180
二、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	180
三、法律意见书	180
四、公司章程	180
五、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同意挂牌的审查意见	180
六、其他与公开转让有关的重要文件	180

第一节 公司基本情况

一、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	新疆七星建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	Xinjiang Seven star Construction & Technology Co., Ltd
法定代表人	许宗国
成立日期	2009年12月8日
注册资本	8,675万元人民币
公司住所	乌鲁木齐经济技术开发区口岸路34号口岸综合楼505号房间
邮政编码	830000
董事会秘书	唐亚君
所属行业	房屋建筑业
主要业务	建筑工程施工、建筑工程设计、设备租赁
经营范围	许可经营项目：无； 一般经营项目（国家法律、法规规定有专项审批的项目除外；需取得专项审批待取得有关部门的批准文件或颁发的行政许可证书后方可经营，具体经营项目期限以有关部门的批准文件和颁发的行政许可证为准）：房屋建筑，装饰装潢，土石方工程施工，送电线路工程，市政公用工程，园林绿化工程，消防设施施工，钢结构工程，水利水电工程施工，起重设备安装，新型建材开发、生产，货物与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工程建设领域的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服务。
注册证号	650000048000052
组织机构代码	69780645-X
所属行业（国民经济行业分类）	公司属于房屋建筑业，行业代码为 E4700
所属行业（上市公司行业分类）	公司属于房屋建筑业，行业代码 E47

二、股份挂牌情况

（一）股票代码、股票简称、股票种类、每股面值、股票总量、挂牌日期

股票代码：430746

股份简称：七星科技

股票种类：人民币普通股

每股面值：1 元

股票总量：8,675 万股

挂牌日期：

（二）股东所持股份的限售安排及股东对所持股份自愿锁定的承诺

《公司法》第一百四十二条规定：“发起人持有的公司股份，自公司成立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公司公开发行股份前已发行的股份，自公司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当向公司申报所持有的本公司的股份及其变动情况，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所持本公司股份自公司股票上市交易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上述人员离职后半年内，不得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第 2.8 条规定：“挂牌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在挂牌前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票分三批解除转让限制，每批解除转让限制的数量均为其挂牌前所持股票的三分之一，解除转让限制的时间分别为挂牌之日、挂牌期满一年和两年。挂牌前十二个月以内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票进行过转让的，该股票的管理按照前款规定执行，主办券商为开展做市业务取得的做市初始库存股票除外。因司法裁决、继承等原因导致有限售期的股票持有人发生变更的，后续持有人应继续执行股票限售规定。”

公司成立于 2009 年 12 月 8 日，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出具之日，公司发起人股东所持股份已满一年，公司全体股东所持股份无质押或冻结等转让受限的情况。

公司控股股东顺德投资及实际控制人许宗国承诺：公司挂牌后，所持公司股票分三批解除转让限制，每批解除转让限制的数量均为挂牌前所持股票的三分之一，解除转让限制的时间分别为挂牌之日、挂牌期满一年和两年。股票解除转让限制前，不转让或委托他人管理本人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

公司发起人股东承诺：自公司成立之日起 12 个月内，不转让或委托他人管理本人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担任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职务的公司股东承诺：在担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所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离职后六个月内，不转让所持有的

公司股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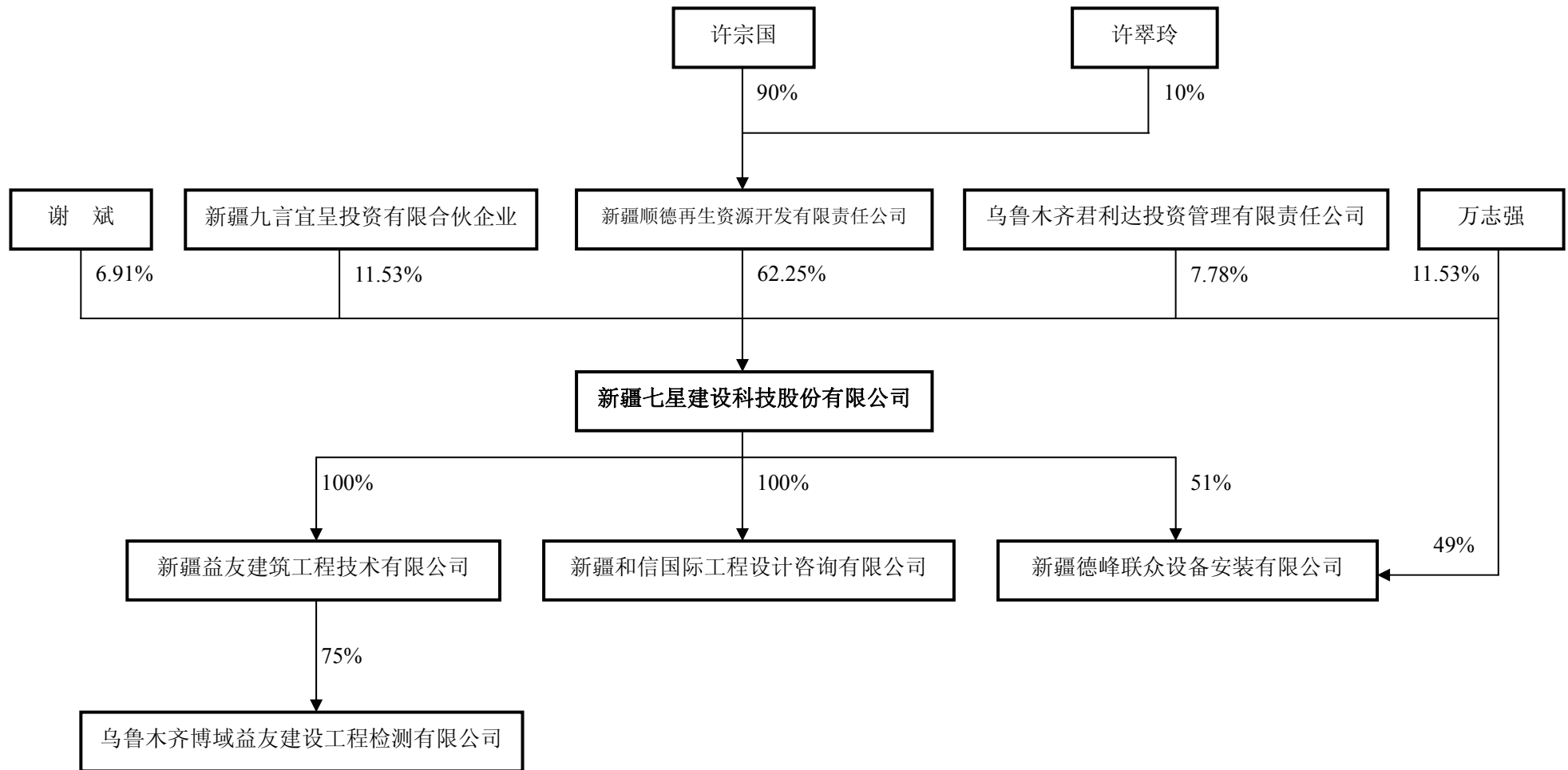
综上所述，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出具之日，股份公司成立已满一年，因此发起人持有的股份可以转让。公司控股股东顺德投资本次可进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本公司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一；由于公司自然人股东谢斌、万志强均担任公司董事职务，因此本次可进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本公司股份总数的 25%。

公司现有股东持股情况及本次可进入股份转让系统转让的股份数量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持股数量（万股）	持股比例（%）	本次可进入股份转让系统转让的股份数量（万股）
1	顺德投资	5,400	62.25%	1,800
2	九言宜呈	1,000	11.53%	1,000
3	万志强	1,000	11.53%	250
4	君利达投资	675	7.78%	675
5	谢斌	600	6.91%	150
合计		8,675	100%	3,875

三、公司股东及股权变动情况

（一）公司股权结构图



（二）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前十名股东及持有 5%以上股份股东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出具之日，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前十名股东及持有 5%以上股份股东情况如下表所示：

序号	股东姓名或名称	持股数量 (万股)	持股比例 (%)	股东性质	持股方式	股份质押 情况
1	顺德投资	5,400	62.25%	法人	直接持有	否
2	九言宜呈	1,000	11.53%	法人	直接持有	否
3	万志强	1,000	11.53%	自然人	直接持有	否
4	君利达投资	675	7.78%	法人	直接持有	否
5	谢 斌	600	6.91%	自然人	直接持有	否
合 计		8,675	100%	—	—	—

（三）股东之间的关联关系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出具之日，公司各股东之间无关联关系。

（四）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以及实际控制人最近两年内发生变化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第一大股东顺德投资直接持有公司 5,400 万股股份，持股比例为 62.25%，为公司控股股东。顺德投资自成立以来，许宗国先生一直持有其 90%的股权，为顺德投资的控股股东。同时，许宗国先生担任七星股份董事长及总经理职务，为公司核心管理人员，对公司的经营管理和决策具有重大影响，为公司的实际控制人。

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最近两年内未发生变化。

公司控股股东顺德投资的基本情况如下表所示：

公司名称	新疆顺德再生资源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公司住所	乌鲁木齐经济技术开发区厦门路 21 号 4 楼 49 号
法定代表人	许宗国
注册资本	1,000 万元人民币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经营范围	许可经营项目：无。一般经营项目：从事对非上市企业的股权投资、通过认购非公开发行的股票或者受让股权等方式持有上市公司股份以及相关咨询服务

成立日期	2005年7月29日
注册号	650000059021685

公司实际控制人许宗国先生简历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 公司基本情况”之“四、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之“(一) 董事会成员”。

(五) 公司股本的形成及其变化和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1、股本的形成及其变化情况

(1) 公司设立（2009年12月）

2009年12月7日，新疆七星建工集团、新疆顺德投资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谢斌、侯建辉共同签署《发起人协议》并召开公司创立大会暨第一次股东大会，一致同意以发起方式设立新疆七星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根据《发起人协议》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七星股份（筹）申请登记的注册资本为6,000万元，由全体股东分2期于2010年12月31日之前缴足。

2009年12月7日，北京立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新疆分所出具京信新分验字【2009】1-003号《验资报告》，审验确认截至2009年12月4日，七星股份已收到发起人七星建工、顺德投资、谢斌、侯建辉首次缴纳的注册资本（股本）合计3,000万元，各股东均以货币出资。

2009年12月8日，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工商局经济技术开发区分局为七星股份核发了《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为650000048000052。

公司设立时的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		实缴出资		出资方式
	出资金额(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金额(万元)	占认缴比例(%)	
七星建工	3,600	60%	1,800	30%	货币
顺德投资	1,380	23%	690	11.5%	货币
谢斌	600	10%	300	5%	货币
侯建辉	420	7%	210	3.5%	货币
合计	6,000	100%	3,000	50%	—

(2) 实收资本变更（2010年2月）

2010年2月4日，公司召开201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作出决议，同意

公司全体股东按照《公司章程》的约定进行第二期出资，足额缴纳注册资本。

2010年2月8日，立信大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新疆分所出具立信大华（新）验字【2010】001号《验资报告》，审验确认截至2010年2月5日，公司已收到全体股东的第2期出资，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6,000万元，实收资本为6,000万元，各股东均以货币出资。

2010年2月8日，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工商局经济技术开发区分局为公司换发了《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变更后公司的实收资本为6,000万元。

本次实收资本变更完成后，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 (万元)	实缴出资 (万元)	出资比例 (%)	出资方式
七星建工	3,600	3,600	60%	货币
顺德投资	1,380	1,380	23%	货币
谢 斌	600	600	10%	货币
侯建辉	420	420	7%	货币
合 计	6,000	6,000	100%	—

(3) 第一次股权转让（2011年4月）

2011年4月12日，公司召开201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作出决议，同意公司股东七星建工将其持有的3,600万股股份转让给股东顺德投资。2011年4月13日，七星建工与顺德投资签订了《股权转让协议》。

此次股权转让后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	股份转让前		股份转让后	
	出资额 (万元)	持股比例	出资额 (万元)	持股比例
七星建工	3,600	60%	—	—
顺德投资	1,380	23%	4,980	83%
谢 斌	600	10%	600	10%
侯建辉	420	7%	420	7%
合 计	6,000	100%	6,000	100%

(4) 第二次股权转让（2011年5月）

2011年5月21日，公司召开201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作出决议，同意公司股东侯建辉将其持有的420万股股份转让给股东顺德投资。2011年5月23日，侯建辉与顺德投资签订了《股权转让协议》。

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	股份转让前		股份转让后	
	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顺德投资	4,980	83%	5,400	90%
谢 斌	600	10%	600	10%
侯建辉	420	7%	—	—
合 计	6,000	100%	6,000	100%

（5）第一次增资（2012年11月）

2012年11月16日，公司召开2012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作出决议：（1）决定增加注册资本及实收资本至7,640万元；（2）增加的注册资本1,640万元由两名新增法人股东新疆九言宜呈投资有限合伙企业、乌鲁木齐君利达投资管理有限责任公司缴纳。

2012年11月21日，新疆驰远天合有限责任会计师事务所出具驰天会验字【2012】1-066号《验资报告》，审验确认截止2012年11月19日，公司已收到两名股东的新增注册资本（股本）合计人民币1,640万元，各股东均以货币出资。

2012年12月3日，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工商局经济技术开发区分局为公司换发了《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变更后公司的注册资本为7,640万元。

本次新增股东及股本后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	增资前		增资后	
	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顺德投资	5,400	90%	5,400	70.68%
谢 斌	600	10%	600	7.85%
九言宜呈	—	—	1,000	13.09%
君利达投资	—	—	640	8.38%
合 计	6,000	100%	7,640	100%

（6）第二次增资（2013年3月）

2013年2月25日，公司召开201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作出决议：（1）决定增加注册资本及实收资本至8,640万元；（2）增加的注册资本1,000万元由新增自然人股东万志强缴纳。

2013年3月6日，华寅五洲会计师事务所新疆华西分所出具华寅五洲新验字【2013】0047号《验资报告》，审验确认截止2013年3月6日，公司已收到

股东缴纳的新增注册资本（股本）合计人民币 1,000 万元，全部为货币出资。

2013 年 3 月 25 日，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工商局经济技术开发区分局为公司换发了《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变更后公司的注册资本为 8,640 万元。

本次新增股东及股本后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	增资前		增资后	
	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顺德投资	5,400	70.68%	5,400	62.50%
九言宜呈	1,000	13.09%	1,000	11.57%
君利达投资	640	8.38%	640	7.41%
谢 斌	600	7.85%	600	6.95%
万志强	—	—	1,000	11.57%
合 计	7,640	100%	8,640	100%

(7) 第三次增资（2013 年 11 月）

2013 年 11 月 18 日，公司召开 2013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作出决议：（1）决定增加注册资本及实收资本至 8,675 万元；（2）增加的注册资本 35 万元由法人股东君利达投资缴纳。

2013 年 11 月 21 日，华寅五洲会计师事务所新疆华西分所出具华寅五洲新验字【2013】0402 号《验资报告》，审验确认截止 2013 年 11 月 21 日，公司已收到股东缴纳的新增注册资本（股本）合计人民币 35 万元，全部为货币出资。

2013 年 11 月 26 日，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工商局经济技术开发区分局为公司换发了《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变更后公司的注册资本为 8,675 万元。

本次新增股东及股本后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	增资前		增资后	
	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顺德投资	5,400	62.50%	5,400	62.25%
九言宜呈	1,000	11.57%	1,000	11.53%
万志强	1,000	11.57%	1,000	11.53%
君利达投资	640	7.41%	675	7.78%
谢 斌	600	6.95%	600	6.91%
合 计	8,640	100%	8,675	100%

2、报告期内重要资产重组情况

2013年1月17日，本公司与自然人股东万志强共同出资设立子公司新疆德峰联众设备安装有限公司，主要从事机械设备租赁及其安装技术服务业务。为满足其经营发展的需要，经德峰联众股东会审议通过，德峰联众分别向新疆浩峰设备安装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浩峰设备”）和万志强经营的乌鲁木齐县板房沟乡七工村浩宇机械设备经营部（以下简称“浩宇机械”）购买经营所必须的设备、车辆及办公设施等。具体情况如下：

(1) 德峰联众收购浩峰设备的相关资产

① 资产出让方基本情况—浩峰设备

名称	新疆浩峰设备安装有限公司
住所	乌鲁木齐市米东区河滩北路64号20栋3单元201室
法定代表人	万志强
注册资本	500万元
实收资本	500万元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股东结构	万志强出资152万元，出资比例30.40%；张桂蓉出资300万元，出资比例60%；万文军出资48万元，出资比例9.6%。
经营范围	许可经营业务：无。一般经营项目：（国家法律、行政法规规定有专项审批的项目除外；需要取得专项审批的项目待取得有关部门的批准文件或颁发的许可证、资质证后方可经营，具体经营项目和期限以有关部门的批准文件或颁发的许可证、资质证为准）：机械设备租赁；安装技术服务；销售：建筑机械设备，建筑材料，机电设备，金属材料，化工产品；建筑安装；装卸搬运。

② 资产收购过程

2013年1月25日，德峰联众召开股东会，审议同意向浩峰设备收购其拥有的全部设备、车辆及办公设施等资产，收购价格以经评估的价值为准。同日，德峰联众与浩峰设备签署了《收购资产协议》。

截至2013年1月31日，浩峰设备已将上述全部固定资产向德峰联众办理了交接手续，德峰联众已开始使用上述资产从事经营业务。

③ 资产评估情况

公司委托天津华夏金信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对其收购的上述资产进行了评估，并出具了《新疆德峰联众设备安装有限公司拟收购新疆浩峰设备安装有限公司资产项目单项资产评估报告》（华夏金信评报字【2013】198号）。经评估，截至2013年1月31日，浩峰设备所拥的上述资产的账面净值610.94万元，评估价值573.86万元。

(2) 德峰联众收购万志强（浩宇机械）的相关资产

① 资产出让方基本情况—浩宇机械

浩宇机械系为万志强先生实际控制的个体工商户，其基本情况如下：

名称	乌鲁木齐县板房沟乡七工村浩宇机械设备经营部
住所	乌鲁木齐县板房沟乡七工村一队
经营者姓名	万志强
组成形式	个人经营
业务范围	许可经营业务：无。一般经营项目：租赁、销售：建筑机械设备及其配件。

② 资产收购过程

2013年3月25日，德峰联众召开股东会，审议同意向万志强及其经营的下属个体工商户收购其拥有的全部设备、办公设施等资产，收购价格以经评估的价值为准。2013年7月5日，德峰联众与浩宇机械签署了《收购资产协议》。

截至2013年3月28日，万志强已将上述全部资产向德峰联众办理了交接手续，德峰联众已开始使用上述资产从事经营业务。

③ 资产评估情况

公司委托天津华夏金信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对其拟收购的上述资产进行了评估，并出具了《新疆德峰联众设备安装有限公司拟收购万志强（乌鲁木齐县板房沟乡七工村浩宇机械设备经营部）资产项目单项资产评估报告》（华夏金信评报字【2013】197号）。经评估，截至2013年6月26日，浩宇机械所拥有的上述资产账面净值1,521.88万元，评估价值1,485.94万元。

截至目前，德峰联众已完整拥有了其经营机械租赁业务所需的全部机械设备及相关资产。浩峰设备及浩宇机械已不再拥有相关资产，且将于其相关债权债务清理结束后办理注销手续。

(六) 本公司下属子公司基本情况及简要历史沿革

截止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本公司拥有4家下属子（孙）公司，具体情况如下：

1、和信设计

(1) 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	新疆和信国际工程设计咨询有限公司
公司住所	乌鲁木齐经济技术开发区口岸路 34 号
法定代表人	邱蜀红
注册资本	200 万元人民币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经营范围	许可经营项目：无。一般经营项目（国家法律、法规规定有专项审批的除外；需取得转向审批待取得有关部门的批准文件或颁发的行政许可证书后方可经营，具体经营项目期限以有关部门的批准文件和颁发的行政许可证为准）：建筑工程设计与相关技术服务，工程咨询。
成立日期	2004 年 3 月 23 日
注册号	370202228117303

（2）简要历史沿革

① 公司设立（2004 年 3 月）

2004 年 3 月 23 日，田华、田文、尚德刚三名自然人在青岛市投资设立山东嘉元工程设计咨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山东嘉元”），并取得青岛市工商局市南分局颁发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为 37020222811730，注册资本（实收资本）为 200 万元。该公司即为和信设计的前身。

2004 年 3 月 22 日，青岛海洋会计师事务所出具青海所验字（2004）第 09006 号《验资报告》，审验确认截至 2004 年 3 月 22 日，山东嘉元已收到全体股东缴纳的注册资本（实收资本）200 万元，各股东均以货币出资。

山东嘉元设立时的股东结构及持股比例如下表：

股东	认缴出资（万元）	实缴出资（万元）	持股比例	出资方式
田文	60	60	30%	货币
尚德刚	60	60	30%	货币
田华	80	80	40%	货币
合计	200	200	100%	—

② 第一次股权转让（2006 年 11 月）

2006 年 11 月 25 日，山东嘉元召开股东会并作出决议，同意股东田华将其持有的 40% 的股权转让给田芳。2006 年 11 月 25 日，田华与田芳就上述股权转让事宜签订《股权转让协议》。

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山东嘉元的股东及持股比例如下表：

股东	股权转让前		股权转让后	
	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田文	60	30%	60	30%
尚德刚	60	30%	60	30%
田华	80	40%	—	—
田芳	—	—	80	40%
合计	200	100%	200	100%

③ 第二次股权转让（2008年10月）

2008年9月28日，山东嘉元召开股东会并作出决议，同意股东田文将其持有的30%股权转让给田芳，同意股东尚德刚将其持有的30%股权转让给田芳。2008年9月28日，田文、尚德刚分别与田芳就上述股权转让事宜签订《股权转让协议》。

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山东嘉元的股东及持股比例如下表：

股东	股权转让前		股权转让后	
	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田文	60	30%	—	—
尚德刚	60	30%	—	—
田芳	80	40%	200	100%
合计	200	100%	200	100%

④ 第三次股权转让（2009年12月）

2009年12月1日，本公司与田芳签订《股权转让协议》，约定田芳将其持有的山东嘉元100%股权转让给本公司。

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山东嘉元的股东及持股比例如下表：

股东	股权转让前		股权转让后	
	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田芳	200	100%	—	—
七星股份	—	—	200	100%
合计	200	100%	200	100%

2010年1月29日，山东嘉元将公司名称变更为新疆和信国际工程设计咨询有限公司；注册地址变更为新疆乌鲁木齐市经济开发区。

2、益友建筑

(1) 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	新疆益友建筑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公司住所	乌鲁木齐市昆明路东三巷 26 号
法定代表人	马文跃
注册资本	500 万元人民币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经营范围	许可经营项目：无。一般经营项目：建筑工程建筑机械设备的租赁，预制构件加工与销售，钢筋加工与销售，工程建设领域的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服务，提供其他设备服务，混凝土预制构件生产、销售及施工，商品经纪代理。
成立日期	2012 年 6 月 14 日
注册号	650000039002706

(2) 简要历史沿革

2012 年 6 月 14 日，本公司在乌鲁木齐高新区投资设立新疆益友建筑工程技术有限公司，并取得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工商局颁发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为 650000039002706，注册资本（实收资本）为 500 万元。

2012 年 6 月 8 日，新疆驰远天合有限责任会计师事务所出具驰天会验字【2012】1-032 号《验资报告》，审验确认截至 2012 年 6 月 8 日，益友建筑已收到股东缴纳的注册资本 500 万元，以货币出资。

截至目前，益友建筑的股东及持股比例如下表：

股东	认缴出资（万元）	实缴出资（万元）	持股比例	出资方式
七星股份	500	500	100%	货币
合计	500	500	100%	—

3、德峰联众

(1) 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	新疆德峰联众设备安装有限公司
公司住所	乌鲁木齐市米东区米东南路 2 号 6 栋 3 层 2 单元 302 室
法定代表人	许宗国
注册资本	2,000 万元人民币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经营范围	许可经营项目：无。一般经营项目：（国家法律、行政法规规定有专项审批的项目除外；需要取得专项审批的项目待取得有关部门的批准文件或颁发的许可证、资质证后方可经营，具体经营项目和期限以有关部门的批准文件或颁

	发的许可证、资质证为准): 工程机械、机械设备租赁; 建筑安装; 设备安装, 吊装, 安装技术服务, 设备装卸搬运, 设备维修, 建筑模具的研发、租赁。
成立日期	2013年1月23日
注册号	650000057026087

(2) 简要历史沿革

2013年1月23日, 本公司与自然人万志强共同出资设立新疆德峰联众设备安装有限公司, 并取得新疆维吾尔自治区颁发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注册号为650000057026087, 注册资本(实收资本)为2,000万元, 其中, 本公司认缴1,020万元, 万志强认缴980万元, 分两期出资。

2013年1月18日, 华寅五洲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华寅五洲验字【2013】第II-0007号《验资报告》, 审验确认截至2013年1月17日, 德峰联众(筹)已收到全体股东缴纳的注册资本(实收资本)1,000万元, 实际出资占注册资本的50%, 各股东均以货币出资。

2013年4月18日, 华寅五洲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华寅五洲新验字【2013】0133号《验资报告》, 审验确认截止2013年4月18日, 公司已收到全体股东第二期出资1,000万元, 各方均以货币出资。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出具日, 德峰联众的股东及持股比例如下表所示:

股东	认缴出资(万元)	实缴出资(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七星股份	1,020	1,020	51%	货币
万志强	980	980	49%	货币
合计	2,000	2,000	100%	—

(3) 公司与万志强合资成立德峰联众的背景及原因

公司于2009年12月成立之后, 主营业务主要为建筑工程施工。经过几年的发展, 公司拟通过并购的方式进入建筑设备租赁行业, 从而拓展业务范围, 延伸上下游产业链, 寻求新的利润增长点。

经过协商与谈判, 公司决定与万志强及其实际控制的浩峰设备合作。公司在对浩峰设备进行深入尽职调查之后, 认为其资产质量、业务能力及市场渠道均符合公司的合作条件, 但在规范运作方面存在瑕疵, 因此, 经过充分沟通, 合作双方决定共同以货币资金出资设立新的公司(即德峰联众, 其中, 七星股份控股51%, 万志强持股49%)从事设备租赁业务, 并由新设的德峰联众承接浩峰设备的全部经营性资产、人员、业务及市场等, 而浩峰设备拟于其相关债权债务清理

完毕后予以注销。

作为七星股份与万志强合作的整体方案，在七星股份与万志强合资成立德峰联众的同时，万志强向七星股份增资 1,000 万元，并经七星股份股东大会选举成为七星股份董事会成员之一。

因此，与万志强合资成立德峰联众是公司延伸产业链、进入建筑设备租赁行业的发展战略举措，有利于合作双方统一发展目标，共同努力，实现公司业务的发展。

(4) 对公司治理机制及规范运作的影响及管理措施

首先，公司与万志强合资成立德峰联众事宜业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符合相关法规的规定，不属于“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得自营与公司相同业务”所规范的情形，不构成同业竞争。且公司与万志强的合作使双方的利益高度一致，统一了发展目标，有利于公司的发展。

其次，为防范因交易价格不公允等问题而影响公司利益，公司采取了多种措施进行防范：① 向德峰联众派驻高管人员、财务负责人及财务人员，严格执行公司统一的资金管理制度等内控制度；② 对公司与德峰联众之间的交易实行严格的内控流程，确保交易行为具有商业实质，定价公允，不存在利润转移或其他影响公司规范运作的情形。

4、博域益友

(1) 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	乌鲁木齐博域益友建设工程检测有限公司
公司住所	新疆乌鲁木齐经济技术开发区二期延伸区天柱山街 68 号
法定代表人	张利新
注册资本	200 万元人民币
企业类型	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经营范围	许可经营项目：无。一般经营项目：工程检测服务。
成立日期	2013 年 7 月 16 日
注册号	650000058029839

(2) 简要历史沿革

① 公司设立（2013 年 7 月）

2013 年 7 月 16 日，新疆益友建筑工程技术有限公司、自然人股东李首东和

郭洪福共同出资设立乌鲁木齐博域益友建设工程检测有限公司，并取得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工商局经济技术开发区分局颁发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为650000058029839。

2013年7月5日，华寅五洲会计师事务所出具华寅五洲验字【2013】0248号《验资报告》，审验确认截至2013年7月5日，博域益友已收到股东益友建筑、李首东和郭洪福缴纳的注册资本200万元，实收资本200万元，各股东均以货币出资。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出具日，博域益友的股东及持股比例如下表所示：

股东	认缴出资（万元）	实缴出资（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益友建筑	102	102	51%	货币
李首东	50	50	25%	货币
郭洪福	48	48	24%	货币
合计	200	200	100%	—

② 第一次股权转让（2013年11月）

2013年11月15日，自然人股东李首东、郭洪福分别将其拥有的24万股股份转让给股东益友建筑。公司就上述股权转让进行了工商变更。

此次股权转让完成后，博域益友的股东及持股比例如下表所示：

股东	股权转让前		股权转让后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益友建筑	102	51%	150	75%
李首东	50	25%	26	13%
郭洪福	48	24%	24	12%
合计	200	100%	200	100%

四、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

（一）董事会成员

姓名	职务	性别	出生年月	是否持有本公司股票及债券
许宗国	董事长、总经理	男	1976年3月	否
谢斌	董事	男	1960年9月	是
黄彪	董事	男	1976年12月	否

万志强	董事	男	1966年10月	是
唐亚君	董事、财务总监、 董事会秘书	女	1974年8月	否

许宗国先生：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男，1976年3月生，1999年西安交通大学金融专业本科毕业，同年于中国人民大学进修，现就读于新疆财经大学EMBA硕士研究生，高级工程师。2012年11月1日，被公司股东大会选举为董事，任期自2012年11月1日至2015年10月31日。职业经历：1999年至2002年，任上海中路投资公司项目经理、投资经理；2002年至2009年，任新疆七星建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执行董事；2009年起，任本公司董事长；2011年6月被公司董事会聘任为总经理。

谢斌先生：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男，1960年9月生，1992年北京大学毕业，研究生学历。2012年11月1日，被公司股东大会选举为董事，任期自2012年11月1日至2015年10月31日。职业经历：1992年至2001年，任北京王同文化发展投资公司部门经理；2001年至2005年，任新疆新资源地产投资有限公司总经理；2005年至2006年，任新疆鸿运投资有限公司董事长；2006年至今，任新疆德顺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总经理。

黄彪先生：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男，1976年12月生，新疆财经大学EMBA在读。2012年11月1日，被公司股东大会选举为董事，任期自2012年11月1日至2015年10月31日。职业经历：1997年9月，焉耆县乡镇企业局任录干；1997年10月至2001年，轮台县建设局任科员；2002年至2009年，乌鲁木齐高新区土地规划房产局任科员；2009年至今，任新疆九言宜呈投资有限合伙企业总经理。

万志强先生：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男，1966年10月生，1996年新疆大学计算机信息管理专业毕业，本科学历，高级工程师。2013年6月15日，被公司股东大会选举为董事，任期自2013年6月15日至2015年10月31日。职业经历：1986年至1991年，任新疆五建一分公司安全员；1991年至1994年，任新疆五建动力站技术主管；1994年至1996年，任新疆五建机械租赁公司技术主管；1997年至2003年，任新疆浩峰起重设备厂厂长；2004年至2012年，任新疆浩峰设备安装有限公司总经理；2013年1月起，任新疆德峰联众设备安装有限公司总经理。

唐亚君女士：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女，1974年8月生，大专学历，中级会计师。2012年11月1日，被公司股东大会选举为董事，任期自2012年11月1日至2015年10月31日。职业经历：1995年至1997年，任成都泰美装饰有限责任公司会计；1997年至2001年，任四川大川建筑有限责任公司主管会计；2002年至2009年，任新疆七星建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财务经理；2009年至今，任本公司财务总监；2013年4月，被公司董事会聘任为董事会秘书。

（二）监事会成员

姓名	职务	性别	出生年月	是否持有本公司股票及债券
鄢安才	监事会主席	男	1966年5月	否
唐楚城	监事	男	1979年10月	否
张衡	职工监事	男	1984年1月	否

鄢安才先生：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男，1966年5月生，2004年毕业于乌鲁木齐职业大学施工管理专业，本科学历，高级工程师。2012年11月1日，被公司股东大会选举为监事，任期自2012年11月1日至2015年10月31日。职业经历：1986年至2009年，任新疆七星建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施工员、技术负责人、项目经理；2009年至今，任本公司项目经理；2011年12月，被公司监事会选举为监事会主席。

唐楚城先生：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男，1979年10月生，2007年毕业于新疆大学建筑环境与设备工程专业，本科学历。2012年11月1日，被公司股东大会选举为监事，任期自2012年11月1日至2015年10月31日。职业经历：2001年至2004年，任新疆建工集团第二建筑工程有限责任公司机电技术负责人；2004年至2008年，任新疆通用制冷设备工程有限公司机电安装项目经理；2008年至2009年，任七星建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沙特分公司项目QA/QC经理、项目负责人；2009年至今，任本公司质安部副经理、经营部经理。

张衡先生：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男，1984年1月生，2007年毕业于新疆大学商务英语专业，本科学历。2012年11月1日，被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为职工监事，任期自2012年11月1日至2015年10月31日。职业经历：2007年至2009年，任新疆七星建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沙特分公司采购部、行政部职员；2009年至2013年，任本公司采购部副经理；2013年3月至今，任本公

司行政部经理。

（三）高级管理人员

姓名	职务	性别	出生年月	是否持有本公司股票及债券
许宗国	董事长、总经理	男	1976年3月	否
张建国	副总经理	男	1956年11月	否
唐亚君	董事、财务总监、 董事会秘书	女	1974年8月	否
李国胜	副总经理	男	1977年7月	否
张利新	副总经理	男	1968年4月	否
马文跃	副总经理	男	1971年2月	否
董建梅	副总经理	女	1977年9月	否

许宗国先生：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 公司基本情况”之“四、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之“（一）董事会成员”。

张建国先生：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男，1956年11月生，本科学历，工程师，2012年11月被公司董事会聘任为副总经理。职业经历：1975年至1976年，新疆建设兵团农二师二十九团职工；1976年至1997年，新疆军区部队服役，团级军官、技术工程师，曾两次获得三等功；1997年至2010年，任新疆维吾尔自治区监狱管理局计划基建处处长、科技信息处处长；2010年至今，任本公司副总经理。

唐亚君女士：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 公司基本情况”之“四、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之“（一）董事会成员”。

李国胜先生：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男，1977年7月生，本科学历，高级人力资源管理师，2013年4月5日被公司董事会聘任为副总经理。职业经历：1998年至2004年，任新疆乌鲁木齐市天宇电器行销售员；2004年至2007年，任新疆乌鲁木齐市腾兴宇公司销售；2007年至2013年，任新疆优瑞特人力资源管理开发有限公司总经理；2013年4月，任本公司副总经理、总经理助理。

张利新先生：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男，1968年4月生，本科学历，高级工程师，2012年11月1日被公司董事会聘任为副总经理。职业经历：1987年至2000年任新疆兵团建设集团技术员、技术队长、施工科长、主任工程师、分公司副经理；2000年至2003年，任新疆通力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项目经理、

总工程师；2003年至2005年，任新疆博才管理咨询公司咨询部经理；2005年至2008年，任新疆通力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项目经理、总工程师；2008年至2011年，任陕西华通路桥集团公司项目经理、总工程师；2011年至今，任本公司副总经理、副总工程师。

马文跃先生：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男，1971年2月生，本科学历，中级经济师，2013年4月5日被公司董事会聘任为副总经理。职业经历：1992年至1995年，任新疆电子器材公司业务员、商场经理；1995年至2001年，任新疆乌鲁木齐市恒升机械电子有限公司经理；2001年至2009年，任新疆七星建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材料科科长；2009年至今，任本公司物资部经理，现任公司副总经理。

董建梅女士：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女，1977年9月生，1999年毕业于新疆大学土木工程专业，2011年参加MBA课程培训班，本科学历，中级工程师，2013年4月5日被公司董事会聘任为副总经理。职业经历：1999年至2003年，任塔城地区区塔建筑安装有限公司工程部副部长、贯标办主任；2003年至2009年，任新疆七星建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行政部经理；2009年至今，任本公司行政部经理，现任公司副总经理。

五、最近两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简表

财务指标	2013年1-9月	2012年度	2011年度
营业收入（元）	544,496,842.78	763,237,820.52	382,450,743.04
净利润（元）	13,799,883.06	27,837,331.20	8,861,264.45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13,438,026.48	27,837,331.20	8,861,264.45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元）	13,824,331.03	28,029,966.37	8,974,940.02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元）	13,467,808.95	28,001,063.56	8,957,888.68
毛利率（%）	11.39	10.11	9.34
净资产收益率（%）	9.93	30.41	13.61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资产收益率（%）	9.95	30.59	13.75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	1.58	2.69	3.44
存货周转率（次）	3.22	6.37	9.33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6	0.45	0.15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6	0.45	0.15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每股收益（元/股）	0.16	0.46	0.1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3,368,324.77	26,800,664.48	-45,922,949.62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股）	-0.04	0.35	-0.77
财务指标	2013年9月30日	2012年12月31日	2011年12月31日
总资产（元）	774,326,279.46	594,769,689.73	237,551,532.19
股东权益合计（元）	161,487,206.57	123,911,066.13	76,247,136.17
归属于母公司股权权益合计（元）	150,345,349.99	123,911,066.13	76,247,136.17
每股净资产（元/股）	1.94	2.02	1.27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股）	1.81	2.02	1.27
母公司资产负债率（%）	78.69	78.96	67.79
流动比率（倍）	1.19	1.23	1.80
速动比率（倍）	0.95	0.89	1.38

六、本次挂牌的有关机构情况

（一）主办券商

名称：宏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冯戎

注册地址：乌鲁木齐文艺路 233 号宏源大厦

联系地址：北京市西城区太平桥大街 19 号

邮政编码：100033

电话：021- 58959229

传真：021- 58959229

项目负责人：闫绪奇

项目小组成员：孙晓峰、侯志刚、王喜才、张婷

（二）律师事务所

名称：北京国枫凯文律师事务所

负责人：张利国

联系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一号写字楼 A 座 12 层

邮政编码：100033

电话：010-66090088/88004488

传真：010-66090016

经办律师：朱明、崔白

(三) 会计师事务所

名称：中审华寅五洲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法定代表人：王勤

联系地址：天津开发区广场东路 20 号滨海金融街 E7106 室

邮政编码：300000

电话：0991-2815342

传真：0991-2815074

经办注册会计师：宋岩、胡斌

(四) 资产评估机构

名称：天津华夏金信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施耘清

联系地址：天津开发区广场东路 20 号滨海金融街 E6505 室

邮政编码：300042

电话：0991-2832494

传真：0991-2815074

经办注册资产评估师：匡向北、刘立

(五) 证券登记结算机构

名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

住所：深圳市深南中路 1093 号中信大厦 18 楼

电话：0755-25938000

传真：0755-25988122

(六) 拟挂牌场所

名称：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法定代表人：杨晓嘉

住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丁 26 号金阳大厦

邮编：100033

电话：010-63889512

第二节 公司业务

一、公司主营业务及其用途

(一) 主营业务

1、经营范围

许可经营项目：无。

一般经营项目：房屋建筑，装饰装潢，土石方工程施工，送电线路工程，市政公用工程，园林绿化工程，消防设施施工，钢结构工程，水利水电工程施工，起重设备安装，新型建材开发、生产；货物与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工程建设领域的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服务。

2、主营业务

七星股份是一家专门从事建筑工程施工、建筑工程设计、设备租赁等业务的公司。经过多年的发展和积累，公司管理相对稳定，在建筑工程施工、建筑工程设计、设备租赁领域拥有一定的先进技术和丰富的工程经验，能够满足客户的个性化要求，并能提供技术方案、工程设计、工程施工、调整维护等一揽子服务。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及比例情况如下：

项 目	2013 年 1-9 月	2012 年度		2011 年度
	金额（万元）	金额（万元）	变动率（%）	金额（万元）
建筑收入	53,156.03	75,891.12	98.63%	38,206.94
设计费收入	165.96	220.56	478.39%	38.13
设备租赁收入	1,127.70	212.10	-	-
合 计	54,449.68	76,323.78	99.56%	38,245.07

上表数据显示，公司主营业务稳定且结构比例未发生重大变化。

3、公司及下属子公司业务安排及发展规划

公司自成立以来经过多年发展，逐渐形成了以建筑工程施工业务为基础，向建筑设计咨询、建筑设备租赁等配套行业发展的较完整的产业链条，母公司与下属各子公司独立经营不同的业务，业务安排较为合理，各公司主要经营的业务如下：

公司名称	主营业务	备注
七星科技	建筑工程施工	
德峰联众	建筑设备租赁	
益友建筑	住宅产业化, 预制件的生产、销售	益友建筑承担着代表行业发展前景与方向的“住宅产业化”业务的实施
博域益友	建筑业务相关的检测服务	尚未开展实质性经营
和信设计	建筑设计咨询	

目前,公司的营业收入主要依赖于七星科技的建筑工程施工业务及德峰联众的设备租赁业务,而益友建筑承担着公司“住宅产业化”业务的实施,目前正处于积极的业务探索和开拓阶段,博域益友与和信设计则主要从事建筑类服务业务。

未来,在市场地域分布方面,公司将继续立足于新疆市场,在深耕疆内市场的同时,稳健开拓疆外及海外市场。在业务层次方面,公司将抓住住宅产业化的行业发展方向,以七星科技(传统建筑工程施工业务)为业务发展基础、以益友建筑(住宅产业化业务)和德峰联众(建筑设备租赁业务)为快速发展、带动公司营业规模及盈利能力增长的主要力量,形成有竞争力的完整产业链,并综合提供建筑相关的检测及设计咨询服务。

(二) 主要服务的用途及优势

公司从事的业务主要包括建筑工程施工、建筑工程设计、及设备租赁等三类。

1、建筑工程施工业务

公司具有住房和城乡建设部颁发的国家壹级建筑施工总承包资质,公司建筑工程施工业务以房屋建筑施工为核心、市政建设和园林绿化工程为扩充,并通过沙特分公司拓展沙特阿拉伯地区工程施工业务。作为施工总承包企业,公司从业主或工程总承包商处接受投资及施工图,负责整个项目工程的全部施工,接受业主及其委托监理以及质量监管部门的监督,办理工程竣工验收手续。

为适应新疆特殊的气候,在传统的冬休继续施工,公司在住宅产业化方面不断探索,努力提高建筑工程施工进度和质量。在住宅产业化所需的新型混凝土预制装配技术方面,已取得两项实用新型专利。在项目实施过程中,将装配式混凝土结构体系的应用与传统工艺的改进相结合,并且已将此技术试点应用于公司承

建的高层住宅项目。

在项目经验方面，公司具备多年建筑工程施工的管理经验，拥有一支实践经验丰富的管理队伍和高水平的核心业务人员团队。公司拥有运营管理、建筑节能、人员素质等方面的优势，确保建筑工程顺利完成并进一步推进住宅产业化。

2、建筑工程设计业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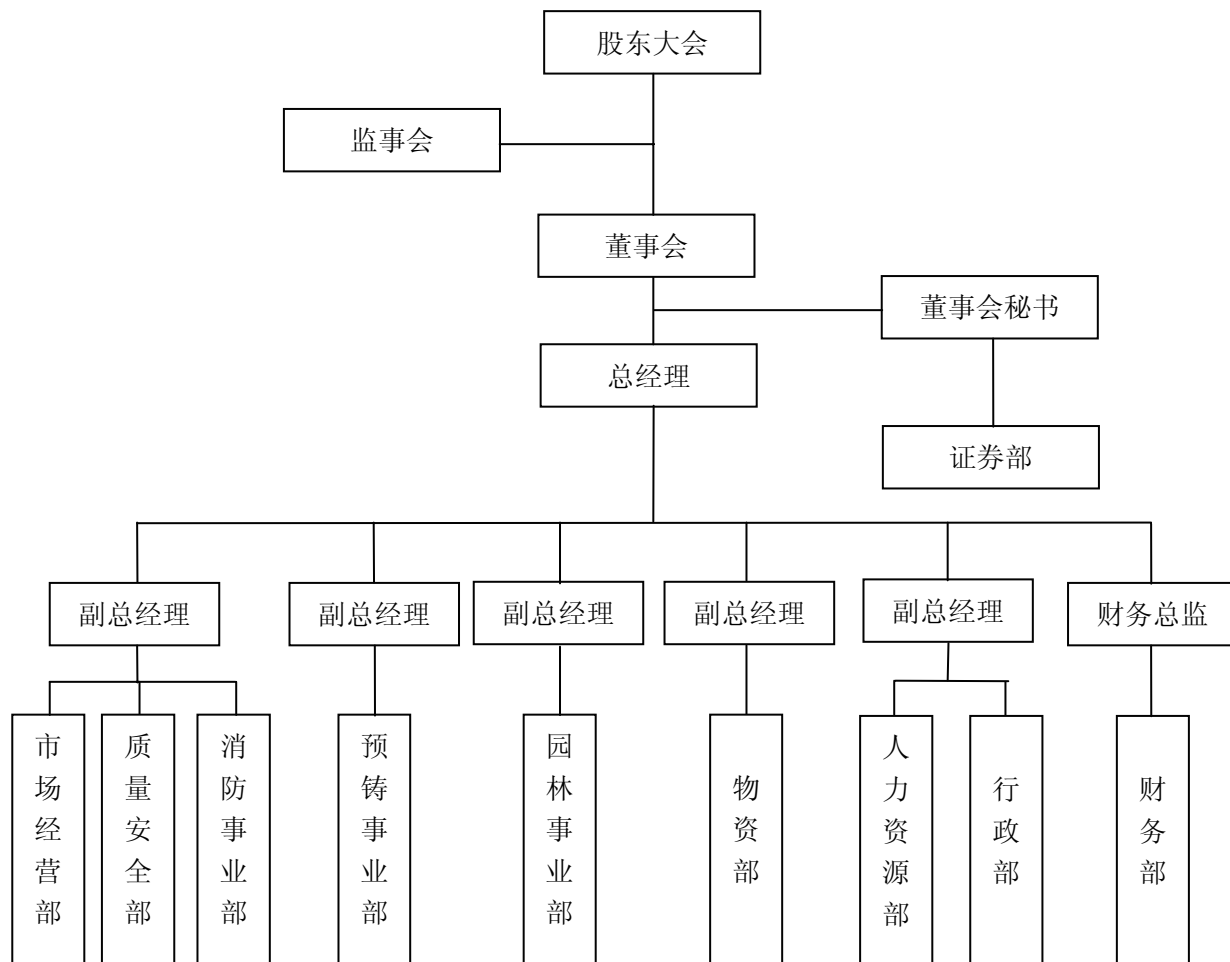
公司建筑工程设计主要包括房屋建筑工程设计、景观工程设计、市政公用工程勘察设计及咨询等业务。公司能够根据客户的建筑风格、预算及施工计划，综合考虑设计所采用的技术标准、项目建设背景等，提供高设计质量的一站式服务。

3、设备租赁业务

公司设备租赁业务主要包括塔式起重机和施工升降机的租赁、安装及维修等业务。公司用于租赁的设备以融资租赁方式购入为主、直接购入为辅，设备主要应用于高层建筑、电厂、路桥等项目。

二、公司组织结构、部门职责及主要生产流程

（一）公司组织结构图



（二）公司各机构职责

机构	职责
股东大会	1、决定公司的经营方针和投资计划； 2、选举和更换非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决定有关董事的报酬事项； 3、选举和更换非由职工代表担任的监事，决定有关监事的报酬事项； 4、审议批准董事会的报告； 5、审议批准监事会的报告； 6、审议批准公司的年度财务预算方案、决算方案； 7、审议批准公司的利润分配方案和弥补亏损方案； 8、对公司增加或者减少注册资本作出决议； 9、对公司合并、分立、解散、清算或者变更公司形式作出决议； 10、对发行公司债券作出决议； 11、修改公司章程； 12、对公司聘用、解聘会计师事务所作出决议； 13、审议批准公司章程规定的担保事项、关联交易事项和重大交易事项； 14、审议公司在一年内购买、出售重大资产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

机构	职责
	<p>产 30%的事项；</p> <p>15、审议批准变更募集资金用途事项；</p> <p>16、审议股权激励计划；</p> <p>17、审议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或公司章程规定应当由股东大会决定的其他事项。</p> <p>前款第（十三）项所指重大交易事项是指，公司发生的达到下列标准之一的除提供担保、获赠现金资产、单纯减免公司义务的债务外的交易：</p> <p>① 交易涉及的资产总额（同时存在账面值和评估值的，以高者为准），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的 50%以上；</p> <p>② 交易的成交金额（包括承担的债务和费用）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净资产的 50%，且绝对金额超过人民币 5000 万元；</p> <p>③ 交易产生的利润占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净利润的 50%，且绝对金额超过人民币 500 万元；</p> <p>④ 交易标的在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相关的营业收入占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营业收入的 50%以上，且绝对金额超过人民币 5000 万元；</p> <p>⑤ 交易标的在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相关的净利润占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净利润的 50%以上，且绝对金额超过人民币 500 万元；</p> <p>上述数值如为负数，取绝对值计算。</p> <p>上述购买或者出售资产，不包括购买原材料、燃料和动力，以及出售产品、商品等与日常经营相关的资产购买或者出售行为，但资产置换中涉及到的此类资产购买或者出售行为，仍包括在内。</p>
董事会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召集股东大会，并向股东大会报告工作； 2、执行股东大会的决议； 3、决定公司的经营计划和投资方案； 4、制订公司的年度财务预算方案、决算方案； 5、制订公司的利润分配方案和弥补亏损方案； 6、制订公司增加或者减少注册资本、发行债券或其他证券及上市方案； 7、拟订公司重大收购、收购本公司股票或者合并、分立、解散及变更公司形式的方案； 8、在股东大会授权范围内，决定公司对外投资、收购出售资产、资产抵押、对外担保事项、委托理财、关联交易等事项； 9、决定公司内部管理机构的设置； 10、聘任或者解聘公司总经理、董事会秘书；根据总经理的提名，聘任或者解聘公司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等高级管理人员，并决定其报酬事项和奖惩事项； 11、制订公司的基本管理制度； 12、制订公司章程的修改方案； 13、管理公司信息披露事项； 14、向股东大会提请聘请或更换为公司审计的会计师事务所； 15、听取公司总经理的工作汇报并检查总经理的工作； 16、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或本章程授予的其他职权。
监事会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对董事会编制的公司定期报告进行审核并提出书面审核意见； 2、检查公司财务； 3、对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执行公司职务的行为进行监督，对违反法律、行政法规、公司章程或者股东大会决议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提出罢免的建议； 4、当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行为损害公司的利益时，要求其予以纠正，可以向董事会、股东大会反映，也可以直接向监管机构及其他有关主管机关

机构	职责
	报告； 5、对法律、行政法规和公司章程规定的监事会职权范围内的事项享有知情权； 6、提议召开临时股东大会，在董事会不履行《公司法》规定的召集和主持股东大会职责时召集和主持股东大会； 7、向股东大会提出提案； 8、列席董事会会议； 9、依照《公司法》第一百五十二条的规定，对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提起诉讼； 10、发现公司经营情况异常，可以进行调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会计师事务所、律师事务所等专业机构协助其工作，费用由公司承担； 11、公司章程规定或股东大会授予的其他职权； 12、监事会认为必要时，还可以对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出具意见，并提交独立报告。
总经理	1、主持公司的生产经营管理工作，组织实施董事会决议，并向董事会报告工作； 2、组织实施公司年度经营计划和投资方案； 3、拟订公司内部管理机构设置方案； 4、拟订公司的基本管理制度； 5、制订公司的具体规章； 6、提请董事会聘任或者解聘公司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 7、决定聘任或解聘除应由董事会聘任或者解聘以外的负责管理人员； 8、拟订公司职工的工资、福利、奖惩，决定公司职工的聘任和解聘； 9、公司章程和董事会授予的其他职权。
市场经营部	1、对外协调和维护合作单位、建设行政主管部门的关系，及时获取工程信息，组织工程投标；对中标项目进行合同签订、档案管理、项目费用管理；建立合格的劳务分包名册，并定期评审； 2、对内各项目部进行承包经营指标管理，确保项目部依照《施工合同》及《工程项目内部承包合同》内经济指标在可控范围，对有风险的项目及时给项目部提出预警指导，并向公司提供相关经营数据； 3、负责工程施工过程中预算和成本管理。
质量安全部	1、制定公司的质量、安全生产工作计划和方针目标，并督导实施；制定公司安全生产综合管理制度，对各项质量、安全生产管理制度和操作规程执行情况进行监督检查； 2、参与公司采购合同招标、评审，原辅物料供应商开发、评估、辅导及管理，对质量、安全技术措施的执行情况进行监督检查；参加施工组织设计的会审，并对质量、安全技术措施的执行情况进行监督检查； 3、组织质量、安全生产事故的调查处理，进行事故统计、分析、定性、定责和上报；加强公司及各项目的用电、防火、防爆灯安全管理。
消防事业部	1、制定公司消防事业部制度和工作计划； 2、配合公司在招投标时消防工程的招标内容；负责对公司现有消防设施的围护、保养；负责对公司各消防项目部工程质量监督、检查。 3、负责对公司消防工程生产、经营及成本的管控。
预铸事业部	1、制定公司预铸事业制度和工作计划； 2、负责公司住宅产业化所需相关技术研发；指导和信设计落实住宅产业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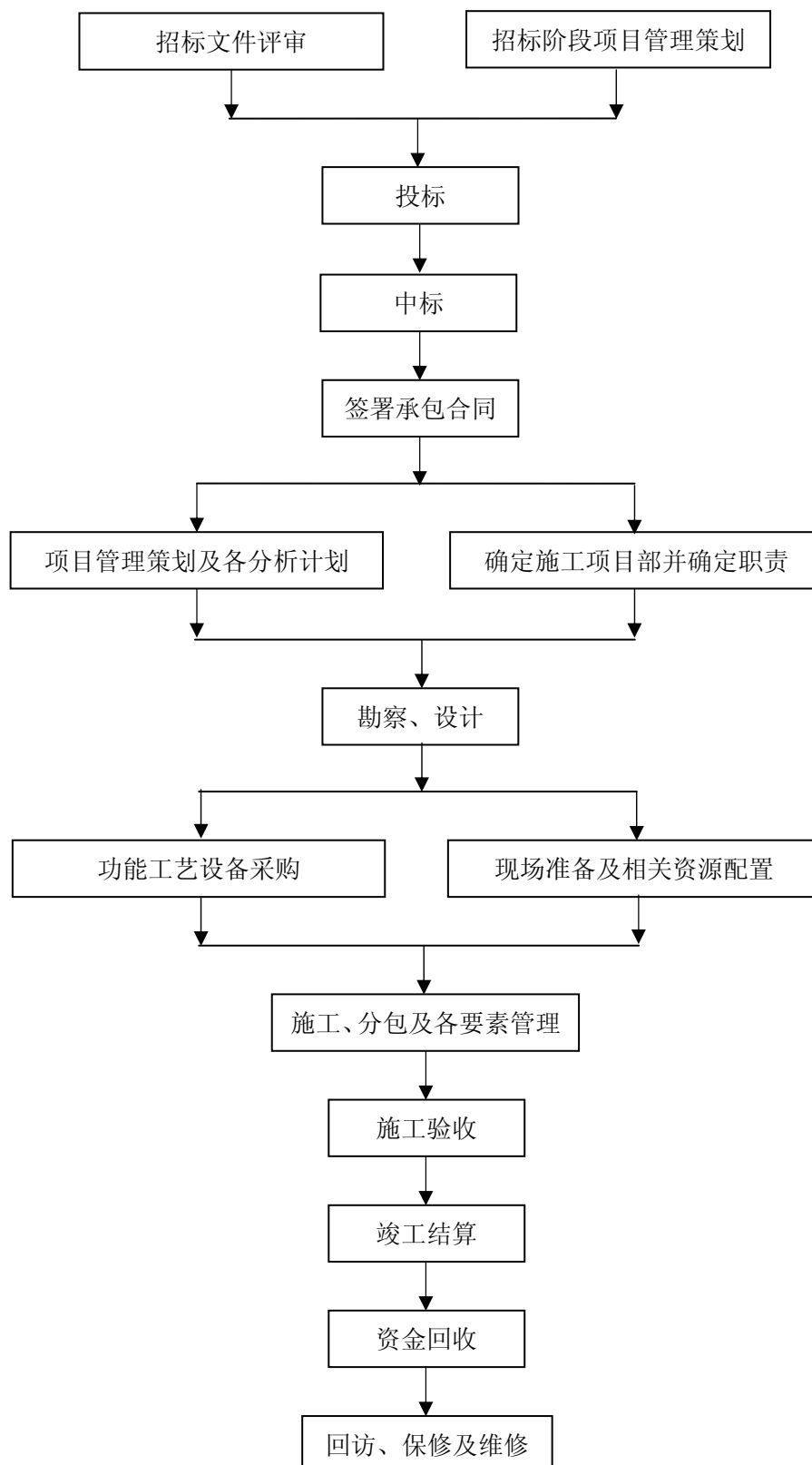
机构	职责
	项目设计；承接政府和协会住宅产业化相关课题研究； 3、建造装配式住宅构建的生产基地；承建框架体系、剪力墙体系示范工程。
园林事业部	1、制定园林事业部制度和工作计划； 2、负责对现有景观绿化项目市场分析及预测；负责公司景观绿化项目的招投标工作；建立景观绿化项目客户数据库，维护相关公共关系； 3、对公司景观绿化项目的生产、经营、成本的管控。
物资部	1、编制采购计划及预算，并监督执行；组织对采购物品的国内外市场行情跟踪，并预测价格需求变化； 2、参与开发、评价、处理和考核供应商，建立供应商档案管理；负责公司原材料、包装物、低值易耗品、建筑构件、半成品、周转材料、建筑设备等施工物质或设备供应商的开发、评估、管理、询/比/议价、订单编制、合同签订、订货、请款，协调不良品的处理及退货；控制采购成本和费用； 3、负责采购合同的制定、审核、签署和监督执行。
人力资源部	1、拟定人力资源规划；拟定人力资源管理制度并组织实施，负责人力资源管理体系的修订、废止和解释工作；负责组织结构设计和职位说明书的编写工作； 2、负责人员招聘与录用、员工升调和辞退管理工作；负责员工培训与开发管理工作；负责员工绩效考核和员工考勤管理工作；拟定公司薪酬福利体系； 3、负责公司的劳动关系管理以及人事档案的汇总整理、存档、保管等工作；负责公司人员各类资质证书的保管、借用、注册、变更、继续教育和考核等工作；负责公司人员各类奖项的申报、评比和管理工作。
行政部	1、负责公司机关各类公文的起草、收发、传阅与督办；负责公司档案的收集、整理、归档、借阅等管理；负责公司机关会议的组织、协调，记录与督办；负责公司印章的管理工作； 2、负责公司机关办公自动化系统、网络系统的运行、保障及管理； 3、负责公司资质申报、年审、升级等工作；负责审议合同的合法性，保障企业的合法利益，协助处理日常涉法事务； 4、负责公司机关办公设施、设备及用品的计划、采购、保管、发放与登记使用；负责公司机关办公车辆的调度管理。
财务部	1、建立并完善资金使用管理制度、财务成本核算制度、固定资产管理制度等；掌握各项工商、税务等制度； 2、执行公司有关财务方面的决议，对企业日常资金运作进行管理； 3、按照企业规定的权限对各部门的预算、费用计划进行汇总、审核，上报审批；进行财务处理，审核财务报销，控制各项费用使用，监控大宗资金运作情况； 4、定期对企业经营状况进行阶段性的财务分析和预测，并提出财务改进方案； 5、提交财务分析和预测报告的相关数据，提出合理化建议、意见； 6、按时上报各种财务报表，实施审计工作计划；负责企业一般员工的离职审计及一般财务违规审计。
证券部	1、负责处理公司信息披露事务，建立并完善信息披露制度、重大信息内部报告制度；负责与公司信息披露有关的保密工作，制定内幕信息保密制度；

机构	职责
	2、负责按照有关规定组织定期报告、临时公告等的编制，并准确、及时向相关部门报送和发布；负责投资者关系管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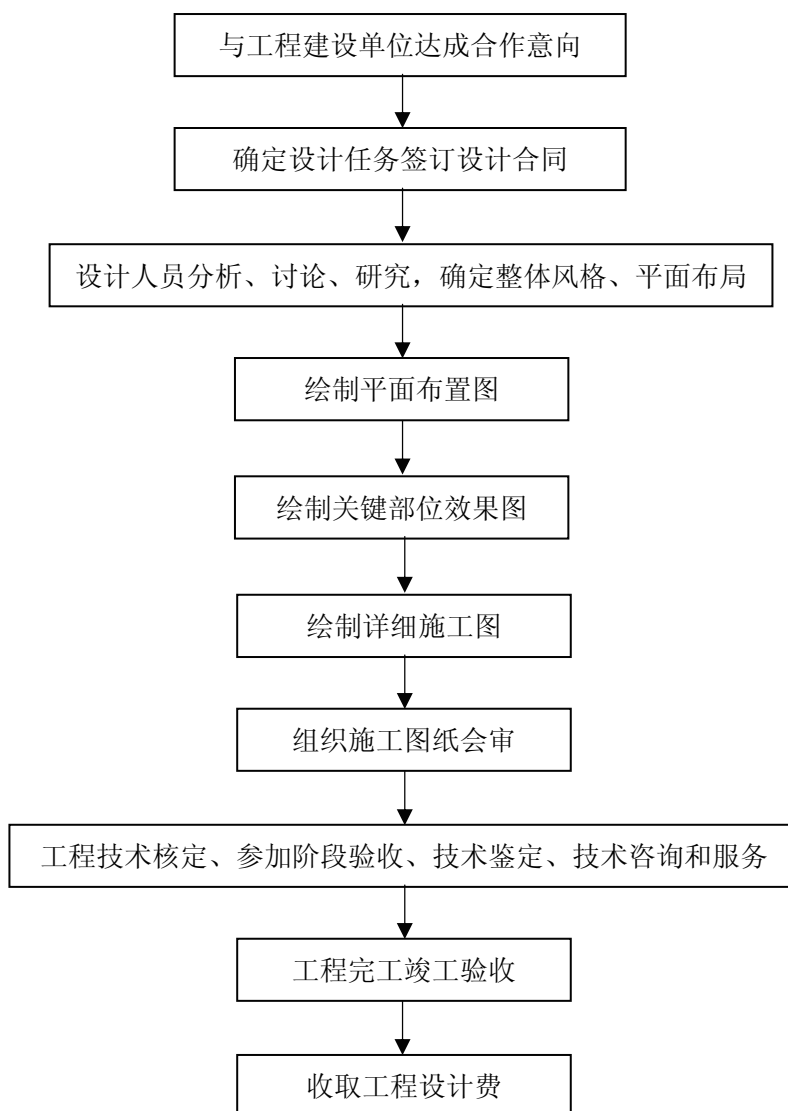
（三）主要服务流程及方式

七星股份是专门从事建筑工程施工、建筑工程设计、设备租赁等业务的技术型企业。经过多年发展和积累，公司管理相对稳定，在建筑工程施工、建筑工程设计、设备租赁领域拥有一定先进的技术和丰富的工程经验，能够满足客户的个性化要求，并能提供技术方案、工程设计、工程施工、调整维护等一揽子服务。主要业务流程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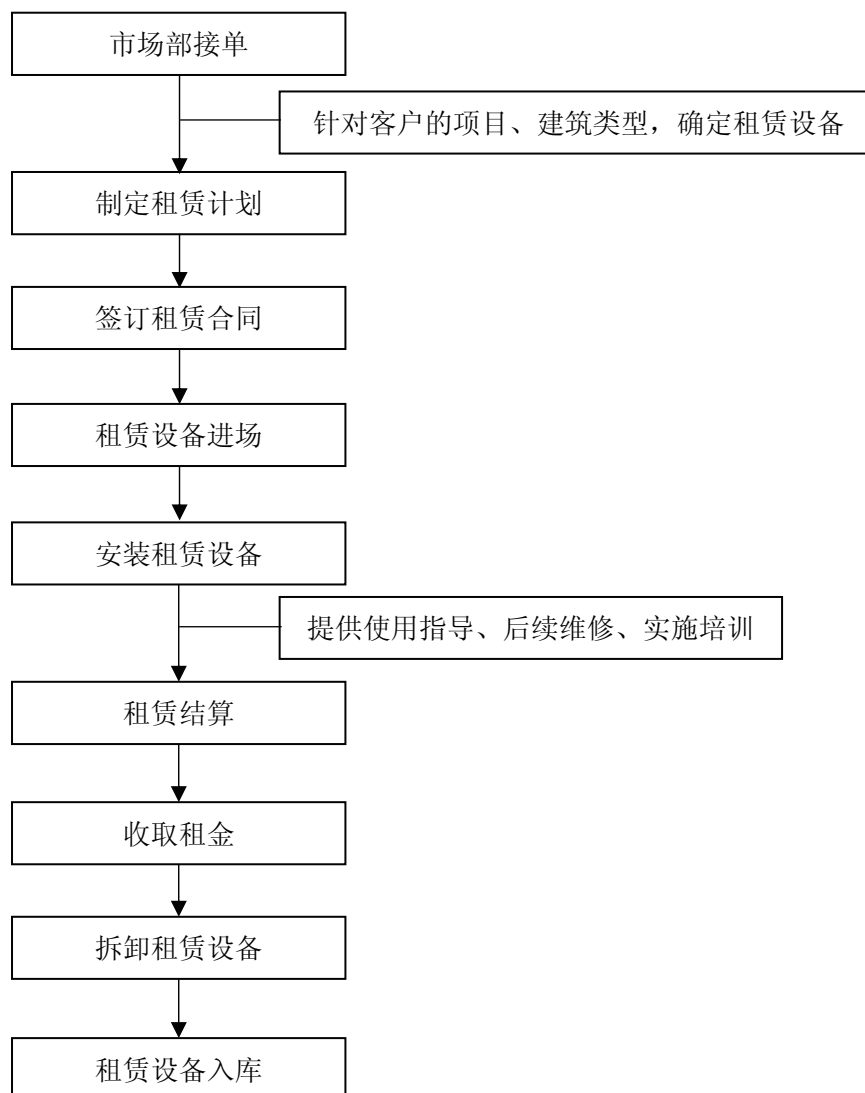
1、房屋建筑工程业务流程图



2、工程设计业务流程图



3、设备租赁业务流程图



三、公司业务关键资源要素

（一）公司核心技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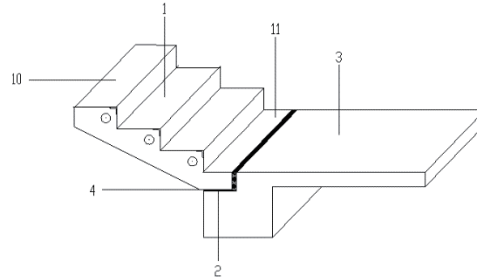
公司实施的建筑工程施工业务是以构件预制化生产、装配式施工为生产方式，以设计标准化、构件部品化、施工机械化、管理信息化为特征，能够整合设计、生产、施工等整个产业链，提高建筑产品节能、环保水平的新型建筑生产方式。关键技术如下：

（1）一种楼梯及混凝土预制楼梯的滑动支座实用新型技术

一种楼梯及混凝土预制楼梯的滑动支座技术为一滑动支座固定于混凝土预

制楼梯支撑平台之上，活动端支撑于滑动支座上且可滑动。滑动支座为混凝土预制楼梯提供一个可靠的滑动面，在楼梯抗震变形和温度变形的过程中提供一个滑动的空间，从根本上解决变形对混凝土预制楼梯的结构破坏。

技术示意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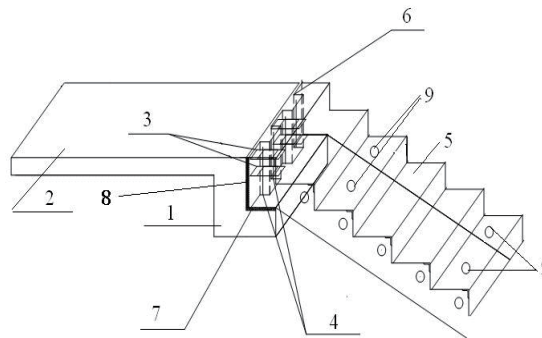


注：1、混凝土预制楼梯；2、滑动支座；3、混凝土预制楼梯支撑平台；4、塑料薄膜；10、混凝土预制楼梯固定端；11、混凝土预制楼梯活动端。

(2) 一种混凝土预制楼梯固定端支座实用新型技术

一种混凝土预制楼梯固定端支座技术用于生产一种抗震变形及抗温变形性能好的楼梯及混凝土预制楼梯的固定端支座，代替了传统的现浇楼梯，克服了现浇楼梯现场支模困难、施工缝质量不宜控制、用工量及木材消耗量大的缺点，凸显其结构设计紧凑、施工方便、成本低的优势。

技术示意图



注：1、与现浇楼梯平台连接的楼梯梁预埋件和与预制楼梯两端连接的吊装件；2、“L”型搭接台；3、“L”型搭接台上座浆；4、“L”型搭接台立面与预制楼梯之间的企口缝中灌注粘结层；5、“L”型搭接台上台面预留楼梯梁预埋件；6、预留拉结钢筋和预留插筋；7、搭接台上的水泥砂浆或混凝土；8、灌浆缝；9、预留吊孔。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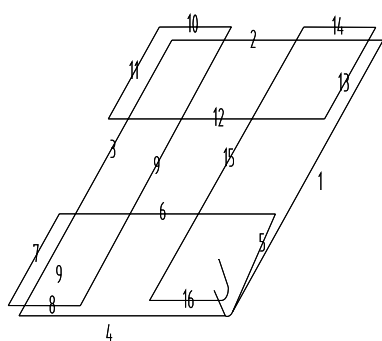
(3) 多肢封闭一体箍筋和交集螺旋连续箍筋技术

多肢封闭一体箍筋和交集螺旋连续箍筋技术是采用先进专用钢筋制作设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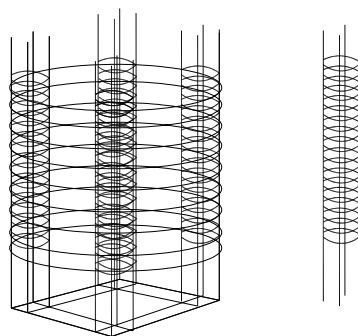
通过优化设计及工艺的改变,使设计的整个箍筋从开始至结束只用一根钢筋制作完成,用于代替传统井字复合箍筋。

多肢封闭一体箍筋主要应用于楼层交集处建筑结构柱、交集螺旋连续箍筋主要应用于楼层间建筑结构柱。两种技术的应用减少了箍筋的重复搭接及抗震锚固节点,通过设计及工艺的改变,节约箍筋用钢材 15%,并大幅度的提高了柱的抗剪能力与抗震性能,同时克服了箍筋制作安装耗费人工的缺点,能够在建筑工程中广泛应用。

多肢封闭一体箍筋



集螺旋连续箍筋



此外,公司还采取了其他技术,来提高公司生产效率和质量,如:公司采用高强钢筋、预应力技术来减小构件截面,以降低混凝土用量、钢材用量;现场机械化安装、信息化管理、提前工程进度,节省人力资源和施工场地;由于人工、材料消耗降低、施工工期缩短、构件耐久性提高,相应节约了大量能源、减少施工现场湿作业量、节约施工用水量、减少噪音、粉尘污染、降低二氧化碳排放、有利于环境保护。

(二) 公司主要无形资产

截至 2013 年 9 月 30 日,公司无形资产账面价值为 241.22 万元。公司拥有的无形资产主要包括商标、专利技术等。具体如下:

1、商标

截至 2013 年 9 月 30 日,公司拥有注册商标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注册人	商标标识	注册号	核定类别	注册有效期限
1	七星股份		第 1631875 号	37	2011.9.7~2021.9.6

2	七星股份		第 4995081 号	44	2009.6.14~2019.6.13
3	七星股份		第 7752501 号	45	2011.1.21~2021.1.20
4	七星股份		第 7752517 号	29	2011.1.28~2021.1.27
5	七星股份		第 7752518 号	31	2011.1.28~2021.1.27
6	七星股份		第 7752519 号	36	2011.1.28~2021.1.27
7	七星股份		第 7752520 号	39	2011.1.14~2021.1.13
8	七星股份		第 7965331 号	32	2011.1.28~2021.1.27
9	七星股份		第 7965332 号	33	2011.1.28~2021.1.27
10	七星股份		第 8227448 号	32	2011.4.28~2021.4.27
11	七星股份		第 8227465 号	33	2011.4.28~2021.4.27

2、专利技术

截至本 2013 年 9 月 30 日，公司及下属公司拥有专利技术情况如下：

序号	类型	专利名称	专利号	状态
1	实用新型	一种楼梯及混凝土预制楼梯的滑动支座	201220549089.3	原始取得
2	实用新型	一种混凝土预制楼梯固定端支座	201320108230.0	原始取得

3、受许可使用的专利

2011 年 6 月 23 日，七星股份与江苏鑫塔基业建设新技术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江苏鑫塔”）签订《砼预制拼装多用塔机基础专利实施许可及技术转让合同》，双方约定就砼预制拼装多用塔机基础专利技术，江苏鑫塔在自治区行政区

域内将其专利实施许可权授予七星科技并提供相关技术文件，合同金额 210 万元。

本次许可使用的专利基本情况如下：

序号	专利类型	专利名称	专利号	专利权人	有效期
1	实用新型	砼预制拼装多用塔机基础的配重件	ZL200720038659.1	江苏鑫塔、 从卫民	10 年
2	发明专利	砼预制拼装塔机基础预制中连接孔道定位方法	ZL200910030618.1	江苏鑫塔、 从卫民	20 年

注：经查验，上表中实用新型专利“砼预制拼装多用塔机基础的配重件”（专利号：ZL2007 2 0038659.1）于 2012 年 5 月 7 日被潍坊鹏源塔基基础有限公司提出无效申请，并于 2012 年 11 月 23 日被我国知识产权局宣告无效。”

（三）公司业务资质许可、许可资质情况

公司业务资质、许可完备。具体取得时间和有效期如下：

1、建筑业企业资质

2010 年 10 月 14 日，七星股份取得由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颁发的《房屋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壹级证书》（证书编号：A1014065010165），主项资质等级为房屋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壹级。

2010 年 11 月 9 日，经新疆维吾尔自治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厅核准，七星股份的承包工程范围增加：市政公用工程总承包贰级；送变电工程专业承包贰级；水利水电工程施工总承包贰级；消防设施工程专业承包壹级；建筑装饰装修工程专业承包贰级；钢结构工程专业承包贰级。

2011 年 6 月 22 日，经新疆维吾尔自治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厅核准，七星股份的承包工程范围增加：机电设备安装工程专业承包贰级；起重设备安装工程专业承包贰级。

2012 年 7 月 18 日，经新疆维吾尔自治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厅核准，七星股份的承包工程范围增加：园林绿化贰级资质。

2、对外承包工程资格

2010 年 8 月 3 日，七星股份取得由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商务厅颁发的《对外承包工程资格证书》（编号：6500201000006），批准文号为新商外经函[2010]32。审核同意七星股份经营该证书登记范围内的对外承包工程业务，经营范围包括：

1) 承包与其实力、规模、业绩相适应的国外工程项目；2) 对外派遣实施上述境外工程所需的劳务人员。

3、安全生产许可证

七星科技已取得由新疆维吾尔自治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厅颁发的《安全生产许可证》(编号:新JZ安许证字(2005)000020),许可范围:建筑施工,并于2011年1月19日通过复核,有效期为2011年1月25日至2014年1月24日。2014年3月20日,公司已经获得新疆维吾尔自治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开出的证明,载明七星科技“安全生产许可证延期资料已受理,证书正在办理过程中”,预期公司将可于近期取得新的安全生产许可证。

德峰联众已取得由新疆维吾尔自治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厅颁发的《安全生产许可证》(编号:新JZ安许证字(2014)002297),许可范围:建筑施工,有效期为2014年2月18日至2017年2月17日。

4、工程设计资质

2010年2月5日,和信设计取得由新疆维吾尔自治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厅颁发的《工程设计资质证书》(编号:A265002195—6/1),业务范围为:建筑行业(建筑工程)乙级,和信设计可从事资质证书许可范围内相应的建设工程总承包业务以及项目管理和相关的技术与管理服务,有效期至2015年2月5日。

5、设备安装资质

2013年9月24日,德峰联众取得由乌鲁木齐市建设委员会颁发的《起重设备安装工程专业承包叁级证书》(证书编号:B3174065012101-3/3),主项资质等级为起重设备安装工程专业承包叁级。

6、质量管理体系认证、环境管理体系认证和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七星股份已取得《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并于2012年11月15日通过复核,有效期至2015年11月14日。

七星股份已取得《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并于2012年11月15日通过复核,有效期至2015年11月14日。

七星股份已取得《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并于2012年11月15日通过复核,有效期至2015年11月14日。

(四) 公司固定资产情况

截至 2013 年 9 月 30 日，公司拥有的主要固定资产包括房屋及构筑物、机器设备、运输设备、电子设备及其他，具体情况如下：

分类	2013 年 9 月 30 日			
	原值（元）	累计折旧（元）	净值（元）	成新率（%）
房屋及构筑物	67,450.00	7,028.72	60,421.28	89.58%
机器设备	85,268,038.05	8,836,616.28	76,431,421.77	89.64%
运输设备	2,964,890.60	564,636.78	2,400,253.82	80.96%
电子设备及其他	5,493,273.02	3,924,159.53	1,569,113.49	28.56%
合 计	93,793,651.67	13,332,441.31	80,461,210.36	85.79%

（五）公司员工及核心技术人员情况

1、员工情况

截至 2013 年 9 月 30 日，公司员工共有 409 人，其构成情况如下：

（1）按年龄分布

年龄区间	人数	比例（%）
30 岁以下	160	39.12%
30 岁（含）~40 岁	91	22.25%
40 岁（含）~50 岁	118	28.85%
50 岁以上（含）	40	9.78%
合 计	409	100.00%

（2）按学历分布

类别	人数	比例（%）
本 科	70	17.11%
大 专	171	41.81%
高中、中专及以下	166	40.59%
合 计	409	100.00%

（3）按岗位分布

岗位分工	人数	比例（%）
工程及质量管理人员	273	66.75%
财务人员	29	7.09%
管理人员	13	3.18%
行政人员	30	7.33%

技术人员	64	15.65%
合 计	409	100%

(4) 按工龄分布

工龄区间 (年)	人数	比例 (%)
1-5	159	38.88%
6-10	37	9.05%
11-15	33	8.07%
16-20	74	18.09%
20 年以上	106	25.91%
合 计	409	100%

(5) 按地域分布

地区	人数	比例 (%)
新疆	382	93.4%
外埠	27	6.6%
合 计	409	100%

2、核心业务人员情况

公司技术人员由总经理许宗国及 273 名工程及质量管理人员组成，其中核心人员 2 人，技术经验丰富。

许宗国先生简历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 公司基本情况”之“四、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之“(一) 董事”。

张利新先生简历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 公司基本情况”之“四、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之“(三) 高级管理人员”。

四、公司收入、成本情况

(一) 公司收入情况

公司主营业务包括建筑工程施工、建筑工程设计、设备租赁等业务类型。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及成本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业 务	2013 年 1~9 月		2012 年度		2011 年度	
	主营业务 收入	主营业务 成本	主营业务 收入	主营业务 成本	主营业务 收入	主营业务 成本

建筑收入	53,156.03	47,181.91	75,891.12	68,388.46	38,206.94	34,657.00
设计费收入	165.96	145.00	220.56	100.93	38.13	17.73
设备租赁收入	1,127.70	921.55	212.10	114.33	-	-
合 计	54,449.68	48,248.47	76,323.78	68,603.72	38,245.07	34,674.73

(二) 公司服务的主要消费群体及前五名客户情况

1、服务的主要消费群体

公司主要业务集中在房屋建筑施工、市政工程及园林绿化等，公司主要客户是有实力、有信誉的投资商、开发商以及政府机构投资部门。公司主要面向新疆地区的客户市场。

地区	2013年1-9月		2012年度		2011年度	
	收入(万元)	比例(%)	收入(万元)	比例	收入(万元)	比例
1、国内	48,164.82	88.46%	73,068.82	95.74%	38,245.07	100.00%
疆内	48,164.82	88.46%	72,771.04	95.35%	38,082.61	99.58%
疆外	-	-	297.78	0.39%	162.46	0.42%
2、海外	6,284.86	11.54%	3,254.96	4.26%	-	-
合 计	54,449.68	100.00%	76,323.78	100.00%	38,245.07	100.00%

公司的海外销售模式及订单获取方式：公司海外销售主要集中在沙特地区，通过承接中石油、中石化在沙特地区的分包项目获取订单，先签署项目意向书，后签署正式分包合同。

公司定价政策：遵循市场化原则确定销售价格，公司根据在沙特地区项目经验及市场上相似项目的价格，结合公司生产成本拟定公司项目定价。

2、公司对前五名客户的销售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对前五名客户销售额及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如下：

(1) 2013年1~9月前五大客户情况

编号	客户名称	项目名称	金额(万元)	比例(%)
1	博乐阳光城乡投资建设有限责任公司	博州水系项目工程	12,415.53	22.80
		小计	12,415.53	22.80
2	中石化炼化工程(集团)股份公司中东分公司	中石化石油石化工程项目(沙特)	6,284.86	11.54
		小计	6,284.86	11.54
3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公安厅	自治区公安厅特警总队业务楼工程	2,285.08	4.20

		特警总队训练基地一标段	3,839.57	7.05
		小计	6,124.65	11.25
4	库尔勒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天鹅河河道一期第二标段工程（三河贯通）	5,330.48	9.79
		建设桥南端地下人行通道工程	7.08	0.01
		小计	5,337.56	9.80
5	五家渠卓越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五家渠金碧天下工程	3,728.67	6.85
		小计	3,728.67	6.85
前五名客户合计-			33,891.27	62.24
2013年1-9月主营业务收入			54,449.68	100.00

(2) 2012年度前五大客户情况

编号	客户名称	项目名称	金额 (万元)	比例 (%)
1	博乐市阳光城乡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博州水系项目工程	17,419.36	22.82
		小计	17,419.36	22.82
2	德顺房产	云岭翠谷住宅及办公楼工程	13,331.05	17.47
		云岭翠谷消防、地暖工程	224.75	0.29
		小计	13,555.80	17.76
3	五家渠卓越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五家渠金碧天下工程	6,163.65	8.08
		小计	6,163.65	8.08
4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公安厅	特警总队训练基地一标段	4,888.37	6.40
		小计	4,888.37	6.40
5	拜城县建设局	拜城县中央公园工程	3,916.12	5.13
		小计	3,916.12	5.13
前五名客户合计			45,943.30	60.20
2012年主营业务收入			76,323.78	100.00

(3) 2011年度前五大客户情况

编号	客户名称	项目名称	金额 (万元)	比例 (%)
1	五家渠卓越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五家渠金碧天下工程	8,755.91	22.89
		小计	8,755.91	22.89
2	嘉轩房产	国税小区住宅楼工程	6,536.24	17.09
		小计	6,536.24	17.09
3	德顺房产	云岭翠谷住宅及办公楼工程	5,560.81	14.54

		小计	5,560.81	14.54
4	乌鲁木齐经济技术开发区建设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开发区维泰广场景观工程	3,850.23	10.07
		开发区延伸区热源工程	1,352.59	3.54
		小计	5,202.82	13.60
5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卫生厅	新疆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3#、5#楼工程	2,352.33	6.15
		小计	2,352.33	6.15
前五名客户合计			28,408.11	74.28
2011 年主营业务收入			38,245.07	100.00

公司的销售模式主要是招标模式，业务部获取招标信息后，组织设计部、项目组撰写投标书，公司与竞争对手共同参加招标程序，中标后签订业务合同并进行施工。

公司是新疆地区主要的房屋建筑施工企业之一，在当地具有一定品牌影响力。近年来随着国家对边疆建设的政策扶持力度的日益加大，我国城市化率的不断提高，新疆地区也陆续出台了一系列加快地区建设的鼓励政策。公司依靠专业的技术水平，丰富的项目经验，获得了有实力、有信誉的投资商、开发商以及政府机构投资部门的认可，通过招标形式获得了相应的项目。

公司根据具体项目的施工内容、施工面积、质量要求，计算出项目每平方米单位造价及所有工种的劳务综合单价，进而评估出项目的总的综合成本，在保证公司一定的毛利率的情况下，同时结合当时的市场环境，确定投标的价格。以“云岭翠谷三期 4#、5#住宅楼”项目为例，工程施工面积为 19,863.5 平方米，劳务费单方造价信息中包括：钢筋土建（混凝土、砌筑及其他）、钢筋、脚手架、模板、水电、内墙抹灰、地坪、贴砖、室内栏杆，根据公司对劳务市场和材料市场的判断，进而确定每平方米的单位造价及所有劳动综合单价。

主办券商核查了前五大客户的工商资料及其他公开资料，了解了其关联关系如下：

序号	客户名称	注册资本 (万元)	经营范围	持股情况	关联关系
1	博乐阳光城乡投资建设有限责任公司	10,000	许可经营项目：无。一般经营项目：城乡基础设计投资；投资咨询服务。	博乐市国有资产投资经营有限责任公司 100%	否

2	五家渠卓越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24,600	许可经营项目：无。一般经营项目：（国家法律、法规规定有专项审批的项目除外；需取得专项审批待取得有关部门的批准文件或颁发的行政许可证书后方可经营。具体经营项目期限以有关部门的批准文件和办法的行政许可证书为准）房地产规划设计；开发与建设经营；酒店经营管理。	恒大地产集团乌鲁木齐有限公司 100%	否
3	德顺房产	5,000	许可经营项目：无。一般经营项目：（国家法律、法规规定有专项审批的项目除外；需取得专项审批待取得有关部门的批准文件或颁发的行政许可证书后方可经营。具体经营项目期限以有关部门的批准文件和办法的行政许可证书为准）房地产开发及销售；房屋租赁，场地租赁。	新疆德顺投资有限公司 68%、许宗国 1.6%、徐露丹 0.4%、谢斌 30%	与七星科技同一实际控制人
4	嘉轩房产	800	许可经营项目：无。一般经营项目：（国家法律、法规规定有专项审批的项目除外；需取得专项审批待取得有关部门的批准文件或颁发的行政许可证书后方可经营。具体经营项目期限以有关部门的批准文件和办法的行政许可证书为准）房地产开发及经营。	谢斌 39%、方方 10%、王建江 51%	谢斌持有七星科技 6.91% 股份，董事

此外，前五大客户中还包含中石化炼化工程（集团）股份公司中东分公司，及地方政府机构，项目组查阅了公开资料，认为公司与其他前五客户无关联关系。

主办券商认为，除德顺房产及嘉轩房产与公司构成关联关系，且相关内容已在《公开转让说明书》“第四节公司财务”之“八、关联方、关联方关系及重大关联方交易情况”之“（一）关联方及关联关系”披露外，其他前五大客户与公司属于正常的业务关系，不存在关联关系。

由于建筑行业自身特性原因，公司存在客户集中的风险，相关内容已经在《公开转让说明书》“第四节 公司财务”之“十三、特有风险提示”之“（四）客户集中的风险”披露。

（三）公司成本结构及前五名供应商情况

1、公司主营业务成本结构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来源包括建筑业务收入、设计费收入以及设备租赁收入。其中建筑业务主要由母公司七星股份负责，2011年、2012年及2013

年 1~9 月占整体营业收入的比重均达到 90%以上，其成本构成如下：

项目	2013 年 1~9 月		2012 年		2011 年	
	金额(万元)	比例(%)	金额(万元)	比例(%)	金额(万元)	比例(%)
直接材料	25,234.18	52.93	38,041.61	55.47	19,879.26	57.36
直接人工	12,090.29	25.36	17,131.41	24.98	7,375.01	21.28
制造费用	10,350.16	21.71	13,407.49	19.55	7,402.74	21.36
合计	47,674.64	100	68,580.52	100	34,657.00	100

2、公司对前五名供应商的采购情况

公司从主要供应商采购的内容为劳务、混凝土、钢材、及设备租赁服务等。

报告期内，公司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金额及占采购总额的比例如下：

(1) 2013 年 9 月 30 日前五名供应商情况

编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内容	单位采购内容/采购量	支付方式	金额(万元)	比例(%)
1	顺德劳务	劳务	154,572.75 (平方米)	转账	6,012.88	13.33
2	王金全	劳务	69,248.07 (平方米)	转账	2,693.75	5.97
3	乌鲁木齐润德伟业商贸有限公司	钢材	6,075.69 (吨)	转账	2,319.41	5.14
4	新疆顺强混凝土有限公司	商混	35,548.36 (立方米)	转账	1,197.98	2.66
5	孙敦连	设备租赁	676,653.33 (立方米)	转账	1014.98	2.25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					13,239.00	29.35
2013 年 1-9 月采购总额					45,108.77	100

(2) 2012 年前五名供应商情况

编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内容	单位采购内容/采购量	支付方式	金额(万元)	比例(%)
1	顺德劳务	劳务	409,602.4(平方米)	转账	15,009.88	26.01
2	新疆实强经贸有限公司	钢材	8,658.68 (吨)	转账	4,048.00	7.01
3	孙敦连	设备租赁	2,241,033.33 (立方米)	转账	3,361.55	5.83
4	卜雪成	设备租赁	1,375,786.67 (立方米)	转账	2,063.68	3.58
5	石河子市方达建筑劳务有限公司乌鲁木齐	劳务	40,933.28 (平方米)	转账	1,500.00	2.60

市一分公司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				25,983.11	45.02
2012年采购总额				57,708.65	100

(3) 2011年度前五名供应商情况

编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内容	单位	支付方式	金额(万元)	比例(%)
1	新疆华立泰钢铁有限公司	钢材	9,446.5 (吨)	转账	4,547.51	30.39
2	新疆西部建设股份有限公司预拌混凝土分公司	商混	52,845 (立方米)	转账	1,955.30	13.07
3	五家渠磐石新型建材有限公司	商混	24,512 (立方米)	转账	906.95	6.06
4	新疆西部建设股份有限公司五家渠分公司	商混	21,267.5 (立方米)	转账	574.22	3.84
5	新疆泰源钢铁有限公司	钢材	881.17 (吨)	转账	424.19	2.83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					8,408.17	56.19
2011年采购总额					14,963.83	100

(四) 重大业务合同及履行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已签署的对公司经营业绩有重大影响的建筑业务合同的具体明细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合同名称	甲方	签订日期	合同金额	履行情况
1	云岭翠谷商住小区1#、2#、3#办公楼	德顺房产	2010/11/30	4,578.31	履行完毕(剩余少量附属设施)
2	五家渠恒大金碧天下首期1标段主体及周边配套工程	五家渠卓越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2011/7/12	25,000.00	履行完毕(剩余少量附属设施)
3	云岭翠谷4#~7#楼商住小区及地下车库	德顺房产	2011/7/28	6,515.51	履行完毕(剩余少量附属设施)
4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农业厅职工集资综合高层住宅楼工程	自治区农业厅	2011/8/13	6,360.89	在履行

5	Saudi Kayan Petrochemical Complex Natural Detergent Alcohol Project	中石化炼化工程（集团）股份公司沙特分公司	2012/4/7	3,998.48 万里亚尔（约 6,757 万人民币）	在履行
6	特警总队第一支队及训练基地工程（一标段）	自治区公安厅	2012/4/20	3,353.74	履行完毕
7	艾比湖国际 MALL 二期 D 区建设工程	博乐市新名居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2012/5/16	10,000.00	在履行
8	博斯腾湖旅游景区改扩建项目——大河口（西海渔村）工程	博湖县博斯腾文化旅游有限责任公司	2012/6/19	3,610.00	在履行
9	云岭翠谷三期 1#~3# 楼工程	德顺房产	2012/9/30	3,420.76	履行完毕（剩余少量附属设施）
10	云岭翠谷三期 4#、5# 楼工程	德顺房产	2012/10/25	2,794.33	履行完毕（剩余少量附属设施）
11	Petrokemya 变电扩建项目临时设施及土建施工分包合同	中石化炼化工程（集团）股份公司沙特分公司	2013/2/6	3,072.12 万里亚尔（约 5,192 万人民币）	在履行
12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送变电工程公司三宫生产基地员工宿舍楼及办公楼工程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送变电工程公司	2013/4/1	4,257.00	在履行
13	博州人民医院综合住院楼工程	博尔塔拉蒙古自治州人民医院	2013/5/20	3,852.44	在履行
14	博乐市博南湖水系土石方工程（一标段）	博乐市阳光城乡投资建设有限责任公司	2013/5/22	3,322.90	履行完毕
15	博乐市博南湖水系土石方工程（二标段）	博乐市阳光城乡投资建设有限责任公司	2013/5/22	5,466.49	履行完毕
16	博乐市博南湖水系土石方（二期）工程	博乐市阳光城乡投资建设有限责任公司	2013/10/7	6,335.58	履行完毕
17	博乐市博南湖水系土石方（三期）工程	博乐市阳光城乡投资建设有限责任公司	2013/10/7	4,740.56	履行完毕
18	博乐市博南湖水系文化路桥、沉淀池工程	博乐市阳光城乡投资建设有限责	2013/10/7	5,522.31	履行完毕（剩余少量附属

		任公司			设施)
--	--	-----	--	--	-----

五、公司商业模式

（一）采购模式

公司采购的产品主要包括工程施工的原材料、工程机械和工具等。

公司的采购活动，按照采购实施主体可分为总部采购和项目采购；按照采购方式可分为招标采购和议标采购。对于影响工程质量和项目成本的重要物资，公司实行总部集中采购，对部分零星物资和辅助性物资，公司授权项目部按照公司规定的程序自行采购。

本公司已与主要原材料、机械和工具供应商建立起长期稳定的合作关系，能够保证原材料、机械、工具供应的及时性、稳定性。

（二）销售模式

公司主要提供的是工程施工服务，业务部直接面对建设单位，这种模式能确保公司迅速响应客户需求，准确把握市场动向。公司的销售模式主要是招标模式，业务部获取招标信息后，组织设计部、项目组撰写投标书，公司与竞争对手共同参加招标程序，中标后签订业务合同并进行施工。

（三）工程施工模式

公司在中标签约之后，按照公司规定的程序确定施工项目部，具体负责项目运营管理，项目部根据公司授权并在公司管理框架的约束和指导下，全面负责项目履约过程中各项业务的策划、实施、管理和综合协调，并对项目经营绩效负责。在项目运作过程中，公司总部对项目的具体运营进行监督控制和服务支持，以确保项目的顺利实施。

项目竣工且经业务验收、颁发竣工证书之后，公司通过相关维修部门回访等形式及时了解业主使用情况，并及时履行公司应承担的保修义务，为业主提供全方位的售后服务。

六、公司所处行业情况、风险特征及公司在行业所处地位

（一）公司所处行业情况

1、公司所处行业分类

鉴于 2013 年 1-9 月、2012 年及 2011 年公司建筑业务收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97.62%、99.43%及 99.90%，其毛利占总毛利的比例分别为 96.34%、97.18%及 99.43%。根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4754-2011），公司属于房屋建筑业，行业代码为 E4700。另外，根据《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公司属于房屋建筑业，行业代码 E47。

2、行业发展现状及市场规模

（1）我国房屋建筑业发展现状

建筑业作为我国国民经济的支柱产业，为推动国民经济增长和社会全面发展发挥了重要作用。在中国过去 20 年城市建设高潮中，中国建筑业飞速发展，建筑数量迅速增加，满足了大多数城市居民的基本需求。

随着我国城市化进程的不断开展，我国城镇化率不断提高，2012 年我国城镇化率达到 52.57%，较 2007 年上升了 6.68%；同时，建筑业对国内经济的贡献也越来越大，2010 年建筑业增加值占国内生产总值的比重达到 6.6%。2012 年，全国具有资质等级的总承包和专业承包建筑业企业完成建筑业总产值达到 135,303.34 亿元，较 2007 年的 50,018.62 亿元，提高了 170.51%。其中，2012 年的建筑工程产值及安装工程产值分别达到了 120,248.33 及 10,997.5 亿元，较 2007 年分别上升了 176.79%及 122.76%。2012 年 9 月，建筑行业总收入及利润总额分别达到 77,934.85 亿元及 2,388.78 亿元，较 2007 年同期分别提高了 182.31%及 262.85%。

从城市化进程来看，社会对住宅的需求量很大，因此带来的房地产开发的投资业不断增长：2012 年，房地产开发投资达到 71,803.79 亿元，较 2007 年提高了 184.04%；其中，住宅投资达到了 49,374.21 亿元，较 2007 年提高了 174.15%。2012 年，房屋建筑面积达到了 345,853.7 平方米，其中住宅面积达到了 226,074.63 平方米。¹

建筑业的市场发展空间较大，也是最富有吸纳农村剩余劳动力的行业，在当前我国面临突出的“就业问题”、“三农问题”新形势下，建筑业发展对促进国民经济发展、农村劳动力转移和社会稳定起着无法替代的基础性作用。2012 年，

¹ 数据来源：国家统计局

我国建筑业从业人数达到 4,180.84 万人，较 2007 年增长了 35.5%。²

（2）新疆建筑业发展现状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二个五年规划纲要》明确提出，“十二五”期间，新疆全区经济总量发展的主要目标：“全区生产总值年均增长 10%以上；全社会固定资产投资年均增长 25%以上，五年累计完成 3.6 万亿元。从新疆地区的年度固定资产投资完成额情况来看，截止 2012 年底，其累计实现投资金额已达到了 5,857.58 亿元，是 2007 年同期的 3.54 倍。

新疆建筑行业属于输入性行业，无论技术与实力都处于弱势地位，对当地经济收益的带动作用相对不明显。但新疆地区有自己独特的区域特点，如内地抗震要求大部分为七度，新疆大部分地区抗震设防要求为八度，也就是说，内地企业在七度地区的技术研发应用较为成熟，而新疆建筑业企业在八度抗震设防烈度上形成相对的技术优势。

近年来，新疆建筑业发展速度较快。2012 年，新疆城镇化率达到 43.98%，较 2007 年上升了 4.83%。2012 年新疆建筑业总产值达到了 1,622.31 亿元，较 2007 年提高了 259.85%。其中，建筑工程产值及安装工程产值分别达到了 1,435.28 亿元及 139.34 亿元，较 2007 年分别上升了 288.05%及 156.23%。2012 年，新疆房屋竣工面积达到 4,402.49 万平方米，较 2007 年提高了 158.36%。

此外，新疆建筑企业数量也在不断增加。2012 年，新疆建筑业企业个数达到了 860 个，较 2007 年上升了 22.68%。2012 年 9 月，新疆建筑业利润总额达到了 14.67 亿元，较 2007 年底上升了 114.86%。³

3、行业与上下游的关系

《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规定：“建筑活动是指建设工程的勘察、设计、施工、安装、招标、装饰装修、维护修理、拆除；建筑构配件的生产与供应；服务于建设工程的项目管理、工程监理、工程造价咨询、工程技术咨询、检验检测等活动”，据此，建筑行业可分为上、中、下游，工程施工为建筑行业的中游。

建筑业的上游行业的企业主要从事建设工程的勘察、设计、招标、项目管理、工程监理、工程咨询、原材料和建筑构配件供应等；其中，原材料和建筑构配件

² 数据来源：《建筑业发展“十二五”发展规划》、国家统计局

³数据来源：《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二个五年规划纲要》、国家统计局

供应变动对建筑业影响较大。

建筑业的下游行业的企业主要从事维护维修、拆除、工程监理。

4、行业的竞争程度及行业壁垒

(1) 行业竞争程度

从全国角度来看，我国已经拥有一批优秀的建筑企业，如：中国建筑股份有限公司、中国铁建股份有限公司、金螳螂。2012年，新疆房屋建筑业共有规模以上企业860家，较2007年，增加了22.68%。⁴

从区域角度来看，新疆建筑业相对于内地企业发展潜力比较大。房地产调控对新疆也有影响，新疆房地产市场上涨起步比较晚，结合新疆大发展的规划，人口、上规模城市、规划经济区域等发展目标，新疆房产需求还是以刚需为主，建筑业发展空间还是很大。因此，总体来看，新疆建筑业还处在成长期，市场竞争并不激烈。

(2) 行业壁垒

国内建筑业行业发展处于成长期，在这一发展阶段，行业的主要壁垒如下：

① 工程资质壁垒

我国对建筑施工企业实施市场准入和资质审批制度，2007年9月1日实施的《建筑企业资质管理规定》，从注册资本、净资产、专业技术人员、技术装备和已完成的建筑工程业绩等方面对建筑业企业申请资质等级作了明确规定。建筑业企业资质等级管理对行业及行业内各细分市场是较高的行业壁垒。

② 技术壁垒

建筑行业涉及结构学、水暖学、电气学、艺术学、环境学等多个理论和技术领域，复合型专业人才培养周期较长，具有较高的技术门槛，对本行业内竞争对手的理论研究和工程应用水平提出了很高的要求，因而对新进入企业有较高的技术壁垒。

③ 品牌壁垒

大面积的建筑施工是一项复杂的系统工程，对房屋建筑业企业提出了很高的要求，相关房地产企业、市政部门在选择房屋建筑业企业时往往非常看重厂商的品牌知名度。建筑施工企业的品牌树立是通过以往的成功案例体现出来的，往往

⁴ 数据来源：国家统计局

需要多年才能显示出项目的实际运行效果，这对不重视品牌建设的企业和新进入者都将构成品牌壁垒。

④ 资金壁垒

房屋建筑业企业前期须有较大的固定资产投资用于购置专业性较强的机械设备，且在项目投标和合同履行过程中需一定数量的保证金以及垫付用于购买原材料的资金等，因此要在行业中具有竞争力须具备资金实力。同时，要在本行业具备持续的发展能力和较强的竞争能力，需要有一定数量的专业技术人才和经验丰富的工程施工队伍，而雇佣这样一批人才需要公司提供有竞争力的市场薪酬，随着劳动力成本的不断上升，对房屋建筑业企业来说，人力资源成本不断增高，因此，本行业具有一定的资金壁垒。

5、房屋建筑业发展前景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是落实固定资产投资的主要部门，该部门颁布的《建筑业“十二五”发展规划》中，建筑业发展定位是“积极推动建筑工业化，改造和提升传统建筑产业，加快产业结构转型升级”，各地出台的建筑业“十二五”规划中，建筑工业化亦列为重要发展方向。

(1) 房屋建设

中央经济工作会议提出城镇化是中国未来发展的动力，城镇化进程将使得大量农村人口转为城市居民；同时，国务院批复同意西部大开发“十二五”规划、东北振兴“十二五”规划、陕甘宁革命老区振兴、黔中经济区、广州南沙新区、中原经济区发展规划等重点区域规划，将促进城镇住宅、城市商业、市政交通、环保等在内的大量工程建设。

目前，我国城镇化正处于发展期，2012年全国城镇化规模已达到52.57%，较2007增长了6.68%。⁵此外，我国保障房建设速度也进一步加快，这为建筑业带来新一轮增长空间。2013年1-9月保障房开工率达98%；2013年，全国计划新开工城镇保障性安居工程630万套，基本建成470万套。截至2013年9月底，已开工620万套，基本建成410万套，分别达到年度目标任务的98%和87%，

⁵ 数据来源：《2011年中国国土绿化状况公报》、《ST华新(000010)关于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报告》

完成投资 8,200 亿元。⁶

（2）园林建设

城市环境改善受关注度逐日提升，我国2012年建成区绿化覆盖面积占比仅35.5%；城市人均拥有公园绿地面积不足12平方米，远低于世界上大部分旅游与宜居城市的人均公园绿地面积40-70平方米的水平。因此，园林建设发展空间仍然巨大。⁷

（3）消防建设

近 5 年来，我国每年发生火灾数量超过 10 万次，死亡人数上千人，造成巨大的直接经济损失，尤其是随着城镇化率的提升，人群的集中度也显著提高，使得火灾死亡人数呈现上升趋势，国家及部委对消防安全也越发重视，陆续出台多项法律和法规用于完善对消防安全的治理和检查。

根据《建筑消防设计规范》、《高层民用建筑设计防火规范》等相关设计与行业经验，在住宅建筑方面每平方米建筑面积消防投入约占建筑安装总投资的 2%-5%，在办公与商业建筑方面每平方米建筑面积消防投入约占建筑安装总投资的 5%-8%。按照消防占住宅投资的 2%，办公商业建筑投资的 5%，预计市场容量接近千亿。

（4）水利工程建设

根据“十二五”水利规划，“十二五”期间我国水利投资规模约 2 万亿，其中，中央投资 1 万亿元左右。2012 年以来，随着《水利发展规划（2012-2015 年）》、《西部大开发水利发展“十二五”规划》的发布，加快建立政府水利投资稳定增长机制，并通过引入多元化投融资主体，拓宽水利企业融资渠道，保障水利投资资金落实。⁸

（5）建筑装饰

建筑装饰行业不仅覆盖新建建筑装饰装修，而且涉及既有建筑进行节能改造。建筑装饰行业受国家保障性住房建设、既有建筑物节能改造、国家税制改革、

⁶ 数据来源：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⁷ 数据来源：《2011 年中国国土绿化状况公报》、《ST 华新(000010)关于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报告》

⁸ 数据来源：新华社

国家农民工政策影响显著，未来受益于中国城市化进程的推进、消费升级的推动，以及国家绿色发展、节能减排、低碳环保等国家政策扶持，建筑装饰行业发展空间不断增大。

（6）工程机械租赁

我国是全球最大的工程机械制造国，对高质量的工程机械设备租赁的需求正在提升中。2012年，我国工程机械总销售额同比增长12.09%，机械行业融资租赁业务额增长近21%，市场渗透率提高到接近16%，总体接近海外水平。根据工程机械行业协会预计，2015年我国工程机械需求总额将达到6,000亿元，2015年机械设备租赁市场规模有望达到1,200亿元的业务规模。⁹

（7）国际业务

2012年以来，随着国际政治经济形势的变化，中国政府进一步加强了同非洲、拉美及东南亚国家的联系，中国国家领导人频频出访，通过相应的访问，推荐中国的海外基础设施、油气田、公共设施等项目，并与多个国家和地区签署了备忘录和具体协议。展望未来，中国与相关国家和地区签署的项目会稳步推进，中国海外承包工程项目会迎来新的发展期。

中国施工企业经历多年海外扩张，逐步适应了国际规范、国际语言、风俗、法律、环境。中国工程企业的业务范围已从东南亚逐步延伸至中东、非洲、南美甚至欧美等成熟市场，从不发达欠发达地区向发展中甚至发达国家延伸。长期来看，在一些优势领域，如水利水电，有希望将中国自己的规范推向国际。但目前中国施工企业在咨询设计等高端领域仍不具备优势，老牌欧美企业仍然是规则的制定者。中国施工企业在施工的能力和成本方面优势突出，在设备安装方面则可以发挥中国传统的制造业优势，设备方案以高性价比取胜。

国际大型工程项目目前普遍采用EPC¹⁰、PMC¹¹等交钥匙工程模式以及BOT¹²、PPP¹³等带资承包方式。市场对带资承包的需求不断增加，带资承包项目

⁹ 数据来源：《2013年融资租赁行业分析报告》

¹⁰ EPC：工程总承包

¹¹ PMC：项目管理承包

¹² BOT：是指政府通过契约授予私营企业（包括外国企业）以一定期限的特许专营权，许可其融资建设和经营特定的公用基础设施，并准许其通过向用户收取费用或出售产品以清偿贷款，回收投资并赚取利润；特许权期限届满时，该基础设施无偿移交给政府。

约占国际工程承包市场的 65%，融资能力成为承包商在竞争中取胜的关键。欧美国家的资本输出能力在近几年复苏过程中大幅削弱，随之下降的是欧美工程企业的融资能力。与此相反，中国积累的外汇储备越来越大，以美元为主的外汇储备，急需寻找投资通道，避免货币贬值。因此，国有银行为海外项目提供资金且融资成本较低，中国施工企业不再负责融资，也不再承担融资风险，经营环境得以改善。

中国政府外汇储备较多，不仅提供政策也提供优惠，与此同时，中国施工企业的比较优势增强了。中国政府鼓励中国施工企业“走出去”，不失时机地将美元储备转换成矿产资源、能源资源和外交资源。未来一段时期内，以资源开发合作为导向的工程项目将会迅速增长。除了政府合作框架下的“工程换资源”，“贷款换项目”模式外，以企业为主导的资源开发合作也将迈出新步伐。

根据商务部的统计，2012 年我国对外承包工程业务完成营业额 1,166 亿美元，同比增长 12.7%；2013 年 1-8 月，我国对外承包工程业务完成营业额 764.2 亿美元，同比增长 11.6%；新签合同额 1,054 亿美元，同比增长 25.7%。新签合同额在 5,000 万美元以上的项目 409 个，较上年同期上升 33.66%，合计 841.2 亿美元，占新签合同总额的 79.8%。其中上亿美元的项目 245 个，较上年同期增加 67 个。截至 2013 年 8 月底，我国对外承包工程业务累计签订合同额 11,036 亿美元，完成营业额 7,320 亿美元。在经历了 3 年的低迷增长之后，目前国际承包业务出现了一定的回暖态势，尤其是非洲和拉美等区域需求潜力为国际工程的增长打开了新的空间。¹⁴

（8）技术创新

近些年来，随着科学技术的发展，建筑技术不断提高。新出现的住宅产业化技术改变了传统建筑业的生产方式。住宅产业化就是利用现代科学技术，先进的管理方法和工业化的生产方式去全面改造传统的住宅产业，使住宅建筑工业生产和技术符合时代的发展需求，以达到建筑的标准化、构件生产工厂化、住宅部品系列化、现场施工装配化、土建装修一体化、生产经营社会化、形成有序的工厂

¹³ PPP：是指政府与私人组织之间，为了合作建设城市基础设施项目。或是为了提供某种公共物品和服务，以特许权协议为基础，彼此之间形成一种伙伴式的合作关系，并通过签署合同来明确双方的权利和义务，以确保合作的顺利完成，最终使合作各方达到比预期单独行动更为有利的结果。

¹⁴ 数据来源：商务部

的流水作业，从而提高质量、提高效率、提高寿命、降低成本、降低能耗。

6、国家对行业的监管体制和相关政策

(1) 行业主管部门

建筑业行业涉及国民经济的多个领域，其经营应服从多个政府部门的监督管理，但最重要的监管部门为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国家商务部、环境保护部和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以下简称“发改委”）。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负责拟定住房保障相关政策并指导实施发展战略、中长期规划、改革方案、产业政策、及规章制度；执行承担建立科学规范的工程建设标准体系的责任，组织重大科技项目研究开发、指导住房建设和住房制度改革等工作。

国家商务部负责对建筑施工企业的依法管理及监督对外承包工程、对外劳务合作等。

环境保护部负责拟订并组织实施国家环境保护政策、规划，起草法律法规草案，制定部门规章。组织制定各类环境保护标准、基准和技术规范，推动环境技术管理体系建设、承担环境保护行政体制改革等工作。

发改委作为国家经济的宏观调控部门，负责承担规划重大建设项目和生产布局的责任，拟订全社会固定资产投资总规模和投资结构的调控目标、政策及措施，衔接平衡需要安排中央政府投资和涉及重大建设项目的专项规划。

(2) 主要发展规划及法规

① 主要法规与政策

在资质管理方面，政府部门分别出台了一系列的法律：《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建筑业企业资质管理规定》、《建设工程勘察设计资质管理规定》等，将中国建筑企业资质分为施工总承包、专业承包、劳务分包三个级别；将设计企业资质分为综合资质、行业资质、专业资质及专项资质四个级别；所有建筑企业必须持有相应的资质等级证书，并且只能在相应资质范围内从事业务。

在招标投标管理方面，政府部门分别出台了一系列的法律：《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施工招标投标管理办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实施条例》等，规范了相应的招标投标程序。

在质量及安全生产管理方面，政府部门分别出台了一系列的法律：《建设工

程质量管理条例》、《房屋建筑工程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竣工验收备案管理暂行办法》、《房屋建筑工程质量保修办法》、《建设工程质量检测管理办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建设工程安全生产管理条例》、《安全生产许可证条例》、《生产安全事故报告与调查处理条例》等，规范了安全生产管理的方式方法及标准。

政府部门还出台了其他相关规定：《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污染防治法》、《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注册建造师管理规定》、《注册造价工程师管理办法》、《建设工程施工发包与承包计价管理办法》、《民用建筑节能条例》、《民用建筑工程室内环境污染控制规范》等，对环保、人员资质进行了管理。

② 主要发展规划

《我国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的“十二五”规划纲要》第二十章提出“积极稳妥推进城镇化，通过构建城市化战略格局、稳步推进农业转移人口为城镇居民、增强城镇综合承载能力，优化城市化布局和形态，加强城镇化管理，不断提升城镇化的质量和水平”、“在中西部有条件的地区培育壮大若干城市群”；第六篇提出“建设资源节约型、环境友好型社会：建筑业要推广绿色建筑、绿色施工，着力用先进建造、材料、信息技术优化结构和服务模式，加大淘汰落后产能力度，压缩和疏导过剩产能”。

《中国建筑业发展“十二五”规划》中指出：“积极推动建筑工业化：研究和推动结构构件、部品、部件、门窗的标准化，丰富标准件的种类、通用性、可置换性，以标准化推动建筑工业化；提高建筑构配件的工业化制造水平，促进结构构件集成化、模块化生产；鼓励建设工程制造、装配技术发展，鼓励有能力的企业在一些适用工程上采用制造、装配方式，进一步提高施工机械化水平；鼓励和推动新建保障性住房和商品住宅菜单式全装修交房”、“至“十二五”期末，全国建筑业总产值、建筑业增加值年均增长 15%以上；全国工程勘察设计企业营业收入年均增长 15%以上；全国工程监理、造价咨询、招标代理等工程咨询服务企业营业收入年均增长 20%以上；全国建筑业企业对外承包工程营业额年均增长 20%以上，巩固建筑业支柱产业地位”。

2012 年中央经济工作会议明确提出：“2013 年积极稳妥推进城镇化，着力提

高城镇化质量；城镇化是我国现代化建设的历史任务，也是扩大内需的最大潜力所在，要围绕提高城镇化质量，因势利导、趋利避害，积极引导城镇化健康发展。要构建科学合理的城市格局，大中小城市和小城镇、城市群要科学布局，与区域经济发展和产业布局紧密衔接，与资源环境承载能力相适应。要把有序推进农业转移人口市民化作为重要任务抓实抓好。要把生态文明理念和原则全面融入城镇化全过程，走集约、智能、绿色、低碳的新型城镇化道路”。

《2012 年政府工作报告》中指出：要“推进节能减排和生态环境保护。节能减排的关键是节约能源，提高能效，减少污染。综合运用经济、法律和必要的行政手段，突出抓好工业、交通、建筑、公共机构、居民生活等重点领域和千家重点耗能企业节能减排，进一步淘汰落后产能”。

《绿色建筑行动方案》（国办发〔2013〕1 号）中指出：“城镇新建建筑严格落实强制性节能标准，“十二五”期间，完成新建绿色建筑 10 亿平方米；到 2015 年末，20%的城镇新建建筑达到绿色建筑标准要求”。

7、影响行业发展的有利和不利因素

（1）影响行业发展的有利因素

① 国家产业政策大力支持

建筑业与我国经济增长和固定资产投资关联度高，也是带动整个经济增长和产业结构调整支柱产业之一，我国《建筑业“十二五”发展规划》中明确提出“积极推动建筑工业化、改造和提升传统建筑产业、加快产业结构转型升级”。

② 法制建设日益完善

近年来，住房和城乡建设部起草和修订完成了勘察设计、建筑施工、建设监理、招标代理机构，以及注册监理工程师、注册建造师等企业及个人执业资质（资格）管理规定，下放了一部分企业资质审批权限，规范了审批行为，提高了审批效率。与此同时，《建筑法》根据第十一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 20 次会议《关于修改〈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的决定》修订。

③ 城镇化进程的加快

“十二五”期间，我国处于城镇化加速发展阶段，大规模的基本建设仍然是国民经济发展的主要特征之一。随着我国经济的持续增长及城镇化水平的不断加快，对基础设施建设、旧城改造、新城建设、住房建设及相关配套设施建设需求

旺盛，我国建筑业仍将保持平稳增长的态势，行业整体规模继续扩大。

④ 建筑市场的规范化

随着市场化程度越来越高，中国建筑市场透明度也越来越高，原来固有的经营领域和行业保护逐渐被打破，施工企业开始跨地区、跨行业开展业务活动，市场竞争更加充分。

2007年初，建设部印发了《建筑市场诚信行为信息管理办法》，并公布《建筑市场各方主体不良行为记录认定标准》，并要求各地区建立本地区建筑市场综合监管信息系统和诚信信息平台，全国建筑市场信用体系建设取得了实质性进展。

(2) 影响行业发展的不利因素

房屋建筑投资增速与房地产市场的发展趋势显著相关，如果国家相关产业政策发生变动，现有促进建筑施工行业的一系列有利条件都将弱化，对房屋建筑业的发展将是很大的打击。此外，我国房屋建筑业的市场化程度虽然越来越高，但仍存在行业垄断、市场分割和区域性地方保护主义现象，房屋建筑企业的跨地区、跨行业招投标、承接项目仍然存在很多困难。

再者，资金实力很大程度上决定房屋建筑业企业的业务规模，但由于工程保证金、垫资、工程尾款等资金占用的存在，房屋建筑行业企业的资产负债率普遍较高，资金往往成为公司进一步发展的瓶颈。

8、行业的周期性、季节性和区域性

建筑行业的市场需求与我国城镇化程度有关，本行业近年来一直处于成长期，不存在明显的周期性。

本行业存在一定的季节性。受到生物节律和气候气温的影响，每年11月至次年3月冬季期间，气候寒冷，新疆地区建设工程施工项目在冬季无法施工，对公司主营业务会造成一定影响。

本行业没有显著区域性特征。

(二) 所处行业风险特征

1、宏观经济周期引致的风险

公司所属房屋建筑业的发展与国民经济的景气度有很强的关联性，受固定资产投资规模、城市化进程等宏观经济因素的影响重大。如果宏观经济发展放缓，

则将对本公司的经济状况产生不利影响，公司建筑工程施工业务收入的增长速度可能放缓，公司经营业绩将受到一定影响。

2、市场拓展风险

公司的主营业务是建筑工程施工、建筑工程设计、设备租赁等，业务范围目前大部分集中在疆内，市场相对狭小。此外，近年来，虽然我国建筑行业市场化程度日益提高，但在原有的体制下形成的政府对当地建筑企业扶持的情况依然存在。虽然《招标投标法》已颁布实施，但实践中既有的地方保护没有完全消除，对当地建筑企业承接业务具有一定的保护倾向，建筑市场存在一定程度的市场分割，地方保护和行业保护导致的市场分割可能给公司跨地区开拓业务增加困难。

3、工程安全和环保方面的风险

建筑施工需要在露天、高空、地下作业，施工环境存在一定的危险性，可能出现人员伤亡；施工过程中由于管理上、设备上、工人操作上的问题，也可能造成业务中断、财产及装备损毁，从而有可能影响施工进度。虽然公司十分重视工程安全，建立了系统的工程安全管理制度，但仍然不能保证不发生上述风险。如果上述风险发生，仍然可能对公司造成重大成本费用或导致重大损失。

（三）公司所处地位及公司业务发展空间

七星科技是一家专门从事建筑工程施工、建筑工程设计、设备租赁等业务的公司。公司能够根据客户的建筑风格、预算及施工计划，综合考虑设计所采用的技术标准、项目建设背景等，提供高设计质量的一站式服务。

1、公司所处行业政策

建筑业行业涉及国民经济的多个领域，其经营应服从多个政府部门的监督管理，但最重要的监管部门为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国家商务部、环境保护部和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以下简称“发改委”）。

在资质管理方面、招投标管理方面、质量及安全生产管理方面，政府部门分别出台了一系列法律法规及发展规划，其中，《建筑业“十二五”发展规划》为最重要的规划，确定了建筑行业发展的方向和目标，其中明确提出“积极推动建筑工业化、改造和提升传统建筑产业、加快产业结构转型升级”。具体行业政策内容参见《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二节公司业务”之“六、公司所处行业情况、风险特征及公司在行业所处地位”之“（一）公司所处行业情况”中的“6、国家

对行业的监管体制和相关政策”

2、公司所处市场规模

建筑业作为我国国民经济的支柱产业，为推动国民经济增长和社会全面发展发挥了重要作用。在中国过去 20 年城市建设高潮中，中国建筑业飞速发展，建筑数量迅速增加，满足了大多数城市居民的基本需求。

随着我国城市化进程的不断开展，我国城镇化率不断提高，2012 年我国城镇化率达到 52.57%，较 2007 年上升了 6.68%；同时，建筑业对国内经济的贡献也越来越大，2010 年建筑业增加值占国内生产总值的比重达到 6.6%。此外，建筑行业的子行业，如房屋建设、园林建设、消防建设、水利工程建设、建筑装饰、工程机械租赁、以及国际业务也有了较大的发展，具体参见《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二节公司业务”之“六、公司所处行业情况、风险特征及公司在行业所处地位”之“（一）公司所处行业情况”中的“2、行业发展现状及市场规模”及“5、房屋建筑业发展前景”。

3、公司所处市场地位

公司成立之初主要从事房屋建筑施工，经过几年发展，公司已成长为一集建筑工程施工、工程设计、设备租赁及住宅产业化预铸构件研发、加工生产等业务的专业化公司。公司 2010 年已取得施工总承包壹级资质，并具有市政公用工程总承包贰级；消防设施工程专业承包壹级；水利水电工程施工总承包贰级；钢结构工程专业承包贰级；园林绿化工程贰级；建筑装饰装修工程专业承包贰级；送变电工程专业承包贰级、机电设备安装工程专业承包贰级、起重设备安装工程专业承包贰级、建筑工程设计乙级等多项业务资质；已形成建筑施工、设计、设备租赁等建筑业服务领域产业链一体化，并且打造了一批精品项目，在疆内市场具有一定的知名度和信誉。

公司住宅产业化技术在新疆同类企业属于前列，公司在混凝土预铸构件研发、试加工上积累了一定的技术和经验，并且积极参与政府和大型房地产企业住宅产业化精品试点工程，住宅产业化将为公司进一步提升疆内行业市场地位。

4、公司竞争优势

（1）技术研发优势

公司致力于研发新型混凝土预制装配技术，此技术采取工厂机械化生产、现

场装配的形式进行建筑施工，较传统的施工工艺，此技术具有缩短施工工期、节省大量人工、缩减施工成本、并且有环保、节能等特点。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出具日，公司已取得一种楼梯及混凝土预制楼梯的滑动支座和一种混凝土预制楼梯固定端支座两项实用新型。经过多年研发，公司可完成“装配式框架结构自保温外挂墙体及安装体系”和“隐框结构柱、梁、板一体化自保温装配式体系”样板建设，并已将新型混凝土预制装配技术用于公司承建项目进行试点。

（2）质量优势

公司视质量为企业长期发展的生命线，高度重视质量管理。报告期内，公司承建的阿克苏市多浪河景观工程被中国市政工程协会授予“2011 年度全国市政金杯示范工程”、伊和花园高层住宅楼荣获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建筑业协会颁发的“2012 年度新疆建筑工程天山奖”、新疆维吾尔自治区人民医院急救综合病房荣获乌鲁木齐市建委颁发的“第十四届优质工程亚心杯奖”等诸多认可，且公司施工项目多次被评为自治区建筑安全文明工地。公司创建了一大批精品工程，树立了良好的企业形象，获得了较高的社会声誉。

（3）人才优势

本公司汇聚了一批技术、管理精英，现有专家、营销、管理、工程技术及施工人员 409 名，公司管理团队成员绝大部分都是从公司内部成长起来的，具有多年的建筑工程施工和企业管理经验。在长期的建筑施工、项目管理过程中，培养了一批具有丰富的项目管理和现场施工经验、善于解决技术难题的人才队伍。

（4）品牌优势

公司自成立以来，一直致力于践行“以质量为本、以信誉求生存、以服务赢市场、以创新促发展”的企业经营方针理念。报告期内，公司获得中国施工企业管理协会授予的“2011 年度全国优秀施工企业”，中国建筑业授予的“2012 年度全国建筑业 AAA 信用企业”，在新疆乃至全国拥有良好的业务口碑和品牌声誉。

5、公司竞争劣势

与行业内处于领先地位的竞争者相比，公司的资产规模依然较小；公司业务大比例集中在新疆市场，对新疆市场依赖度较高；研发投入也不能满足新技

术开发和应用的需要，制约了公司的快速发展，未来亟需积极拓展融资渠道。

6、公司竞争策略及应对措施

(1) 拓宽业务范围

公司在业务开拓方面，主要措施包括产业链拓展、产品和市场开拓。

在产业链开拓方面，主要措施是大力发展公司工程设计业务和设备租赁业务，依托与投资商、开发商和政府投资部门保持良好合作关系，逐步实现工程设计、工程施工及设备租赁一体化专业服务。

在产品和市场开拓方面，通过已掌握的住宅产业化混凝土预铸构件研发和加工生产技术，通过承接政府和大型房地产企业住宅产业化示范项目，逐步将混凝土预铸构件应用于承接房屋建筑工程项目。

(2) 加大研发投入，保持技术领先地位

建筑业是技术密集型行业，领先的技术水平是企业最核心的竞争力。近年来，公司积极引进新的技术人才，关注行业新技术的应用水平，努力保持本公司技术水平的领先地位。

(3) 积极拓展销售渠道，扩大业务规模

基于公司目前销售环节较薄弱的情况，公司将加大对现有销售客户的重视程度，同时积极拓展新的客户，扩大业务规模。”

7、公司业务发展空间

七星科技是一家专门从事建筑工程施工、建筑工程设计、设备租赁等业务的公司。经过多年的发展和积累，公司管理相对稳定，在建筑工程施工、建筑工程设计、设备租赁领域拥有一定的先进技术和丰富的工程经验，能够满足客户的个性化要求，并能提供技术方案、工程设计、工程施工、调整维护等一揽子服务。

在建筑工程施工业务方面，公司具有住房和城乡建设部颁发的国家壹级建筑施工总承包资质，公司建筑工程施工业务以房屋建筑施工为核心、市政建设和园林绿化工程为扩充，并通过沙特分公司拓展沙特阿拉伯地区工程施工业务。

为适应新疆特殊的气候，在传统的冬休继续施工，公司在住宅产业化方面不断探索，努力提高建筑工程施工进度和质量。在住宅产业化所需的新型混凝土预制装配技术方面，已取得两项实用新型专利。在项目实施过程中，将装配式混凝土结构体系的应用与传统工艺的改进相结合，并且已将此技术试点应用于公司承

建的高层住宅项目。

在建筑工程设计业务方面，公司建筑工程设计主要包括房屋建筑工程设计、景观工程设计、市政公用工程勘察设计及咨询等业务。公司能够根据客户的建筑风格、预算及施工计划，综合考虑设计所采用的技术标准、项目建设背景等，提供高设计质量的一站式服务。

在设备租赁业务，公司设备租赁业务主要包括塔式起重机和施工升降机的租赁、安装及维修等业务。公司用于租赁的设备以融资租赁方式购入为主、直接购入为辅，设备主要应用于高层建筑、电厂、路桥等项目。

未来几年，公司管理层将本着谨慎性原则开拓新市场，针对新市场建立由高级管理人员、销售人员和研发技术骨干组成的市场开发团队，开展深入市场调查，针对性分析新地区市场环境，形成详细的市场调研方案，并结合自身竞争分析，形成具体市场开发方案，并由市场开发团队执行市场开发方案。针对开发过程中发现的新问题及时优化市场开发策略，整个市场开发过程由公司管理层监管，尽量降低新市场开拓过程中的不利因素对公司经营和盈利情况的影响，进一步打开公司业务发展空间。

第三节 公司治理

一、最近两年内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一）最近两年内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建立健全情况

2009年12月7日，公司召开创立大会暨第一次股东大会，选举产生了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一届监事会，审议通过了《新疆七星建设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由5名董事组成、第一届监事会由2名股东代表监事及1名职工代表监事组成。公司运行过程中，职工代表监事按照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出席监事会、列席董事会、股东大会，发挥检查公司财务，监督公司管理层等方面的作用。

2010年1月26日，公司召开2010年第一次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新疆七星建设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新疆七星建设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新疆七星建设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

2013年11月6日，按照《非上市公司监督管理办法》、《非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章程必备条款》的相关规定，公司董事会修改了《公司章程》，并提交201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至此，公司已按照《公司法》、《非上市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及国家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公司章程》，建立了由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经理层组成的法人治理机构，公司还建立了董事会秘书制度，使公司的法人治理结构更加科学和规范。

（二）最近两年内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运行情况

公司自成立以来，管理层能够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就变更经营范围、增加注册资本、股东变更、股权转让等事项召开董事会、股东大会，履行决策程序，执行相关决议。同时切实加强规范治理方面的培训，管理层严格依据《公司法》、《公司章程》及三会议事规则的规定发布通知并按期召开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确保三会文件保存完整，会议记录中时间、地点、出席人数等要件齐备，会议决议及会议记录均能够正常签署，会议决议能有效执行；

切实履行董事会、监事会的各项职权，保障公司的对外投资、对外担保、关联交易、委托理财等行为履行相关决策程序，严格执行关联方回避制度；董事会参与公司战略目标的制订并检查其执行情况；建立管理层业绩评估机制，以确保公司经营目标实现。

公司成立以来，共召开 18 次股东大会、23 次董事会、11 次监事会。公司三会召开程序、决议内容均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及相关议事规则的规定，决议均能有效执行，运作较为规范。

公司依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和三会议事规则等规章制度规范运行，公司股东、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能各尽其职，履行勤勉忠诚的义务，未发生损害股东、债权人及其他第三人合法权益的情形。

二、董事会对公司治理机制执行情况评估结果

公司自成立起，建立了由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经营管理层组成的较为科学规范的法人治理结构。随着公司业务的不展开，内控制度的不断完善，公司先后完善了《公司章程》，制定了《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总经理工作细则》、《董事会秘书工作细则》以及《关联交易决策管理制度》、《对外担保管理制度》、《对外投资管理制度》、《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信息披露管理制度》、《子公司管理制度》等管理制度，建立健全公司治理结构，完善公司内部控制体系。

《公司章程》及《股东大会议事规则》对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及表决程序、股东参会资格及董事会的授权原则做了明确规定，在制度设计方面确保中小股东与大股东享有平等权利，注重保护股东表决权、知情权、质询权及参与权，在制度层面切实完善和保护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权利；《公司章程》明确规定了纠纷解决机制，确定公司、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发生纠纷时，应当先通过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可通过诉讼方式解决；建立《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细化投资者参与公司管理及股东权利保护的相关事项；制定《关联交易决策管理制度》制度，对公司关联交易的程序及内容作了细致规定，进一步明确了关联股东及董事回避制度，确保公司能独立于控股股东规范运行。

公司董事会认为，公司现有的治理机制能够提高公司治理水平，保护公司股

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各项权利。同时，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建立，基本能够适应公司现行管理的要求，能够预防公司运营过程中的经营风险，提高公司经营效率、实现经营目标。公司已初步建立了规范的法人治理结构、合理的内部控制体系，但随着国家法律法规的逐步深化及公司生产经营的需要，公司内部控制体系仍需不断调整与优化，满足公司发展的要求。

三、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最近两年内是否存在违法违规及受处罚的情况

（一）最近两年公司违法违规及受处罚情况。

最近两年公司不存在重大违法违规行为及因违法违规而被处罚的情况。

（二）最近两年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违法违规及受处罚情况。

最近两年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重大违法违规行为及因违法违规而被处罚的情况。

四、公司的独立性

（一）业务独立性

公司主营业务包括建筑工程施工、建筑工程设计、设备租赁。公司具有完整的业务体系，建立了项目招投标—合同签署—项目开发—项目验收—项目管理—运营服务的业务流程，同时根据不同的业务需求开展不同的业务模式，各流程内部控制制度执行有效。

公司业务独立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间不存在重大同业竞争及显失公平的关联交易。公司具有完整的业务流程、以及独立的建筑施工、项目运营维护体系，具有独立面向市场自主经营的能力。

（二）资产独立

公司自设立以来拥有独立完整的资产，与生产经营相关的机器设备、无形资产均为公司合法拥有，公司取得了相关资产、权利的权属证书或证明文件，公司

的资产独立于股东及其他关联方的资产，资产产权界定清晰。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出具之日，公司不存在资产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占用的情形，不存在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提供担保的情形。

（三）人员独立

公司依据《劳动法》、《劳动合同法》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建立了独立的劳动、人事及工资管理体系，公司拥有独立的管理人员、营销人员、技术人员、施工人员、运营服务人员，公司设人力资源部制定有关劳动、人事、工资制度。

公司的董事会成员、监事会成员和高级管理人员均通过合法程序产生，不存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超越股东大会、董事会干预人事任免决定的情形。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出具之日，公司的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未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担任除董事、监事以外的职务，未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处领薪。公司财务人员专职在本公司工作并领取薪酬，未在其他单位兼职。

（四）财务独立

公司设立独立的财务会计部门，设财务总监一名并配备了专业财务人员，建立了独立的会计核算体系，能够独立做出财务决策，制定了一整套《财务管理制度》来规范财务工作在人员机构、资产核算、对外投资、成本费用、利润分配、会计政策等各方面的日常管理，具有规范的财务会计、财务管理及风险控制制度。

2012年7月17日，中国人民银行乌鲁木齐中心支行颁发《开户许可证》（核准号：J8810010777602），核准公司开设独立的基本存款账户（开户银行：乌鲁木齐市农村信用合作联社新市区信用社）。公司不存在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共用银行账户的情况。

公司作为独立的纳税人，在国家税务局和乌鲁木齐市地方税务局进行税务登记，公司依法独立进行纳税申报和履行纳税义务，不存在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或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混合纳税的情况。

（五）机构独立

公司设立了股东大会、董事会和监事会等决策机构和监督机构，聘请了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公司治理结构。公司建立健全组织结构，设立市场经营部、质量安全部、消防事业部、预铸事业部、园林事业部、物资部、人力资源部、行政部、财务部、证券部十个职能部门，并制定了较为完备的部门职责管理制度。

公司各机构和各职能部门按《公司章程》及其他管理制度规定的职责独立运作，与公司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不存在混合经营、合署办公等机构混同的情形，不存在控股股东影响本公司生产经营管理独立性的情形。

五、同业竞争情况及其承诺

（一）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之间同业竞争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出具之日，顺德投资持有公司 5,400 万股股份，持股比例 62.25%，为公司控股股东。顺德投资控制的其他企业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单位名称	注册资本	持股比例	经营范围
1	新疆德顺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5,000万元	68%	房地产开发及销售；房屋租赁；场地租赁
2	新疆阳光和信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50万元	51%	小区物业管理、维修及养护，楼宇机电配套设备的安装及维修，清洁卫生，楼宇智能化安装调试，地源热泵采暖设备，物业项目顾问咨询，房地产经纪与代理。

许宗国先生持有顺德投资 90% 股权，为公司的实际控制人，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出具之日，许宗国先生未控股除顺德投资之外的其他企业。

七星股份的经营范围为：房屋建筑，装饰装潢，土石方工程施工，送电线路工程，市政公用工程，园林绿化工程，消防设施施工，钢结构工程，水利水电工程施工，起重设备安装，新型建材开发、生产，货物与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工程建设领域的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服务。上述公司与七星股份在主营业务及产品方面存在显著差异，不存在业务相似等构成利益冲突或竞争关系的情况。

（二）避免同业竞争承诺函

为避免今后出现同业竞争情形，控股股东顺德投资及实际控制人许宗国分别出具了《避免同业竞争承诺函》，具体内容如下：

为使新疆七星建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股份公司”）持续、稳定和优质地发展，为避免本人/本公司或本人/本公司控制的其他公司、企业或其他组织、机构（以下简称“本人/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损害股份公司及其子公司、孙公司、分公司、股份公司其他股东、债权人的合法权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及中国证券业协会的相关规定，本人/本公司就避免同业竞争问题，特此承诺如下：

一、本人/本公司将尽职、勤勉地履行《公司法》、《公司章程》所规定的股东职责，不利用本人/本公司的股东地位损害股份公司及其子公司、孙公司、分公司、股份公司其他股东、债权人的合法权益。

二、在本承诺书签署之日，本人/本公司或本人/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均未生产、开发任何与股份公司及其子公司、孙公司、分公司生产、开发的产品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产品，未直接或间接经营任何与股份公司及其子公司、孙公司、分公司经营的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也未参与投资任何与股份公司及其子公司、孙公司、分公司生产、开发的产品或经营的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其他公司、企业或其他组织、机构。

三、自本承诺书签署之日起，本人/本公司或本人/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将不生产、开发任何与股份公司及其子公司、孙公司、分公司生产、开发的产品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产品，不直接或间接经营任何与股份公司及其子公司、孙公司、分公司经营的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也不参与投资任何与股份公司及其子公司、孙公司、分公司生产的产品或经营的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其他企业。

四、自本承诺书签署之日起，如本人/本公司或本人/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进一步拓展产品和业务范围，或股份公司及其子公司、孙公司、分公司进一步拓展产品和业务范围，本人/本公司或本人/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将不与股份公司及其子公司、孙公司、分公司现有或拓展后的产品或业务相竞争；若与股份公司及其子公司、孙公司、分公司拓展后的产品或业务产生竞争，则本人/本公司或本人/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将以停止生产或经营相竞争的业务或产品，或者将

相竞争的业务或产品纳入到股份公司经营,或者将相竞争的业务或产品转让给无关联关系的第三方的方式避免同业竞争。

五、如以上承诺事项被证明不真实或未被遵守,本人/本公司将向股份公司赔偿一切直接和间接损失,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六、本承诺书自本人/本公司签章之日即行生效并不可撤销,并在股份公司存续且依照全国股转公司、中国证监会或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定本人/本公司被认定为不得从事与股份公司相同或相似业务的关联方期间内有效。

六、公司权益是否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损害的说明

(一)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占款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不存在资金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占用的情况。

公司报告期内与关联方存在关联销售情况,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四节 公司财务”之“八、关联方、关联关系及关联方往来、关联方交易”之“(二) 重大关联方关联交易情况”。

公司已经建立严格的资金管理制度,目前不存在资金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以借款、代偿债务、代垫款项或其他方式占用的情形。

(二) 为关联方担保情况

《公司章程》中已明确对外担保的审批权限和审议程序,报告期内,公司目前不存在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提供担保的情形。

(三) 为防止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者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行为发生所采取的具体安排

公司自成立起,便由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等具体规定,并陆续制定了《对外投资管理制度》、《关联交易决策管理制度》等管理制度,公司在各项制度中明确规定了关联交易公允决策的审批权限和召集、表决程序,明确规定了关联方回避制度

及相关决策未能有效执行的救济措施，可以有效保护公司及中小股东的利益。具体规定如下：

1、《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如下：

第三十七条 公司应当采取有效措施防止股东及其关联方以各种形式占用或转移公司的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

公司发现股东侵占公司资金的，应立即申请司法冻结其股份。凡不能以现金清偿的，应通过司法拍卖等形式将股东所持股份变现偿还。

如果公司与股东及其他关联方有资金往来，应当遵循以下规定：

(1) 股东及其他关联方与公司发生的经营性资金往来中，应该严格限制占用公司资金；

(2) 公司不得以垫付工资、福利、保险、广告等期间费用、预付款等方式将资金、资产有偿或无偿、直接或间接的提供给股东及关联方使用，也不得代其承担成本和其他支出。

第三十八条 公司的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不得利用其关联关系损害公司利益。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违反相关法律、法规及本章程规定，给公司及其他股东造成损失的，应承担赔偿责任。

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对公司和公司其他股东负有诚信义务。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应严格依法行使出资人的权利，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不得利用利润分配、资产重组、对外投资、资金占用、借款担保等方式损害公司和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不得利用其控制地位损害公司和其他股东的利益。

第七十七条 股东大会审议有关关联交易事项时，关联股东不应当参与投票表决，其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数不计入有效表决总数；股东大会决议应当充分披露非关联股东的表决情况。

第九十二条 董事应当遵守法律、行政法规和本章程，对公司负有下列忠实义务：

- (1) 不得利用职权收受贿赂或者其他非法收入，不得侵占公司的财产；
- (2) 不得挪用公司资金；
- (3) 不得将公司资产或者资金以其个人名义或者其他个人名义开立账户存储；

.....

董事违反本条规定协助、纵容股东及其附属企业侵占公司资产的，对责任人给予处分、对负有严重责任的董事予以罢免；董事违反本条规定，利用职务便利，操纵公司从事本章程九十二条规定的禁止性行为，致使公司利益遭受重大损失或特别重大损失的，移送司法机关追究刑事责任。

2、《董事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如下：

第四条 董事会行使下列职权：

.....

(8) 在股东大会授权范围内，决定公司对外投资、收购出售资产、资产抵押、对外担保事项、关联交易等事项；

第五条 董事会应当确定对外投资、收购出售资产、资产抵押、对外担保事项、关联交易的权限，建立严格的审查和决策程序；重大投资项目应当组织有关专家、专业人员进行评审，并报股东大会批准。

股东大会根据有关法律、行政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按照谨慎授权原则，授予董事会就对外投资、收购出售资产、资产抵押、对外担保、委托理财等事项行使下列权利：

(1) 交易涉及的资产总额单笔或连续 12 个月内累计计算（同时存在帐面值和评估值的，以高者为准）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的 10%以上、低于 50%；50%以上的由股东大会审议；

(2) 交易的成交金额单笔或连续 12 个月内累计计算（包括承担的债务和费用）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10%以上、低于 50%，且绝对金额超过 1000 万元；50%以上且 5000 万元以上的由股东大会审议；

(3) 交易产生的利润单笔或连续 12 个月内累计计算占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净利润的 10%以上、低于 50%，且绝对金额超过 100 万元；50%以上且 500 万元以上的由股东大会审议；

(4) 交易标的单笔或连续 12 个月内累计计算在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相关的主营业务收入占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主营业务收入的 10%以上、低于 50%，且绝对金额超过 1000 万元；50%以上且 5000 万元以上的由股东大会审议；

(5) 交易标的单笔或连续 12 个月内累计计算在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相关的净

利润占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净利润的 10%以上、低于 50%，且绝对金额超过 100 万元；50%以上且 500 万元以上的由股东大会审议。

上述指标涉及的数据如为负值，取其绝对值计算。

(6) 关联交易事项按照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制度执行。

(7) 除股东大会审议批准的担保事项外，其他的担保事项，均由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

第三十三条 委托和受托出席董事会会议应当遵循以下原则：

(1) 在审议关联交易事项时，非关联董事不得委托关联董事代为出席；关联董事也不得接受非关联董事的委托；

(2) 董事不得在未说明其本人对提案的个人意见和表决意向的情况下全权委托其他董事代为出席，有关董事也不得接受全权委托和授权不明确的委托。

(3) 一名董事不得接受超过两名董事的委托，董事也不得委托已经接受两名其他董事委托的董事代为出席。

3、公司《关联交易决策管理制度》的有关规定

2009 年 12 月 26 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联交易决策管理制度》，其中相关规定如下：

第三条 公司的关联交易应当遵循以下基本原则：

(1) 平等、自愿、等价、有偿的原则；

(2) 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

(3) 关联方如在股东大会上享有表决权，除特殊情况外，均应对关联交易事项回避表决；

(4) 与关联方有任何利害关系的董事，在董事会就该关联交易事项进行表决时，应当回避；若因特殊情况无法回避，应按本制度规定程序参与表决，但必须单独出具声明；

(5) 公司董事会应当根据客观标准判断该关联交易是否对公司有利，必要时应聘请专业评估机构或独立财务顾问发表意见。

第七条 关联交易价格的管理

(1) 交易双方应依据关联交易协议中约定的价格、结算方式和实际交易数量计算交易价款、进行结算，按关联交易协议当中约定的支付方式和时间支付价

款。

(2) 公司财务结算部门应对公司关联交易的市场价格及成本变动情况进行跟踪, 并将变动情况报董事会备案。

第八条 公司与关联自然人发生的交易金额在 30 万元以上的关联交易, 应当及时披露。

公司不得直接或者通过子公司向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提供借款。

第九条 公司与关联法人发生的交易金额在 300 万元以上, 且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 0.5% 以上的关联交易, 应当由总经理向董事会提交议案, 经董事会批准后生效并及时披露。

第十条 公司与关联法人发生的交易 (公司获赠现金资产和提供担保除外) 金额在 3000 万元以上, 且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 5% 以上的关联交易, 除应当及时披露外, 还应当聘请具有执行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的中介机构, 对交易标的进行评估或审计, 并将该交易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第十一条 公司为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的, 不论数额大小, 均应当在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有关股东应当在股东大会上回避表决。

(四) 公司减少和规范关联交易的具体安排

《公司章程》中关于减少和规范关联交易的规定如下:

第一百零六条 董事会应当确定对外投资、收购出售资产、资产抵押、对外担保事项、委托理财、关联交易的权限, 建立严格的审查和决策程序; 重大投资项目应当组织有关专家、专业人员进行评审, 并报股东大会批准。

第一百一十四条 董事与董事会会议决议事项所涉及的企业有关联关系的, 不得对该项决议行使表决权, 也不得代理其他董事行使表决权。该董事会会议由过半数的无关联关系董事出席即可举行, 董事会会议所作决议须经无关联关系董事过半数通过。出席董事会的无关联董事人数不足 3 人的, 应将该事项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关联交易决策管理制度》中关于减少和规范关联交易的规定如下:

第十六条 公司与关联方进行购买原材料、燃料、动力; 销售产品、商品; 提供或接受劳务; 委托或受托销售等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事项, 应当按照

下述规定进行披露并履行相应审议程序：

（一）公司与关联方首次进行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时，公司应当与关联方订立书面协议并及时披露，根据协议涉及的交易金额分别适用第八条、第九条或第十条的规定提交董事会或者股东大会审议；协议没有具体交易金额的，应当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已经公司董事会或者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且正在执行的日常关联交易协议，如果执行过程中主要条款未发生重大变化的，公司应当在定期报告中按要求披露相关协议的实际履行情况，并说明是否符合协议的规定；如果协议在执行过程中主要条款发生重大变化或者协议期满需要续签的，公司应当将新修订或者续签的日常关联交易协议，根据协议涉及的交易金额分别适用第八条、第九条或第十条的规定提交董事会或者股东大会审议；协议没有具体交易金额的，应当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对于每年发生的数量众多的日常关联交易，因需要经常订立新的日常关联交易协议而难以按照本条第（一）项规定将每份协议提交董事会或者股东大会审议的，公司可以在披露上一年度报告之前，对本公司当年度将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总金额进行合理预计，根据预计金额分别适用第八条、第九条或第十条的规定提交董事会或者股东大会审议并披露；对于预计范围内的日常关联交易，公司应当在定期报告中予以披露。如果在实际执行中日常关联交易金额超过预计总金额的，公司应当根据超出金额分别适用第八条、第九条或第十条的规定重新提交董事会或者股东大会审议并披露。

第二十条 公司董事会审议关联交易事项时，关联董事应当回避表决，也不得代理其他董事行使表决权。该董事会会议由过半数的非关联董事出席即可举行，董事会会议所做决议须经非关联董事过半数通过。出席董事会的非关联董事人数不足三人的，公司应当将该交易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一）前款所称关联董事包括下列董事或者具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董事：

- 1、交易对方；
- 2、在交易对方任职，或在能直接或间接控制该交易对方的法人单位或者该交易对方直接或间接控制的法人单位任职的；
- 3、拥有交易对方的直接或间接控制权的；
- 4、交易对方或者其直接或间接控制人的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

5、交易对方或者其直接或间接控制人的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

6、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或公司认定的因其他原因使其独立的商业判断可能受到影响的人士。

(二) 股东大会审议关联交易事项时，下列股东应当回避表决：

- 1、交易对方；
- 2、拥有交易对方直接或间接控制权的；
- 3、被交易对方直接或间接控制的；
- 4、与交易对方受同一法人或自然人直接或间接控制的；
- 5、因与交易对方或者其关联方存在尚未履行完毕的股权转让协议或者其他协议而使其表决权受到限制或影响的；
- 6、中国证监会或证券交易所认定的可能造成公司对其利益倾斜的法人或自然人。

第二十四条 公司控股子公司（指公司持有其 50%以上的股份，或者能够决定其董事会半数以上成员的当选，或者通过协议或其他安排能够实际控制的公司）与关联方发生的关联交易，视同本公司行为，应依据本制度履行审批程序及信息披露义务；公司的参股公司发生的关联交易，或者与公司的关联方进行第五条提及的各类交易，可能对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公司应当参照本制度的规定执行，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七、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有关情况说明

(一)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股情况

序号	姓名	任职情况	持股数量(万股)	持股比例(%)	转让限制
1	许宗国	董事长、总经理	—	—	—
2	谢 斌	董事	600	6.91%	每年可转让所持股份的四分之一
3	黄 彪	董事	—	—	—
4	万志强	董事	1,000	11.53%	每年可转让所持股份的四分之一

5	唐亚君	董事、财务总监、 董事会秘书	—	—	—
6	鄢安才	监事会主席	—	—	—
7	唐楚城	监事	—	—	—
8	张衡	职工监事	—	—	—
9	张建国	副总经理	—	—	—
10	李国胜	副总经理	—	—	—
11	张利新	副总经理	—	—	—
12	马文跃	副总经理	—	—	—
13	董建梅	副总经理	—	—	—
合计	—	—	1,600	18.44%	—

（二）相互之间存在亲属关系情况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近亲属关系。

（三）与申请挂牌公司签订重要协议或做出重要承诺情况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出具《避免同业竞争承诺函》，承诺管理层从未从事或参与与公司存在同业竞争的行为，并承诺避免与股份公司产生任何新的或潜在的同业竞争，若违反承诺，自愿承担给股份公司造成的一切经济损失。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未在公司股东单位及公司控股股东控制的其他企业中担任除董事、监事以外的职务，并承诺在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职务期间将不在公司股东单位及控股股东控制的其他企业担任除董事、监事以外的职务，若违反承诺，自愿承担给股份公司造成的一切经济损失。

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出具诚信状况的书面说明，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三节 公司治理”之“七、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有关情况说明”之“（六）最近两年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或者被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受到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公开谴责情况”。

（四）在其他单位兼职情况

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均按照《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等规定的程序经股东大会、职工代表大会、董事会选举或聘任合法产生，不存在超越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权限的人事任免决定。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在控股股东、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担任除董事、监事以外职务的情况，也未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领取报酬。

（五）对外投资与申请挂牌公司存在利益冲突的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出具日，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对外投资情况如下表所示：

序号	姓名	对外投资公司名称	持股比例	与公司关系
1	许宗国	新疆顺德再生资源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90%	控股股东
		新疆德顺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1.60%	关联公司
		乌鲁木齐嘉轩计量技术有限责任公司	20%	关联公司
2	谢 斌	新疆德顺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30%	关联公司
		乌鲁木齐嘉轩计量技术有限责任公司	70%	关联公司
		新疆嘉轩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39%	关联公司
3	黄 彪	新疆九言宜呈有限合伙企业	90%	股东
		新疆红太阳园林绿化有限公司	60%	关联公司
4	万志强	新疆德峰联众设备安装有限公司	49%	控股子公司
		新疆英旺商贸有限公司	60%	关联公司
		新疆浩峰设备安装有限公司	30.4%	关联公司
5	唐亚君	乌鲁木齐君利达投资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8.15%	股东
6	鄯安才	乌鲁木齐君利达投资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4.44%	股东
7	唐楚城	乌鲁木齐君利达投资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0.74%	股东
8	张 衡	—	—	—
9	张建国	乌鲁木齐君利达投资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7.41%	股东
10	李国胜	—	—	—
11	张利新	乌鲁木齐君利达投资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4.44%	股东
12	马文跃	乌鲁木齐君利达投资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1.48%	股东
13	董建梅	乌鲁木齐君利达投资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2.96%	股东

上述公司与七星股份不存在利益冲突的情况，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三节 公司治理”之“五、同业竞争情况及其承诺”。

（六）最近两年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或者被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受到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公开谴责情况

公司管理层承诺符合《公司法》和《尽调工作指引》等法律法规及其他规范性文件规定的任职资格：

- 1、报告期内本人未因违反国家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自律规则等受到刑事、民事、行政处罚和纪律处分；
- 2、本人不存在因涉嫌违法违规行为处于调查之中尚无定论的情形；
- 3、报告期内本人不存在对所任职（包括现任职和曾任职）的公司因重大违法违规行为而被处罚负有责任的情形；
- 4、本人不存在个人负有数额较大债务到期未清偿的情形；
- 5、本人不存在欺诈或其他不诚实行为的情况；
- 6、报告期内本人未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未被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未受到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公开谴责等情况。

八、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两年内发生变动情况及原因

（一）董事的变化情况

2011年12月20日，公司召开2011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同意原公司董事李红江、毕锦华不再担任公司董事职务，补选唐亚君、张建国为公司第一届董事会董事。

2012年11月1日，公司召开2012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选举许宗国、谢斌、黄彪、张建国、唐亚君为七星股份第二届董事会董事，任期自2012年11月1日至2015年10月31日。

2013年6月15日，公司召开2012年度股东大会，同意公司原董事张建国不再担任公司董事职务，补选万志强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任期自2013年6月15日至2015年10月31日。

（二）监事的变化情况

鉴于公司股东代表监事许松江、毛选荣辞去公司监事职务，公司职工代表监事谭周裕工作发生变动不再适宜担任公司监事职务，2011年12月20日，公司召开2011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同意改选鄢安才、唐楚城为股东代表监事，

与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的职工代表监事张衡组成公司第一届监事会。

2012年11月1日，公司召开2012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选举鄢安才、唐楚城为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监事，与经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的职工代表监事张衡共同组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任期自2012年11月1日至2015年10月31日。

（三）高级管理人员的变化情况

2012年4月19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同意公司董事会秘书侯宇洲及公司副总经理刘梅香因个人原因离职，免去上述人员董事会秘书及副总经理的职务。

2012年11月1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会议决定聘任许宗国为公司总经理，聘任张建国、张利新为公司副总经理，聘任唐亚君为公司财务总监，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

2013年4月5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会议决定聘任李国胜、马文跃、董建梅为公司副总经理，聘任唐亚君为公司董事会秘书，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

上述任职变化履行了必要的法律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第四节 公司财务

除特别说明外，以下财务会计信息数据单位为人民币元，“报告期”指 2013 年 1-9 月、2012 年度、2011 年度。

一、报告期内公司财务会计报告审计意见

公司报告期的财务报告业经具有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的华寅五洲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现已更名为中审华寅五洲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出具了华寅五洲津审字[2013]1653 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二、报告期内财务报表

（一）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公司执行财政部于 2006 年 2 月 15 日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企业会计准则第 1 号——存货》等 38 项具体准则和 2006 年 10 月 30 日颁布了《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以及会计准则解释组成的新企业会计准则体系。

（二）报告期的合并财务报表

1、公司合并报表范围确定原则、最近两年一期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公司合并财务报表按照 2006 年 2 月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33 号——合并财务报表》编制。

报告期内需纳入合并范围的公司情况如下：

序号	公司名称	2011 年	2012 年	2013 年 1-9 月
1	和信设计	√	√	√
2	益友建筑		√	√
3	德峰联众			√
4	博域益友			√

本公司于 2010 年收购子公司和信设计，并于当年开始将其纳入合并范围。子公司益友建筑成立于 2012 年，德峰联众与博域益友成立于 2013 年，均在成立之后纳入本公司合并范围。

2、合并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2013年9月30日	2012年12月31日	2011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	-	-
货币资金	87,436,770.09	107,935,654.34	45,627,985.91
交易性金融资产	-	-	-
应收票据	265,000.00	-	-
应收账款	325,332,205.91	273,007,415.06	106,151,038.39
预付款项	82,313,583.49	19,584,957.05	10,942,406.48
应收利息	-	-	-
应收股利	-	-	-
其他应收款	53,004,386.22	15,332,968.31	14,406,137.22
存货	139,104,493.79	161,006,878.39	54,361,450.19
其他流动资产	-	-	-
流动资产合计	687,456,439.50	576,867,873.15	231,489,018.19
非流动资产：	-	-	-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	-
持有至到期投资	-	-	-
长期应收款	-	-	-
长期股权投资	-	-	-
投资性房地产	-	-	-
固定资产	80,461,210.36	14,782,416.23	4,011,037.76
在建工程	-	-	-
工程物资	-	-	-
固定资产清理	-	-	-
生产性生物资产	-	-	-
油气资产	-	-	-
无形资产	2,412,170.75	719,515.81	948,643.39
开发支出	-	-	-
商誉	500,000.00	500,000.00	500,000.00
长期待摊费用	257,257.04	171,071.22	-
递延所得税资产	3,239,201.81	1,728,813.32	602,832.85
其他非流动资产	-	-	-
非流动资产合计	86,869,839.96	17,901,816.58	6,062,514.00
资产总计	774,326,279.46	594,769,689.73	237,551,532.19

合并资产负债表（续）

单位：元

项目	2013年9月30日	2012年12月31日	2011年12月31日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43,000,000.00	64,000,000.00	-
交易性金融负债	-	-	-
应付票据	34,728,864.95	46,183,515.00	21,230,140.34
应付账款	395,714,421.59	276,387,140.43	84,855,874.27
预收款项	30,150,047.26	19,052,269.67	5,006,689.66
应付职工薪酬	10,942,425.80	8,622,046.34	1,462,293.80
应交税费	13,166,942.97	9,483,332.43	5,086,108.99
应付利息	-	-	-
应付股利	-	-	-
其他应付款	38,118,710.45	41,311,239.01	3,663,288.96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3,348,241.37	2,441,131.79	7,000,000.00
其他流动负债	-	-	-
流动负债合计	579,169,654.39	467,480,674.67	128,304,396.02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20,000,000.00	-	33,000,000.00
应付债券	-	-	-
长期应付款	13,669,418.50	3,377,948.93	-
专项应付款	-	-	-
预计负债	-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
其他非流动负债	-	-	-
非流动负债合计	33,669,418.50	3,377,948.93	33,000,000.00
负债合计	612,839,072.89	470,858,623.60	161,304,396.02
股东权益：			
股本	86,400,000.00	76,400,000.00	60,000,000.00
资本公积	-	-	-
减：库存股	-	-	-
专项储备	13,855,886.72	10,797,723.94	7,354,139.42
盈余公积	4,993,201.78	3,612,536.94	902,233.44
未分配利润	45,175,152.65	33,117,791.01	7,990,763.31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78,891.16	-16,985.76	-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150,345,349.99	123,911,066.13	76,247,136.17
少数股东权益	11,141,856.58	-	-
股东权益合计	161,487,206.57	123,911,066.13	76,247,136.17
负债和股东权益总计	774,326,279.46	594,769,689.73	237,551,532.19

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13年1-9月	2012年度	2011年度
一、营业收入	544,496,842.78	763,237,820.52	382,450,743.04
减：营业成本	482,484,667.22	686,037,201.74	346,747,284.82
营业税金及附加	14,494,757.18	21,006,813.08	11,022,203.02
销售费用	-	-	-
管理费用	18,269,549.23	12,485,306.57	7,340,451.49
财务费用	2,104,368.36	3,156,516.02	1,793,568.17
资产减值损失	10,044,088.55	7,490,128.53	3,696,609.69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	-	-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填列）	17,099,412.24	33,061,854.58	11,850,625.85
加：营业外收入	120,593.75	43,543.92	33,574.87
减：营业外支出	145,041.72	236,179.09	147,250.44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	-	34,850.44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7,074,964.27	32,869,219.41	11,736,950.28
减：所得税费用	3,275,081.21	5,031,888.21	2,875,685.83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3,799,883.06	27,837,331.20	8,861,264.45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3,438,026.48	27,837,331.20	8,861,264.45
少数股东损益	361,856.58	-	-
五、每股收益：	-	-	-
（一）基本每股收益	0.16	0.45	0.15
（二）稀释每股收益	-	-	-
六、其他综合收益	-78,891.16	-16,985.76	-
七、综合收益总额	13,720,991.90	27,820,345.44	8,861,264.45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13,359,135.32	27,820,345.44	8,861,264.45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361,856.58	-	-

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13年1-9月	2012年度	2011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508,151,714.79	647,900,872.60	275,468,888.77
收到的税费返还	-	-	-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1,702,693.56	40,639,078.76	3,541,819.18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29,854,408.35	688,539,951.36	279,010,707.95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437,780,487.31	608,990,433.03	282,069,125.07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0,944,855.82	15,642,283.28	7,945,182.52
支付的各项税费	16,703,710.91	23,634,363.44	10,261,651.73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67,793,679.08	13,472,207.13	24,657,698.25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33,222,733.12	661,739,286.88	324,933,657.5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368,324.77	26,800,664.48	-45,922,949.62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	-	-
取得投资收益所收到的现金	-	-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88,252.43	306,546.39	789,366.71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	-	-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88,252.43	306,546.39	789,366.71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7,822,711.57	7,614,097.17	4,410,626.69
投资支付的现金	-	-	-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	-	-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7,822,711.57	7,614,097.17	4,410,626.69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7,734,459.14	-7,307,550.78	-3,621,259.98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20,780,000.00	16,400,000.00	-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63,000,000.00	64,000,000.00	40,0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	-	-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83,780,000.00	80,400,000.00	40,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64,000,000.00	40,000,000.00	-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4,355,205.61	6,044,936.65	1,918,230.29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8,355,205.61	46,044,936.65	1,918,230.29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424,794.39	34,355,063.35	38,081,769.71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61,905.40	-18,874.55	-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5,739,894.92	53,829,302.50	-11,462,439.89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88,142,153.04	34,312,850.54	45,775,290.43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72,402,258.12	88,142,153.04	34,312,850.54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目	2013年1-9月								所有者权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资本公积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76,400,000.00	-	10,797,723.94	3,612,536.94	33,117,791.01	-16,985.76	-	123,911,066.13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	-	
其他	-	-	-	-	-	-	-	-	
二、本年年初余额	76,400,000.00	-	10,797,723.94	3,612,536.94	33,117,791.01	-16,985.76	-	123,911,066.13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0,000,000.00	-	3,058,162.78	1,380,664.84	12,057,361.64	-61,905.40	11,141,856.58	37,576,140.44	
（一）净利润	-	-	-	-	13,438,026.48	-	361,856.58	13,799,883.06	
（二）其他综合收益	-	-	-	-	-	-61,905.40	-	-61,905.40	
上述（一）和（二）小计	-	-	-	-	13,438,026.48	-61,905.40	361,856.58	13,737,977.66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0,000,000.00	-	-	-	-	-	10,780,000.00	20,780,000.00	
1. 所有者投入资本	10,000,000.00	-	-	-	-	-	10,780,000.00	20,780,000.00	
2.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	-	-	-	-	-	-	
3. 其他	-	-	-	-	-	-	-	-	

(四) 利润分配	-	-	-	1,380,664.84	-1,380,664.84	-	-	-	-
1. 提取盈余公积	-	-	-	1,380,664.84	-1,380,664.84	-	-	-	-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	-	-	-	-	-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	-	-	-	-	-	-	-
4. 其他	-	-	-	-	-	-	-	-	-
(五)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	-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	-
4. 其他	-	-	-	-	-	-	-	-	-
(六) 专项储备	-	-	3,058,162.78	-	-	-	-	-	3,058,162.78
1. 本期提取	-	-	6,983,066.99	-	-	-	-	-	6,983,066.99
2. 本期使用	-	-	3,924,904.21	-	-	-	-	-	3,924,904.21
(七) 其他	-	-	-	-	-	-	-	-	-
四、本期末余额	86,400,000.00	-	13,855,886.72	4,993,201.78	45,175,152.65	-78,891.16	11,141,856.58	161,487,206.57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续）

单位：元

项 目	2012 年							所有者权益 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股本	资本公积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60,000,000.00	-	7,354,139.42	902,233.44	7,990,763.31	-	-	76,247,136.17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	-
其他	-	-	-	-	-	-	-	-
二、本年年初余额	60,000,000.00	-	7,354,139.42	902,233.44	7,990,763.31	-	-	76,247,136.17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6,400,000.00	-	3,443,584.52	2,710,303.50	25,127,027.70	-16,985.76	-	47,663,929.96
（一）净利润	-	-	-	-	27,837,331.20	-	-	27,837,331.20
（二）其他综合收益	-	-	-	-	-	-16,985.76	-	-16,985.76
上述（一）和（二）小计	-	-	-	-	27,837,331.20	-16,985.76	-	27,820,345.44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6,400,000.00	-	-	-	-	-	-	16,400,000.00
1. 所有者投入资本	16,400,000.00	-	-	-	-	-	-	16,400,000.00
2.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	-	-	-	-	-	-
3. 其他	-	-	-	-	-	-	-	-

(四) 利润分配	-	-	-	2,710,303.50	-2,710,303.50	-	-	-
1. 提取盈余公积	-	-	-	2,710,303.50	-2,710,303.50	-	-	-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	-	-	-	-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	-	-	-	-	-	-
4. 其他	-	-	-	-	-	-	-	-
(五)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
4. 其他	-	-	-	-	-	-	-	-
(六) 专项储备	-	-	3,443,584.52	-	-	-	-	3,443,584.52
1. 本期提取	-	-	13,734,813.97	-	-	-	-	13,734,813.97
2. 本期使用	-	-	10,291,229.45	-	-	-	-	10,291,229.45
(七) 其他	-	-	-	-	-	-	-	-
四、本期期末余额	76,400,000.00	-	10,797,723.94	3,612,536.94	33,117,791.01	-16,985.76	-	123,911,066.13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续）

单位：元

项目	2011年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股本	资本公积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60,000,000.00	-	668,672.98	2,232.25	29,500.05	-	-	60,700,405.28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	-	
其他	-	-	-	-	-	-	-	-	
二、本年年初余额	60,000,000.00	-	668,672.98	2,232.25	29,500.05	-	-	60,700,405.28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	-	6,685,466.44	900,001.19	7,961,263.26	-	-	15,546,730.89	
（一）净利润	-	-	-	-	8,861,264.45	-	-	8,861,264.45	
（二）其他综合收益	-	-	-	-	-	-	-	-	
上述（一）和（二）小计	-	-	-	-	8,861,264.45	-	-	8,861,264.45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	-	-	-	
1. 所有者投入资本	-	-	-	-	-	-	-	-	
2.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	-	-	-	-	-	-	
3. 其他	-	-	-	-	-	-	-	-	

(四) 利润分配	-	-	-	-	900,001.19	-900,001.19	-	-	-
1. 提取盈余公积	-	-	-	-	900,001.19	-900,001.19	-	-	-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	-	-	-	-	-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	-	-	-	-	-	-	-
4. 其他	-	-	-	-	-	-	-	-	-
(五)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	-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	-
4. 其他	-	-	-	-	-	-	-	-	-
(六) 专项储备	-	-	6,685,466.44	-	-	-	-	-	6,685,466.44
1. 本期提取	-	-	7,641,388.35	-	-	-	-	-	7,641,388.35
2. 本期使用	-	-	955,921.91	-	-	-	-	-	955,921.91
(七) 其他	-	-	-	-	-	-	-	-	-
四、本期期末余额	60,000,000.00	-	7,354,139.42	-	902,233.44	7,990,763.31	-	-	76,247,136.17

3、母公司财务报表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2013年9月30日	2012年12月31日	2011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83,600,517.23	106,936,244.83	45,619,533.11
交易性金融资产	-	-	-
应收票据	100,000.00	-	-
应收账款	320,670,981.96	271,624,878.81	105,788,908.65
预付款项	81,961,105.41	19,505,996.39	10,863,377.69
应收利息	-	-	-
应收股利	-	-	-
其他应收款	56,365,681.35	15,326,308.63	14,406,137.22
存货	135,318,799.20	159,159,783.54	54,361,450.19
其他流动资产	-	-	-
流动资产合计	678,017,085.15	572,553,212.20	231,039,406.86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	-
持有至到期投资	-	-	-
长期应收款	-	-	-
长期股权投资	15,700,000.00	5,500,000.00	500,000.00
投资性房地产	-	-	-
固定资产	5,002,584.12	5,658,666.21	4,009,084.76
在建工程	-	-	-
固定资产清理	-	-	-
无形资产	2,412,170.75	719,515.81	948,643.39
开发支出	-	-	-
商誉	-	-	-
长期待摊费用	-	-	-
递延所得税资产	3,223,546.93	1,718,072.11	598,243.91
其他非流动资产	-	-	-
非流动资产合计	26,338,301.80	13,596,254.13	6,055,972.06
资产总计	704,355,386.95	586,149,466.33	237,095,378.92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续）

单位：元

项目	2013年9月30日	2012年12月31日	2011年12月31日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43,000,000.00	64,000,000.00	-
交易性金融负债	-	-	-
应付票据	34,728,864.95	46,183,515.00	21,230,140.34
应付账款	372,249,083.18	275,924,325.71	84,855,874.27
预收款项	30,100,046.26	19,052,269.67	5,006,689.66
应付职工薪酬	10,483,883.67	8,212,327.19	1,462,293.80
应交税费	11,562,995.25	9,161,911.56	5,065,766.75
应付利息	-	-	-
应付股利	-	-	-
其他应付款	32,121,500.32	40,309,009.65	3,098,140.29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	-	7,000,000.00
其他流动负债	-	-	-
流动负债合计	534,246,373.63	495,661,084.91	127,718,905.11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20,000,000.00	-	33,000,000.00
应付债券	-	-	-
长期应付款	-	-	-
预计负债	-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
其他非流动负债	-	-	-
非流动负债合计	20,000,000.00	-	33,000,000.00
负债合计	554,246,373.63	462,843,358.78	160,718,905.11
股东权益：			
股本	86,400,000.00	76,400,000.00	60,000,000.00
资本公积	-	-	-
专项储备	13,855,886.72	10,797,723.94	7,354,139.42
盈余公积	4,993,201.78	3,612,536.94	902,233.44
未分配利润	44,938,815.98	32,512,832.43	8,120,100.95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78,891.16	-16,985.76	-
股东权益合计	150,109,013.32	123,306,107.55	76,376,473.81
负债和股东权益总计	704,355,386.95	586,149,466.33	237,095,378.92

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13年1-9月	2012年度	2011年度
一、营业收入	531,560,282.42	760,831,836.53	382,069,417.44
减：营业成本	476,746,354.80	685,805,189.81	346,570,031.81
营业税金及附加	13,836,076.87	20,781,138.19	10,995,248.78
销售费用	-	-	-
管理费用	13,562,173.23	11,819,372.05	7,034,240.78
财务费用	627,557.09	2,925,474.56	1,793,961.43
资产减值损失	10,036,498.78	7,465,519.47	3,683,211.93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	-	-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填列）	16,751,621.65	32,035,142.45	11,992,722.71
加：营业外收入	96,168.75	43,543.92	33,574.87
减：营业外支出	120,866.62	236,103.83	147,250.44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	-	34,850.44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6,726,923.78	31,842,582.54	11,879,047.14
减：所得税费用	2,920,275.39	4,739,547.56	2,879,035.27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3,806,648.39	27,103,034.98	9,000,011.87
五、每股收益：	-	-	-
（一）基本每股收益	0.17	0.41	0.15
（二）稀释每股收益	-	-	-
六、其他综合收益	-78,891.16	-16,985.76	-
七、综合收益总额	13,727,757.23	27,086,049.22	9,000,011.87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13年1-9月	2012年度	2011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497,709,256.54	646,533,392.13	275,368,888.77
收到的税费返还	-	-	-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1,578,440.17	40,195,470.23	3,279,344.03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19,287,696.71	686,728,862.36	278,648,232.80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431,148,051.25	607,981,176.79	281,571,558.00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9,485,882.13	15,221,083.28	7,843,982.52
支付的各项税费	15,741,879.91	23,389,977.38	10,181,613.64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74,208,090.73	13,388,444.12	24,610,072.16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30,583,904.02	659,980,681.57	324,207,226.3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296,207.31	26,748,180.79	-45,558,993.52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	841,200.00	-
取得投资收益所收到的现金	-	-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88,252.43	306,546.39	789,366.71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	-	-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88,252.43	1,147,746.39	789,366.71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3,247,804.59	3,789,102.39	4,410,626.69
投资支付的现金	10,200,000.00	5,841,200.00	-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	-	-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3,447,804.59	9,630,302.39	4,410,626.69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359,552.16	-8,482,556.00	-3,621,259.98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10,000,000.00	16,400,000.00	-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63,000,000.00	64,000,000.00	40,0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	-	-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3,000,000.00	80,400,000.00	40,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64,000,000.00	40,000,000.00	-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859,073.40	5,808,404.45	1,918,230.29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6,859,073.40	45,808,404.45	1,918,230.29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140,926.60	34,591,595.55	38,081,769.71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61,905.40	-18,874.55	-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8,576,738.27	52,838,345.79	-11,098,483.79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87,142,743.53	34,304,397.74	45,402,881.53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8,566,005.26	87,142,743.53	34,304,397.74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 目	2013年1-9月						
	股本	资本公积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他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76,400,000.00	-	10,797,723.94	3,612,536.94	32,512,832.43	-16,985.76	123,306,107.55
1. 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2.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
3. 其他	-	-	-	-	-	-	-
二、本年年初余额	76,400,000.00	-	10,797,723.94	3,612,536.94	32,512,832.43	-16,985.76	123,306,107.55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0,000,000.00	-	3,058,162.78	1,380,664.84	12,425,983.55	-61,905.40	26,802,905.77
（一）净利润	-	-	-	-	13,806,648.39	-	13,806,648.39
（二）其他综合收益	-	-	-	-	-	-61,905.40	-61,905.40
上述(一)和(二)小计	-	-	-	-	13,806,648.39	-61,905.40	13,744,742.99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0,000,000.00	-	-	-	-	-	10,000,000.00
1. 所有者本年投入资本	10,000,000.00	-	-	-	-	-	10,000,000.00
2.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	-	-	-	-	-
3. 其他	-	-	-	-	-	-	-
（四）利润分配	-	-	-	1,380,664.84	-1,380,664.84	-	-
1. 提取盈余公积	-	-	-	1,380,664.84	-1,380,664.84	-	-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	-	-	-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	-	-	-	-	-
4. 其他	-	-	-	-	-	-	-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1. 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	-	-	-	-	-	-
2. 盈余公积转增股本	-	-	-	-	-	-	-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4. 其他（转股本）	-	-	-	-	-	-	-
（六）专项储备	-	-	3,058,162.78	-	-	-	3,058,162.78
1. 本期提取	-	-	6,983,066.99	-	-	-	6,983,066.99
2. 本期使用	-	-	3,924,904.21	-	-	-	3,924,904.21
（七）其他	-	-	-	-	-	-	-
四、本年年末余额	86,400,000.00	-	13,855,886.72	4,993,201.78	44,938,815.98	-78,891.16	150,109,013.32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续）

项 目	2012 年						
	股本	资本公积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他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60,000,000.00	-	7,354,139.42	902,233.44	8,120,100.95	-	76,376,473.81
1. 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2.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
3. 其他	-	-	-	-	-	-	-
二、本年年初余额	60,000,000.00	-	7,354,139.42	902,233.44	8,120,100.95	-	76,376,473.81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6,400,000.00	-	3,443,584.52	2,710,303.50	24,392,731.48	-16,985.76	46,929,633.74
（一）净利润	-	-	-	-	27,103,034.98	-	27,103,034.98
（二）其他综合收益	-	-	-	-	-	-16,985.76	-16,985.76
上述(一)和(二)小计	-	-	-	-	27,103,034.98	-16,985.76	27,086,049.22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6,400,000.00	-	-	-	-	-	16,400,000.00
1. 所有者本年投入资本	16,400,000.00	-	-	-	-	-	16,400,000.00
2.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	-	-	-	-	-
3. 其他	-	-	-	-	-	-	-
（四）利润分配	-	-	-	2,710,303.50	-2,710,303.50	-	-
1. 提取盈余公积	-	-	-	2,710,303.50	-2,710,303.50	-	-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	-	-	-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	-	-	-	-	-
4. 其他	-	-	-	-	-	-	-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1. 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	-	-	-	-	-	-
2. 盈余公积转增股本	-	-	-	-	-	-	-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4. 其他（转股本）	-	-	-	-	-	-	-
（六）专项储备	-	-	3,443,584.52	-	-	-	3,443,584.52
1. 本期提取	-	-	13,734,813.97	-	-	-	13,734,813.97
2. 本期使用	-	-	10,291,229.45	-	-	-	10,291,229.45
（七）其他	-	-	-	-	-	-	-
四、本年年末余额	76,400,000.00	-	10,797,723.94	3,612,536.94	32,512,832.43	-16,985.76	123,306,107.55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续）

项 目	2011 年						
	股本	资本公积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他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60,000,000.00	-	668,672.98	2,232.25	20,090.27	-	60,690,995.50
1. 会计政策变更						-	
2. 前期差错更正						-	
3. 其他						-	
二、本年初余额	60,000,000.00	-	668,672.98	2,232.25	20,090.27	-	60,690,995.50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	-	6,685,466.44	900,001.19	8,100,010.68	-	15,685,478.31
（一）净利润	-	-	-	-	9,000,011.87	-	9,000,011.87
（二）其他综合收益	-	-	-	-	-	-	-
上述(一)和(二)小计	-	-	-	-	9,000,011.87	-	9,000,011.87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	-	-
1. 所有者本年投入资本	-	-	-	-	-	-	-
2.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	-	-	-	-	-
3. 其他	-	-	-	-	-	-	-
（四）利润分配	-	-	-	900,001.19	-900,001.19	-	-
1. 提取盈余公积	-	-	-	900,001.19	-900,001.19	-	-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	-	-	-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	-	-	-	-	-
4. 其他	-	-	-	-	-	-	-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1. 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	-	-	-	-	-	-
2. 盈余公积转增股本	-	-	-	-	-	-	-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4. 其他（转股本）	-	-	-	-	-	-	-
（六）专项储备	-	-	6,685,466.44	-	-	-	6,685,466.44
1. 本期提取	-	-	7,641,388.35	-	-	-	7,641,388.35
2. 本期使用	-	-	955,921.91	-	-	-	955,921.91
（七）其他	-	-	-	-	-	-	-
四、本年年末余额	60,000,000.00	-	7,354,139.42	902,233.44	8,120,100.95	-	76,376,473.81

三、公司报告期内采用的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及其变更

(一) 报告期内采用的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

1、会计期间

公司会计年度自公历每年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

2、记账本位币

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3、计量属性

公司在对会计要素进行计量时，一般采用历史成本计量模式，但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要求，且公允价值能够可靠取得的情况下，在金融工具、非共同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债务重组及非货币性资产交换等方面使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

4、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是指本公司的库存现金以及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

现金等价物为本公司持有的期限短（一般是指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且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5、外币业务核算方法

本公司对于发生的外币交易，采用与交易发生日即期汇率近似的汇率折合为本位币记账。近似汇率指交易发生日当月月初的汇率。

期末，对各种外币货币性项目，按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进行调整，由此产生的折算差额，属于筹建期间的，计入长期待摊费用；属于与购建固定资产有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损益，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进行处理，其他部分计入当期损益。以公允价值模式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其折算差额作为公允价值变动损益处理；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产生汇兑差额。

6、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方法

本公司在对境外经营的财务报表进行折算时，所有资产、负债及损益类项目按照合并财务报表决算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为母公司记账本位币，所有者权益类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按照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为母公司记账本位币。由于折算汇率不同而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在资产负债表中所

有者权益项目下单独列示。处置境外经营时，将与该项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7、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

(1)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分类

本公司的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和直接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及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额资产四类。

本公司的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其他金融负债两类。

(2) 金融工具的确认和后续计量

金融资产及金融负债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本公司按照公允价值对金融资产进行后续计量，且不扣除将来处置该金融资产时可能发生的交易费用。但下列情况除外：

a.持有至到期投资以及贷款和应收款项，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计量；

b.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以及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按照成本计量。

本公司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对金融负债进行后续计量。但下列情况除外：

a.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b.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负债，按照成本计量。

(3) 金融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本公司采用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

金融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估值技术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的当前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

（4）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和计量

金融资产的转移，指本公司将金融资产让与或交付给该金融资产发行方以外的另一方（转入方）。

本公司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本公司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本公司对于金融资产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按照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及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与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对于金融资产转移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所转移金融资产，并将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5）金融资产减值

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外的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减值准备。

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包括下列各项：

- a. 本公司或债务人发生严重的财务困难；
- b. 债务人违反了合同条款，如偿付利息或本金发生违约或逾期等；
- c. 债权人出于经济或法律等方面因素的考虑，对发生财务困难的债务人做出让步；
- d. 债务人很可能倒闭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 e. 因发行方发生重大财务困难，该金融资产无法在活跃市场继续交易；
- f. 权益工具投资的公允价值发生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
- g. 其他表明应收款项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

① 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减值损失的计量

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本公司按该

金融资产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单项金额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如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已发生减值的，确认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单项金额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可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或与经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一起，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确认减值损失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则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

② 应收款项减值损失的计量于坏账准备政策中说明。

③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损失的计量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即使该金融资产没有终止确认，本公司将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因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一并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或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本公司按该金融资产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该等资产发生的减值损失，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得转回。

对于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债务工具，在随后的会计期间公允价值已上升且客观上与确认原减值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的，原确认的减值损失则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

8、坏账准备核算方法

(1) 坏账的确认标准

① 债务人破产或死亡，以其破产财产或者遗产清偿后，仍然不能收回的应收款项；

② 债务人逾期未履行偿债义务超过三年而且有明显特征表明无法收回的应收款项。

(2)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本公司对坏账损失采用备抵法核算。

①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对于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本公司将单笔金额在 500 万元以上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确定为单项金额重大),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 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 确认减值损失, 计提坏账准备。

②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对于单项金额非重大的应收款项按照单独测试和与单独测试后未减值的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一并划分为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相结合的方式, 根据债务单位的财务状况、偿还能力、现金流量等情况, 按资产负债表日应收款项的余额, 按如下规定的比例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 并计入当期损益。计提比例如下:

账龄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3%
1-2 年	10%
2-3 年	30%
3-4 年	50%
4-5 年	80%
5 年以上	100%

③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本公司对单项金额不重大的其他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 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 确认减值损失, 计提坏账准备。

9、存货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是指企业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中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 包括原材料、在产品、半成品、产成品等四类。

(2) 存货的计价

存货盘存制度采用永续盘存法。主要原材料、半成品、产成品的取得按实际成本核算, 发出采用加权平均法核算; 低值易耗品在领用时采用一次性摊销法核算。

(3) 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本公司于每年中期期末及年度终了在对存货进行全面盘点的基础上,对遭受损失,全部或部分陈旧过时或销售价格低于成本的存货,根据存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按单个存货项目对同类存货项目的可变现净值低于存货成本的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确定可变现净值时,除考虑持有目的和资产负债表日该存货的价格与成本波动外,还需要考虑未来事项的影响。

存货可变现净值系根据本公司在正常经营过程中,以估计售价减去估计完工成本及销售所必须的估计费用后的价值。

10、长期股权投资

(1) 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下列规定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

A.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方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或承担债务方式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现金、转让的非现金资产以及所承担债务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合并方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作为股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所发行股份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B.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按照下列规定确定的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a.一次交换交易实现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为购买方在购买日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

b.通过多次交换交易分步实现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为每一单项交易成本之和。

c.购买方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相关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d.在合并合同或协议中对可能影响合并成本的未来事项作出约定的,购买日如果估计未来事项很可能发生并且对合并成本的影响金额能够可靠计量的,购买

方应当将其计入合并成本。

(2) 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外, 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按照下列规定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

a. 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包括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

b.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c. 投资者投入的长期股权投资, 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除外。

d. 通过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如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有商业实质, 换入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公允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如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不具有商业实质, 换入的长期股权投资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e. 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公允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确定。

收益确认方法:

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或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 并且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 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 在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时确认投资收益。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 以取得被投资单位股权后发生的净损益为基础, 在各会计期末按应分享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利润或发生的净亏损的份额, 确认投资收益, 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

处置股权投资时, 将投资的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 作为当期投资收益。

11、固定资产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 使用寿命超

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

固定资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购置固定资产的成本包括买价、相关税费，以及为使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可归属于该项资产的其他支出，如运输费、装卸费、安装费、专业人员服务费等。确定固定资产成本时，需考虑弃置费用因素。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符合固定资产的确认条件的，计入固定资产成本；不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固定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计算，并根据各类固定资产的原值、预计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预计净残值率为原值的 5%）确定折旧率。已计提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在计提折旧时，按照该项固定资产尚可使用年限、预计残值重新计算确定折旧率。已全额计提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不再计提折旧。现行分类年限如下：

类 别	预计使用年限（年）
房屋及建筑物	20-30 年
机器设备	10 年
运输设备	4-10 年
电子设备及其他	3-20 年

无法为本公司产生收益或暂时未使用（季节性停用除外）的固定资产，作为闲置固定资产。闲置固定资产需重新估计预计使用寿命和折旧率，折旧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如果与某项租入固定资产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实质上已经转移，本公司认定为融资租赁。融资租入固定资产需按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的较低者，加上可直接归属于租赁项目的初始直接费用，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未确认融资费用采用实际利率法在租赁期内分摊。租入固定资产按租赁期和估计净残值确定折旧率，计提折旧。

符合持有待售条件的固定资产，以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孰低的金额列示。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低于原账面价值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

当固定资产被处置、或者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固定资产。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12、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指新建中的厂房与设备及其他固定资产，按实际成本入账，其中包括直接建筑及安装成本，以及于新建、安装及测试期间的有关借款利息支出及外汇汇兑损益。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确认固定资产，并截止利息资本化。

13、无形资产

无形资产按照实际成本进行初始计量。无形资产于取得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其应摊销金额在使用寿命内系统合理摊销。具体摊销年限如下：

类别	摊销年限
软件	5年
专利权	专利权有效期限

14、商誉

商誉为股权投资成本超过应享有的被投资单位于投资取得日的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或者为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成本超过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于购买日的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

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在合并财务报表上单独列示。购买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股权投资成本超过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的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包含于长期股权投资。

15、资产减值准备确定方法和计提依据

本公司对除存货、金融资产、递延所得税资产外的资产减值，按以下方法确定：

资产负债表日，如果有证据表明资产被闲置、有终止使用计划或市价大幅下跌、外部环境发生重大变化时，需对资产进行减值测试，按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对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都进行减值测试。可收回金额根据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本公司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回收金额进行估计，以该资产所属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

资产减值损失确认后，减值资产的折旧或摊销费用在未来期间作相应调整。

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得转回。

商誉减值的处理：商誉应结合与其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将商誉的账面价值按照合理的方法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在进行减值测试时，先按照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确认相应的资产减值损失，再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确认相应的商誉减值损失。

（1）资产组的认定

本公司对资产组的认定是以其产生的主要现金流入是否独立于其他资产或者资产组的现金流入为依据，并结合本公司管理生产经营活动的方式和资产的持续使用或者处置方式等。

（2）资产组的减值

a. 本公司对资产组账面价值的确定基础与其可收回金额的确定方式相一致。

b. 本公司资产组账面价值包括可直接归属于资产组与可以合理和一致地分摊至资产组的资产账面价值，通常不包括已确认负债的账面价值，但如不考虑该负债就无法确定资产组可收回金额的除外。

c. 本公司对资产组可收回金额的确定是按照该资产组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其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

d. 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资产组进行减值测试。按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资产减值损失；计提资产组的减值准备先抵减分摊至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中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并作为各单项资产的减值损失处理计入当期损益；抵减后的各资产的账面价值不得低于以下三者之中最高者：该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该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和零，因此而导致的未能分摊的减值准备，按相关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中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进行分摊。

16、借款费用

借款费用是指本公司因借款而发生的利息及其他相关成本，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者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

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生产的，则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仅指购建和生产过程超过一年的存货）等资产。

借款费用在同时具备下列三个条件时开始资本化：

a.资产支出已经发生；

b.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c.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三个月的，则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将其确认为当期费用，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购建或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时，停止资本化，以后发生的借款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资本化期间，是指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

资本化期间内，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专门借款的，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认为资本化金额。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一般借款的，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资本化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17、收入

（1）商品销售：公司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买方，对该商品不再保留继续管理权和实际控制权，与交易相关的价款可以收到，与收入相关的商品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确认收入的实现。

（2）出租开发产品：按合同、协议约定向承租方在付租日期应收的租金确认为营业收入的实现。

（3）提供劳务：劳务已经提供，相关的成本能够可靠计算，其经济利益能

够流入，确认收入的实现。

(4) 建造合同收入和费用：

a. 资产负债表日，建造合同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时(即合同总收入金额能够可靠计量；与合同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实际发生的合同成本能够清楚的区分和可靠的计量；合同完工进度和为完成合同尚需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的计量)，按完工百分比确认合同收入和合同费用；建造合同的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的：①合同成本能够收回的，按照能够收回合同成本的确定收入；②合同成本不能够收回的，在发生时确定为合同费用，不确定合同收入。

b. 合同完工进度的确认方法：累计实际发生的合同成本占合同预计总成本的比例。

18、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货币性资产或非货币性资产。

本公司对于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计入当期损益；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或直接进入当期损益。

19、利润分配方法

本公司的税后利润，在弥补以前年度亏损后按以下顺序分配：

项 目	计提比例
提取法定公积金	10%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金	由股东大会决定
支付普通股股利	由股东大会决定

20、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和编制方法

合并财务报表以母公司和其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按照权益法调整母公司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后，在抵销母公司与子公司、子公司相互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对合并财务报表的影响后，由母公司合并编制。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采用权益结合法进行会计处理，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采用购买法进行会计处理。

子公司自本公司取得对其实质性控制权开始被纳入合并报表，直至该控制权从本公司内转出。

21、其他重要会计政策

根据《财政部安全生产监管总局关于印发<高危行业企业安全生产费用财务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财政部财企[2006]478号)、财政部安全生产监管总局《企业安全生产费用提取和使用管理办法》(财企[2012]16号)的规定计提和使用安全生产费。具体标准如下：房屋建筑工程为2.0%；市政公用工程为1.5%。

(二) 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变更、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1、报告期内无会计政策变更事项。

2、报告期内会计估计变更事项：

公司根据自身业务特点，结合行业可比公司情况，于2011年度对坏账准备计提比例进行了会计估计变更，具体计提比例见下表：

账龄	原计提比例	变更后计提比例
1年以内	5%	3%
1-2年	10%	10%
2-3年	20%	30%
3-4年	50%	50%
4-5年	50%	80%
5年以上	100%	100%

此次会计估计变更对公司2011年及2012年净利润的影响分别为增加净利润204.73万元和477.62万元。

3、报告期内无前期会计差错更正事项。

四、最近两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简表

财务指标	2013年1-9月	2012年度	2011年度
营业收入(元)	544,496,842.78	763,237,820.52	382,450,743.04
净利润(元)	13,799,883.06	27,837,331.20	8,861,264.45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13,438,026.48	27,837,331.20	8,861,264.45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元)	13,824,331.03	28,029,966.37	8,974,940.02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元)	13,467,808.95	28,001,063.56	8,957,888.68
毛利率(%)	11.39	10.11	9.34
净资产收益率(%)	9.93	30.41	13.61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资产收益率(%)	9.95	30.59	13.75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	1.58	2.69	3.44
存货周转率（次）	3.22	6.37	9.33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6	0.45	0.15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6	0.45	0.15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每股收益（元/股）	0.16	0.46	0.1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3,368,324.77	26,800,664.48	-45,922,949.62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股）	-0.04	0.35	-0.77
财务指标	2013年9月30日	2012年12月31日	2011年12月31日
总资产（元）	774,326,279.46	594,769,689.73	237,551,532.19
股东权益合计（元）	161,487,206.57	123,911,066.13	76,247,136.17
归属于母公司股权权益合计（元）	150,345,349.99	123,911,066.13	76,247,136.17
每股净资产（元/股）	1.94	2.02	1.27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股）	1.81	2.02	1.27
母公司资产负债率（%）	78.69	78.96	67.79
流动比率（倍）	1.19	1.23	1.80
速动比率（倍）	0.95	0.89	1.38

对上表中变动较大的项目分析如下：

1、盈利能力分析

公司 2011 年度、2012 年度、2013 年 1-9 月综合毛利率分别为 9.34%、10.11% 和 11.39%，呈逐年上升的趋势。

公司 2011 年度、2012 年度、2013 年 1-9 月建筑业务的毛利率分别为 9.29%、9.89%和 11.24%。其中，2011 年和 2012 年建筑业务毛利率基本保持平稳，而 2013 年 1-9 月则出现了一定程度的增加，主要由于公司 2013 年 1~9 月海外业务收入大幅增长 93.09%，且海外业务毛利率明显高于国内同类业务，导致公司 2013 年 1~9 月的毛利率有所增长。

2011 年、2012 年、2013 年 1-9 月，公司净资产收益率分别为 13.61%、30.41%、9.93%。2012 年净资产收益率的增加主要是由于公司收入的增加带来的净利润的增加；2013 年净资产收益率的下降主要是由于净利润的下降以及 2013 年 3 月增加注册资本 1,000 万元导致所有者权益的增加，摊薄了净资产收益率。

最近两年公司盈利能力有所增强，主要由于公司加大业务市场的开拓和项目团队的建设，同时加强成本费用的管控。未来，公司将进一步投入大量的财力、

人力和物力，在确保建筑业务盈利稳步增长的同时，提升设计业务和设备租赁业务以及预制件销售的盈利能力，强化成本管理和费用控制，进一步提升公司盈利能力。

2、偿债能力分析

(1) 资产负债率

2011年、2012年、2013年9月末，公司母公司资产负债率分别为67.79%、78.96%、78.69%，2012年资产负债率较2011年有所上升，主要是因为2012年公司银行借款增加和应付账款的增加，使得负债总额增加，带来资产负债率的上升。

选取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宁波建工、新疆城建、中国建筑，与本公司资产负债率较行比较分析，如下：

单位：%

公司	资产负债率（合并）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2012年	2011年	2012年	2011年
宁波建工	76.96	71.46	68.83	71.40
新疆城建	72.32	65.56	69.27	63.34
中国建筑	78.59	76.73	48.81	46.88
平均	75.96	71.25	62.31	60.54
七星科技	79.17	67.90	78.96	67.79

注：数据根据各上市公司年报计算而得。

由上表可见，2011年与2012年，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母公司资产负债率分别为60.54%和62.31%、合并报表资产负债率分别为71.25%和75.96%，而公司母公司资产负债率分别为67.79%和78.96%，合并报表资产负债率分别为67.90%和79.17%。本公司资产负债率基本维持在同行业平均水平附近，符合同行业特征。

(2) 流动比率、速动比率

各报告期末，公司流动比率分别为1.80、1.23、1.19，2012年流动比率较2011年有所下降，主要是因为：公司增加短期银行借款，采购的原材料和劳务带来应付账款的增加和其他应付款的增加。公司速动比率分别为1.38、0.89、0.95，2012年较2011年有所下降，主要是因为2012年期末存货余额同比增加所致。

3、营运能力分析

公司 2011 年、2012 年、2013 年 1-9 月应收账款周转率分别为 3.44、2.69、1.58，2012 年有所下降，主要是因为 2012 年度公司销售收入增幅低于应收账款增幅。2013 年 1-9 月收入减少，应收账款增加导致应收账款周转率的下降。

公司 2011 年、2012 年、2013 年 1-9 月存货周转率分别为 9.33、6.37、3.22，逐渐下降。2012 年末存货余额较 2011 年末增加 10,664.54 万元，主要是工程施工增加 9,769.90 万元，公司当年业务项目增加，导致当期已完工但尚未结算的合同毛利增多，使得存货周转率下降；2013 年 9 月 30 日存货余额较 2012 年底减少 2,190.24 万元，主要是原材料减少 1,049.69 万元和工程施工减少 1,044.65 万元，但销售成本减少了 20,355.25 万元，存货周转率下降。

公司应收账款周转率与公司销售政策相符，存货周转率符合公司行业特点。

4、现金流量分析

公司 2011、2012 年、2013 年 1-9 月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 -45,922,949.62 元、26,800,664.48 元、-3,368,324.77 元。报告期内，2011 年和 2013 年 1-9 月公司经营现金流为负数，与净利润相比差异较大，主要原因为：

(1) 公司属于建筑施工企业，工程款项回收期较长，根据行业经验，一般情况下工程项目在施工进度确认后 1~2 个月后收回已完成产值的 80%，待工程竣工验收后回收 10%，工程结算时回收 5%，2 年质保期后回收 3%，而另外的 2%则在平均约 5 年内回收。而七星股份正处于公司成立后的快速发展期，前述的工程款项回收特点导致公司 1 年以上应收账款金额增长较快。同时报告期内，公司存货增速较快，流动资金需求逐年增加，短期内形成利润增长但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负数的情况。

(2) 为应对供应商相对集中的风险，保证原材料供应，满足工程建设的需要，公司原材料采购主要采用预付款的形式，导致购买原材料支出金额较大。

(3) 公司既属于资本密集型行业，也属于劳动密集型行业，对劳动力市场供求关系的变化较为敏感。最近两年，尤其是 2012 年，受国内劳动力市场供不应求的影响，劳动力成本同比上涨幅度较大，公司支付的员工工资同比增长幅度较大。

(4) 2013 年，由于支付往来款及其他导致现金流量表中其他与经营活动有

关的现金发生额较大。

五、报告期利润形成的有关情况

（一）营业收入的具体确认方法

具体内容详见本节“三、公司报告期内采用的主要会计政策”之“（一）报告期内采用的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之“17、收入”。

（二）营业收入的主要构成

1、按产品种类划分的营业收入

项目	2013年1-9月		2012年度		2011年度	
	金额(万元)	占比(%)	金额(万元)	占比(%)	金额(万元)	占比(%)
建筑业务	53,156.03	97.62	75,891.12	99.43	38,206.94	99.90
设计业务	165.96	0.30	220.56	0.29	38.13	0.10
设备租赁业务	1,127.70	2.07	212.10	0.28	-	-
合计	54,449.68	100.00	76,323.78	100.00	38,245.07	100.00

公司主营业务收入包括建筑施工收入、设计费收入和设备租赁收入，其中，建筑收入为公司收入的主要组成部分。2011年度、2012年度及2013年1-9月，建筑收入占各期主营业务收入的比重分别为99.90%、99.43%和97.62%，为公司主要收入来源。

2011年度、2012年度及2013年1-9月，设计收入占主营业务收入的比例较小，为0.1%、0.29%、0.30%，主要来源于公司子公司和信设计。

报告期内，公司设备租赁收入所占比重稳步提高，2013年1~9月占整体营业收入的比重达到2.07%，主要是由于公司新成立了控股子公司德峰联众，专业从事建筑设备租赁业务，并取得了设备租赁收入的快速增长。未来，随着公司住宅一体化技术的不断完善、新工艺的采用和工程施工经验不断积累，预计公司建筑工程收入将继续保持稳步增长，而设备租赁业务将成为公司新的收入增长和盈利增长点。

2、按区域划分的主营业务收入

地区	2013年1-9月		2012年度		2011年度	
	收入(万元)	比例	收入(万元)	比例	收入(万元)	比例

1、国内	48,164.82	88.46%	73,068.82	95.74%	38,245.07	100.00%
疆内	48,164.82	88.46%	72,771.04	95.35%	38,082.61	99.58%
疆外	-	-	297.78	0.39%	162.46	0.42%
2、海外	6,284.86	11.54%	3,254.96	4.26%	-	-
合 计	54,449.68	100.00%	76,323.78	100.00%	38,245.07	100.00%

2011 年度、2012 年度和 2013 年 1-9 月，公司来自国内的收入分别为 100%、95.74%、88.46%，来自新疆的业务收入分别占 99.58%、95.35%、88.46%，业务集中在新疆地区，公司的海外收入则主要来自沙特地区的建筑施工业务。

报告期内，公司海外收入占比稳步增加，2013 年 1~9 月的海外业务收入达到 6,284.86 万元，占整体营业收入的比重为 11.54%，主要是由于公司积极开拓了海外市场业务，并与中石化炼化工程（集团）合作承接了其在沙特地区石油石化项目的土建施工及管沟施工业务，使海外业务收入有较大的提升。

随着公司建筑专业化水平的提高、工程项目经验不断丰富和资产规模的不断扩大，公司加大海外市场开拓力度，逐步在其他地区开展建筑业务，打破经营区域的限制。同时，公司继续加大设备租赁业务市场开拓，提高设备租赁的收入比重。在设计咨询业务上，通过加大培养和引进专业技术人才相结合的方式，提高其对公司整体业务的贡献度，形成以建筑业务为主，设备租赁和设计咨询业务为支撑的发展体系。

（三）按产品（服务）类别列示的收入、毛利率及变动分析

1、收入分析

项 目	2013 年 1-9 月	2012 年度		2011 年度
	金额（万元）	金额（万元）	变动率（%）	金额（万元）
建筑业务	53,156.03	75,891.12	98.63%	38,206.94
设计业务	165.96	220.56	478.39%	38.13
设备租赁业务	1,127.70	212.10	-	-
合 计	54,449.68	76,323.78	99.56%	38,245.07

（1）2012 年，公司建筑业务收入较 2011 年增加 38,078.71 万元，增长幅度达到 99.56%，主要是由于公司成立于 2009 年末，2010 年~2011 年处于业务发展的初期阶段，部分项目处于项目建设初期，收入确认较少。2012 年以来，公司新增了项目团队，承接业务项目数量较多，收入确认大幅增加。

(2) 公司的设计费收入主要来源于子公司和信设计，2012 年的设计费收入为 49.51 万元，2013 年增长较快，达到 165.96 万元，但占公司整体营业收入的比重较低。

(3) 2013 年 1-9 月，公司设备租赁收入较 2012 年全年增加了 682.71 万元，增长较快，主要是由于公司于 2013 年初投资设立了控股子公司德峰联众，专业从事建筑设备租赁业务，带来设备租赁业务收入的快速增长。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建筑工程施工项目收入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2013 年 1~9 月	2012 年度	2011 年度
1	博州水系景观工程项目	12,415.53	17,419.36	-
2	中石化石油石化工程项目（沙特）	6,284.86	3,254.96	-
3	天鹅河河道一期第二标段工程	5,330.48	3,176.97	-
4	特警总队训练基地一标段	3,839.57	4,888.37	-
5	云岭翠谷住宅及办公楼工程及地暖工程等	3,636.76	13,555.80	5,560.81
6	艾比湖国际 MALL 二期 D 区工程	2,844.89	3,859.89	-
7	自治区公安厅特警总队业务楼工程	2,285.08	175.20	-
8	博斯腾湖旅游景区改扩建项目-大河口	2,281.78	642.32	-
9	五家渠金碧天下工程（别墅）	1,970.25	3,016.80	4,739.10
10	五家渠金碧天下工程（高层）	1,758.41	6,163.65	4,005.64
11	送变电三宫基地工程	1,676.91	-	-
12	农业厅高层住宅楼工程	1,530.16	3,471.15	446.31
13	美克三期场平及道路工程	1,254.63	-	-
14	博斯腾湖旅游景区改扩建项目-阿洪口	1,203.88	2,839.20	-
15	国税小区地下车库及住宅楼工程	460.26	1,057.47	6,536.24
16	拜城县中央公园工程	211.34	3,916.12	422.84
17	库尔勒市供水二期扩建清水池工程	43.39	214.26	2,197.28
18	开发区维泰广场景观工程	-	405.78	3,850.23
19	新疆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3#、5#楼工程	-	1,465.45	2,352.33

2、毛利率分析

项 目	2013 年 1-9 月		2012 年度		2011 年度	
	毛利 (万元)	毛利率 (%)	毛利 (万元)	毛利率 (%)	毛利 (万元)	毛利率(%)
建筑业务	5,974.12	11.24	7,502.66	9.89	3,549.94	9.29

设计业务	20.96	12.63	119.62	54.24	20.41	53.52
设备租赁业务	206.14	18.28	97.78	46.10	-	-
合计	6,201.22	11.39	7,720.06	10.11	3,570.35	9.34

公司 2011 年度、2012 年度、2013 年 1-9 月综合毛利率分别为 9.34%、10.11% 和 11.39%，呈逐年上升的趋势。公司综合毛利率较低，主要是由于建筑业务是公司收入及毛利的主要来源，而其整体行业平均毛利率偏低。

(1) 公司建筑业务毛利率分析

2011 年、2012 年及 2013 年 1~9 月，公司建筑业务毛利率分别为 9.29%、9.89% 和 11.24%，分析如下：

① 公司主要建筑项目毛利率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建筑项目的收入、成本及其毛利、毛利率情况如下表所示：

序号	项目名称	收入	成本	毛利	毛利率
1	博州水系景观工程项目	29,834.89	27,793.32	2,041.57	6.84%
2	中石化石油石化工程项目（沙特）	9,539.82	7,826.64	1,713.18	17.96%
3	天鹅河河道一期第二标段工程	8,507.45	7,610.13	897.32	10.55%
4	特警总队训练基地一标段	8,727.94	7,875.22	852.72	9.77%
5	云岭翠谷住宅及办公楼工程及地暖工程等	22,753.37	20,274.07	2,479.30	10.90%
6	艾比湖国际 MALL 二期 D 区工程	6,704.78	6,138.28	566.50	8.45%
7	自治区公安厅特警总队业务楼工程	2,460.28	2,202.37	257.91	10.48%
8	博斯腾湖旅游景区改扩建项目-大河口	2,924.10	2,532.47	391.63	13.39%
9	五家渠金碧天下工程（别墅）	9,726.15	8,994.64	731.51	7.52%
10	五家渠金碧天下工程（高层）	11,927.70	10,666.01	1,261.69	10.58%
11	送变电三宫基地工程	1,676.91	1,578.65	98.26	5.86%
12	农业厅高层住宅楼工程	5,447.62	4,742.08	705.54	12.95%
13	美克三期场平及道路工程	1,254.63	1,027.67	226.96	18.09%
14	博斯腾湖旅游景区改扩建项目-阿洪口	4,043.08	3,511.09	531.99	13.16%
15	国税小区地下车库及住宅楼工程	8,053.97	7,171.08	882.89	10.96%
16	拜城县中央公园工程	4,550.30	4,101.34	448.96	9.87%
17	库尔勒市供水二期扩建清水池工程	2,454.93	2,418.20	36.73	1.50%
18	开发区维泰广场景观工程	4,256.01	3,627.45	628.56	14.77%
19	新疆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3#、5#楼工程	3,817.78	3,551.05	266.73	6.99%

合计	148,661.71	133,641.76	15,019.95	10.10%
----	------------	------------	-----------	--------

② 同行业上市公司情况

选取与公司业务相近的同行业上市公司宁波建工、新疆城建、中国建筑，对各公司工程施工业务毛利率分析如下表：

公司	2012 年度	2011 年度
	毛利率 (%)	毛利率 (%)
宁波建工	8.40	7.69
新疆城建	14.97	15.51
中国建筑	7.80	7.70
七星科技	9.89	9.29
平均	10.27	10.05

由上表可见，本公司建筑工程业务毛利率与行业平均水平基本持平，符合行业特征。

综上所述，主办券商核查后认为：毛利率基本维持在 10%左右是建筑行业的普遍特征，本公司毛利率较低符合行业特征，对公司未来持续经营能力不造成重大不利影响。

(2) 设计业务与设备租赁业务毛利率分析

报告期内，和信设计尚处于初创阶段，业务发展仍不十分成熟，因此营业收入及其毛利率水平未达到稳定状态。在这种情况下，由于人工等成本在一定程度上存在刚性，公司营业收入的增长或降低都将较大幅度的影响毛利率。2012 年，和信设计营业收入较前一年大幅增长，而设计人员的增加却并非从年初开始的，因此毛利率增加。2013 年 1~9 月，和信设计营业收入降低，而人员成本却无法相应降低，导致毛利率快速回落。未来，随着公司设计业务的逐步发展稳定及收入规模的不断增加，设计业务的毛利率将逐渐稳定在一个合理水平。

报告期内，公司设备租赁业务的毛利率发生了较大波动，从 2012 年的 46.10% 下降至 2013 年 1~9 月的 18.28%，主要是由于：公司 2012 年设备租赁业务收入规模较小，毛利率虽然较高但并不稳定；2013 年德峰联众成立并专业从事建筑设备租赁业务，公司的设备租赁业务收入快速增长，毛利率下降到比较正常的 18.28%，预计未来随着公司设备租赁业务的持续增长，该项业务的毛利率将维持在较为稳定水平。

（四）营业收入和利润总额的变动趋势及原因

项目	2013年1-9月	2012年度		2011年度
	金额(万元)	金额(万元)	增长率(%)	金额(万元)
营业收入	54,449.68	76,323.78	99.56	38,245.07
营业成本	48,248.47	68,603.72	97.85	34,674.73
营业利润	1,709.94	3,306.19	178.99	1,185.06
利润总额	1,707.50	3,286.92	180.05	1,173.70
净利润	1,379.99	2,783.73	214.15	886.13

2012年公司实现营业收入76,323.78万元,较2011年度增加38,078.71万元,增长99.56%,其主要原因是:专业化程度提高了公司的工程建设施工效率,随着专业化程度的增强,市场认可度得到提升。2012年公司承接的合同金额增加,使得营业收入实现了大幅的增长。

公司的营业成本随收入同比增加,2012年度营业成本较2011年度增加33,928.99万元,增长97.85%。公司的营业利润增加2,121.12万元,增长178.99%,管理费用增加514.49万元,增长70.09%,财务费用增加136.29万元,增长75.99%。

公司2012年度的营业外收入较2011年度增加0.99万元,增长29.69%,营业外支出较2011年度增加8.89万元,增长60.39%,从而使得2012年度公司的利润总额较2011年增加2,113.22万元,同比增长180.05%。2012年公司营业利润、利润总额和净利润较2011年分别增长178.99%、180.05%、214.15%,增幅较大,高于同期营业收入的增长幅度,主要源于公司加大内部管理力度,降低营运成本,对管理费用和财务费用的管控较为有效。

（五）主要费用及变动情况

公司报告期主要费用及其变动情况如下:

项目	2013年1-9月	2012年度		2011年度
	金额(万元)	金额(万元)	增长率(%)	金额(万元)
营业收入	54,449.68	76,323.78	99.56	38,245.07
销售费用	-	-	-	-
管理费用	1,826.95	1,248.53	70.09	734.05
财务费用	210.44	315.65	75.99	179.36
销售费用占营业收入	-	-	-	-

比重 (%)				
管理费用占营业收入比重 (%)	3.36	1.64	-0.28	1.92
财务费用占营业收入比重 (%)	0.39	0.41	-0.06	0.47

1、销售费用变动分析

公司 2011 年、2012 年、2013 年 1-9 月未发生销售费用，主要由于公司采用项目部形式，未单独设立销售部，项目人员发生的相关费用直接计入工程施工成本或管理费用，未在“销售费用”中归集。

2、管理费用变动分析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3 年 1-9 月	2012 年度	2011 年度
管理费用	1,826.95	1,248.53	734.05
其中：职工薪酬	851.20	742.10	341.57
办公费	69.82	69.54	41.15
差旅费	118.69	91.34	26.93
折旧	107.63	43.72	40.65
业务招待费	22.23	14.93	30.74
聘请中介机构费	67.61	121.51	74.48
资产摊销	40.48	24.36	23.70
车辆费	58.84	27.19	27.38
税金	25.24	40.34	13.72

公司 2012 年管理费用较 2011 年增加 514.49 万元，增长 70.09%，主要为职工薪酬增加 400.53 万元，由于公司于 2012 年新增员工较多，工资薪金支出大幅增加所致。

公司 2013 年 1-9 月管理费用 1,826.95 万元，超过 2012 年全年水平，主要是由于公司于 2013 年初投资成立了德峰联众公司，并购置了大量的机器设备等固定资产，导致人员工资费用与固定资产折旧费用大幅增加所致。

3、财务费用变动分析

类 别	2013 年 1-9 月	2012 年度	2011 年度
利息支出	435.52	604.49	191.82
减：利息收入	234.96	298.61	15.69

汇兑损益	4.04	-0.25	0.00
金融机构手续费	5.84	10.02	3.22
合 计	210.44	315.65	179.36

公司 2012 年财务费用较 2011 年增加 136.29 万元，主要系 2012 年公司向银行贷款 6,400.00 万元导致利息支出增加；2013 年 1-9 月财务费用 210.44 万元，比 2012 年减少 105.21 万元，其中利息支出减少 168.97 万元，利息收入减少 63.64 万元。

（六）非经常性损益情况

公司报告期内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3 年 1-9 月	2012 年度	2011 年度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3.87	3.12	-0.53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的税收返还、减免	-	-	-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5.00	-	0.3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	-	-
与公司主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	-	-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1.31	-22.39	-11.14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	-	-
非经常性损益合计	-2.44	-19.26	-11.37
减：所得税影响数	-0.36	-2.89	-1.71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0.90	0.00	0.00
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2.98	-16.37	-9.66
报表净利润	1,379.99	2,783.73	886.13
减：少数股东损益	36.19	-	-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343.80	2,783.73	886.13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346.78	2,800.11	895.79

1、公司营业外收入情况

项 目	2013 年 1-9 月	2012 年度	2011 年度
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38,698.98	38,543.67	29,574.87
罚款收入	31,725.00	1,500.00	1,000.00
政府补助	50,000.00	-	3,000.00
其他	169.77	3,500.25	-
合 计	120,593.75	43,543.92	33,574.87

其中，公司分别于 2011 年和 2013 年 1~9 月获得政府 0.3 万元和 5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年度	金额（万元）	具体内容	批文
2011 年	0.30	购车补贴	财建[2010]219 号
2013 年 1~9 月	5.00	纳税优秀企业奖励	乌经开政办发[2013]42 号

2、公司营业外支出情况

项 目	2013 年 1-9 月	2012 年度	2011 年度
盘亏损失（固定资产）	-	7,293.97	-
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	-	34,850.44
罚款支出	114,058.60	170,325.05	85,500.00
税收滞纳金	-	39,560.07	-
其他	30,983.12	19,000.00	26,900.00
合 计	145,041.72	236,179.09	147,250.44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外支出中，罚款支出均为施工项目业主对公司工程项目上的处罚性罚没款项，不存在相关部门的行政性罚款，2013 年 1-9 月、2012 年、2011 年金额分别为 11.40 万元、17.03 万元、8.55 万元。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业务活动均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规章制度，不存在因违法违规行而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形。

（七）报告期内适用税率及主要财政税收优惠政策

1、主要适用税率

公司适用的主要税种及税率如下：

主要税种	七星建设	和信设计	德峰联众	益友建筑
增值税	3%	3%	3%	3%
营业税	3%	-	-	-

城市维护建设税	7%	7%	7%	7%
教育费附加	3%	3%	3%	3%
企业所得税	15%	25%	25%	25%

注：营业税改征增值税实施后，和信设计、德峰联众、益友建筑按 3% 税率缴纳增值税。

2、税收优惠及批文

2013 年 6 月 27 日，乌鲁木齐经济技术开发区地方税务局下发《乌鲁木齐经济技术开发区地方税务局减免税备案通知书》（地税减免备字[2013]第 014 号），认定本公司业务符合《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1 年本）》“鼓励类”的相关规定，同意在《西部地区鼓励类产业目录》公布前，自 2011 年 1 月 1 日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所得税率按照 15% 的税率缴纳，待新目录公布后履行相关程序后，按照税法规定的适用税率重新计算申报。

六、公司最近两年一期主要资产情况

项 目	2013 年 9 月 30 日		2012 年 12 月 31 日		2011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万元)	占总资产 比例 (%)	金额 (万元)	占总资产 比例 (%)	金额 (万元)	占总资产 比例 (%)
货币资金	8,743.68	11.29	10,793.57	18.15	4,562.80	19.21
交易性金融资产	-	-	-	-	-	-
应收票据	26.50	0.03	-	-	-	-
应收账款	32,533.22	42.01	27,300.74	45.90	10,615.10	44.69
预付款项	8,231.36	10.63	1,958.50	3.29	1,094.24	4.61
其他应收款	5,300.44	6.85	1,533.30	2.58	1,440.61	6.06
存货	13,910.45	17.96	16,100.69	27.07	5,436.15	22.88
其他流动资产	-	-	-	-	-	-
流动资产合计	68,745.64	88.78	57,686.79	96.99	23,148.90	97.45
长期应收款	-	-	-	-	-	-
固定资产	8,046.12	10.39	1,478.24	2.49	401.10	1.69
无形资产	241.22	0.31	71.95	0.12	94.86	0.40
商誉	50.00	0.06	50.00	0.08	50.00	0.21
长期待摊费用	25.73	0.03	17.11	0.03	-	-
递延所得税资产	323.92	0.42	172.88	0.29	60.28	0.25
其他非流动资产	-	-	-	-	-	-

非流动资产合计	8,686.98	11.22	1,790.18	3.01	606.25	2.55
资产总计	77,432.63	100.00	59,476.97	100.00	23,755.15	100.00

2011年12月31日、2012年12月31日、2013年9月30日，公司资产总额分别为23,755.15万元、59,476.97万元、77,432.63万元，公司资产规模整体保持较快的增长。具体分析如下：

（一）货币资金

项目	2013年9月30日	2012年12月31日	2011年12月31日
库存现金	77.59	457.42	1.33
银行存款	7,162.64	8,356.80	3,429.95
其他货币资金	1,503.45	1,979.35	1,131.51
合计	8,743.68	10,793.57	4,562.80

2011年12月31日、2012年12月31日、2013年9月30日，公司货币资金余额分别为4,562.80万元、10,793.57万元、8,743.68万元。

其他货币资金主要为使用受到限制的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二）应收票据

单位：元

项目	2013年9月30日	2012年12月31日	2011年12月31日
银行承兑汇票	26.50	-	-
合计	26.50	-	-

（三）应收款项

1、应收账款整体情况

公司根据业务客户的业务规模大小、知名度、双方合作时间长短等来确定信用政策和信用期。公司属于建筑施工企业，工程款项回收期较长，根据行业经验，一般情况下工程项目在施工进度确认后1~2个月后收回已完成产值的80%，待工程竣工验收后回收10%，工程结算时回收5%，2年质保期后回收3%，而另外的2%则在平均约5年内回收。

公司各期末应收账款明细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3年9月30日	2012年12月31日	2011年12月31日
----	------------	-------------	-------------

账面余额	34,360.67	28,354.82	10,949.65
坏账准备	1,827.45	1,054.08	334.54
账面价值	32,533.22	27,300.74	10,615.10
营业收入	54,449.68	76,323.78	38,245.07
账面余额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63.11%	37.15%	29.06%

如上表所示，截至 2013 年 9 月 30 日，七星股份应收账款余额 34,360.67 万元，较 2012 年末增加 6,005.86 万元，增长比例达到 17.48%。同时，公司 2013 年 1~9 月营业收入 54,449.68 万元，为 2012 年营业收入的 71.34%。2013 年 1~9 月公司应收账款余额及应收账款占营业收入的比重快速增加，原因分析如下：

1、公司截至 2013 年 9 月 30 日的 1 年以上应收账款余额为 5,515.23 万元，较 2012 年末增加 3,173.60 万元。导致出现这种情况的原因为：公司属于建筑施工企业，工程款项回收期较长，根据行业经验，一般情况下工程项目在施工进度确认后 1~2 个月后收回已完成产值的 80%，待工程竣工验收后回收 10%，工程结算时回收 5%，2 年质保期后回收 3%，而另外的 2%则在平均约 5 年内回收。而七星股份正处于公司成立后的快速发展期，前述的工程款项回收特点导致公司 1 年以上应收账款金额增长较快。

2、公司截至 2013 年 9 月 30 日的 1 年以内的应收账款余额为 28,845.44 万元，较 2012 年末增加 2,832.26 万元，导致出现这种情况的原因为：由于新疆地区从 11 月下旬进入冬季后天气严寒，因此公司存在较明显的“冬休”季节特点，11 月及 12 月基本无法施工，确认的收入及应收款项相应很少，而工程款项的回收周期则正常进行，因此，每年截至 12 月 31 日的应收账款余额会有所下降。

3、公司于 2012 年承接了博州水系景观工程项目，并分别于 2012 年和 2013 年 1~9 月确认收入 17,419.36 万元和 12,415.53 万元。根据该合同的约定，付款期为 4 年，分别按完工进度的 30%、30%、30%和 10%支付工程款，截至 2012 年末及 2013 年 9 月 30 日的应收账款余额分别为 9,895.83 万元和 15,901.74 万元。导致 2012 年末及 2013 年 9 月 30 日应收账款金额分别占当期营业收入的比例为 56.81%和 128.08%，呈现出应收账款增加明显高于当期营业收入的特点。

2、应收账款余额账龄分析

账龄	2013 年 9 月 30 日	2012 年 12 月 31 日	2011 年 12 月 31 日
----	-----------------	------------------	------------------

	金额 (万元)	比例	金额 (万元)	比例	金额 (万元)	比例
1 年以内	28,845.45	84.81%	26,013.19	83.52%	10,863.17	99.21%
1-2 年	3,755.32	10.34%	2,341.63	16.48%	86.48	0.79%
2-3 年	1,759.90	4.85%	-	-	-	-
3-4 年	-	-	-	-	-	-
合 计	34,360.67	100%	28,354.82	100%	10,949.65	100%

2011 年 12 月 31 日、2012 年 12 月 31 日、2013 年 9 月 30 日，账龄在一年以内的应收账款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分别为 99.21%、83.52%、84.81%，2013 年 9 月 30 日，1 年以内的应收账款占比增加，1-2 年、2-3 年的占比为 10.34%和 4.85%。

3、截至 2013 年 9 月 30 日，公司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前五名情况

单位名称	与公司关系	金额 (万元)	账龄	比例 (%)
博乐市阳光城乡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客户	15,901.74	1 年以内, 1-2 年	46.28
德顺房产	关联方	6,022.08	1 年以内	17.53
五家渠卓越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客户	3,945.29	1 年以内, 1-2 年	11.48
乌鲁木齐经济技术开发区建设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客户	1,165.51	1 年以内, 1-3 年	3.39
库尔勒城市建设(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客户	1,053.73	1 年以内, 1-2 年	3.07
合 计	-	28,088.34	-	81.75

4、截至 201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前五名情况

单位名称	与公司关系	金额 (万元)	账龄	比例 (%)
博乐市阳光城乡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客户	9,895.83	1 年以内, 1-2 年	34.90%
五家渠卓越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客户	4,614.15	1 年以内, 1-3 年	16.27%
德顺房产	关联方	2,233.92	1 年以内, 1-3 年	7.88%
博乐市新名居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客户	1,811.91	1 年以内, 1-2 年	6.39%
乌鲁木齐经济技术开发区建设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客户	1,165.51	1 年以内, 1-3 年	4.11%
合 计	-	19,721.32	-	69.55%

5、应收账款坏账计提及回收风险分析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的坏账计提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账龄	2013年9月30日		2012年12月31日		2011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1年以内	28,845.45	923.95	26,013.19	819.91	10,863.17	325.90
1-2年	3,755.32	375.53	2,341.63	234.16	86.48	8.65
2-3年	1,759.90	527.97	-	-	-	-
3-4年	-	-	-	-	-	-
合计	34,360.67	1,827.45	28,354.82	1,054.08	10,949.65	334.54

公司主要客户包括政府机关、地方政府投资平台公司以及其他有实力、有信誉的房地产开发商，回款较及时，应收账款回收风险较小。报告期内，公司未实际发生坏账。公司已按照坏账准备计提比例对应收账款计提了充分的坏账准备。

6、截至2013年9月30日，应收账款中持公司5%以上（含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及其他关联方欠款情况如下：

单位名称	金额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德顺房产	6,022.08	17.53
嘉轩房产	138.71	0.4
合计	6,160.79	17.93

（四）预付款项

1、报告期预付账款情况

账龄	2013年9月30日		2012年12月31日		2011年12月31日	
	金额（万元）	比例（%）	金额（万元）	比例（%）	金额（万元）	比例（%）
1年以内	7,607.25	92.42	1,880.15	96.00	1,094.24	100.00
1至2年	624.10	7.58	78.35	4.00	-	-
2至3年	-	-	-	-	-	-
3年以上	-	-	-	-	-	-
合计	8,231.36	100.00	1,958.50	100.00	1,094.24	100.00

预付账款主要包括预付的钢材、材料、劳务等款项。2011年12月31日、2012年12月31日、2013年9月30日公司预付账款余额分别为1,094.24万元、1,958.50万元和8,231.36万元，占总资产的比例分别为4.61%、3.13%和10.10%。

2013年9月末预付账款为8,231.36万元，其中预付乌鲁木齐润德伟业商贸有限公司钢材采购款1,747.01万元，占预付账款总额的21.22%，与建筑行业材

料采购的特点相吻合。

2、截至 2013 年 9 月 30 日，预付账款余额前五名情况

单位名称	与公司关系	金额（万元）	账龄	比例（%）
乌鲁木齐润德伟业商贸有限公司	供应商	1,747.01	1 年以内	21.22
夏天河	供应商	540.40	1 年以内, 1-3 年	6.57
唐友廷	供应商	396.00	1 年以内	4.81
刘雪峰	供应商	332.00	1 年以内	4.03
涂应峰	供应商	326.50	1 年以内	3.97
合计	-	3,341.91	-	40.60

3、截至 2012 年 12 月 31 日，预付账款余额前五名情况

单位名称	与公司关系	金额（万元）	账龄	比例（%）
夏天河	供应商	596.24	1 年以内, 1-2 年	30.44
王凯	供应商	210.00	1 年以内, 1-2 年	10.72
江苏鑫鹏钢结构工程有限公司	供应商	180.00	1 年以内, 1-2 年	9.19
乌鲁木齐县强兴新型建材厂	供应商	85.49	1 年以内, 1-2 年	4.37
孙广星	供应商	81.65	1 年以内, 1-2 年	4.17
合计	-	1,153.38	-	58.89

（五）其他应收款

1、其他应收款余额账龄分析

2011 年 12 月 31 日、2012 年 12 月 31 日、2013 年 9 月 30 日，公司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分别为 1,506.73 万元、1,628.89 万元和 5,627.07 万元，主要是公司支付的履约保证金、劳保统筹费用、备用金等。

账龄	2013 年 9 月 30 日		2012 年 12 月 31 日		2011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万元）	比例（%）	金额（万元）	比例（%）	金额（万元）	比例（%）
1 年以内	4,612.49	81.97	961.32	59.02	1,207.88	80.17
1-2 年	580.61	10.32	667.53	40.98	298.86	19.83
2-3 年	433.94	7.71	0.05	-	-	-
3-4 年	0.03	-	-	-	-	-
4-5 年	-	-	-	-	-	-

合 计	5,627.07	100.00	1,628.90	100.00	1,506.74	100.00
-----	----------	--------	----------	--------	----------	--------

2、其他应收款账龄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其他应收款账龄情况具体如下：

账龄	2013年9月30日		2012年12月31日		2011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1年以内	4,612.49	138.37	961.32	28.84	1,207.88	36.24
1-2年	580.61	58.06	667.53	66.75	298.86	29.89
2-3年	433.94	130.18	0.05	0.01	-	-
3-4年	0.03	0.02	-	-	-	-
4-5年	-	-	-	-	-	-
合 计	5,627.07	326.63	1,628.90	95.60	1,506.74	66.12

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3、截至2013年9月30日，其他应收款余额前五名情况

单位名称	与公司关系	金额（万元）	性质	比例（%）	账龄
新疆七星建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关联方	1,713.18	往来款	30.45	1年以内
博尔塔拉蒙古自治州人民医院	客户	468.35	投标保证金	8.32	1年以内
五家渠卓越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客户	408.44	投标保证金	7.26	1年以内, 1-3年
新疆新建国际招标有限责任公司阿克苏分公司	客户	400.00	劳保统筹	7.11	1年以内
中联重科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供应商	230.55	结算款	4.10	1年以内
合 计		3,220.51		57.24	

4、截至2012年12月31日，其他应收款余额前五名情况

单位名称	与公司关系	金额（万元）	性质	比例（%）	账龄
五家渠卓越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客户	304.44	投标保证金	18.69	1年以内, 1-2年
巴州民泰劳务派遣有限公司	供应商	261.43	劳保统筹	16.05	1年以内, 1-3年
乌鲁木齐经济技术开发区建筑企业劳保费用行业统筹管理站	客户	223.62	劳保统筹	13.73	1年以内, 1-2年
伊犁州交通局	客户	160.68	投标保证	9.86	1年以内, 1-2年

			金		
阿克苏地区建筑业 劳保管理站	客户	149.71	劳保统筹	9.19	1年以内, 1-2年
合 计		1,099.88		67.52	

5、截至2013年9月30日，其他应收款中持公司5%以上（含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及其他关联方欠款情况如下：

单位名称	金额（万元）	性质	占比(%)
七星建工	1,713.18	往来款	30.45
顺德劳务	108.50	往来款	1.93
张利新	4.64	备用金	0.08
董建梅	2.24	备用金	0.04
张建国	0.50	备用金	0.01
马文跃	0.06	备用金	0.00
许宗国	0.08	备用金	0.00
唐亚君	0.07	备用金	0.00
合 计	1,829.27		32.51

（六）存货

存货构成明细如下：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3年9月30日		2012年12月31日		2011年12月31日	
	金额	净值	金额	净值	金额	净值
原材料	977.63	977.63	2,027.32	2,027.32	1,962.80	1,962.80
低值易耗品	46.24	46.24	38.32	38.32	19.35	19.35
工程施工	11,071.83	11,071.83	12,116.48	12,116.48	2,346.58	2,346.58
周转材料	1,814.75	1,814.75	1,838.42	1,838.42	1,107.41	1,107.41
库存商品	-	-	80.14	80.14	-	-
合 计	13,910.44	13,910.44	16,100.68	16,100.68	5,436.15	5,436.15

公司存货主要包括原材料、周转材料、低值易耗品、已完工但尚未结算的工程施工成本、库存商品。

2011年12月31日、2012年12月31日和2013年9月30日，公司存货余额分别为5,436.15万元、16,100.68万元、13,910.44万元。2012年12月31日存货余额较2011年增加10,664.54万元，主要是工程施工增加9,769.90万元，公司

当年业务项目增加，导致当期已完工但尚未结算的合同毛利增多；2013年9月30日存货余额较2012年底减少2,190.24万元，主要系原材料减少1,049.69万元所致。

公司存货主要用于工程施工及运营项目，公司主营业务未发生重大变化，前期购置材料仍可继续使用，项目仍在正常进行，期末存货未发生减值迹象，故未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截至2013年9月30日，公司“存货——工程施工”中主要项目的完工进度及工程施工、工程结算余额情况如下表所示：

项目	工程施工 (万元)	工程结算 (万元)	工程结算 进度	实际完 工进度
国税小区项目	11,495.84	10,165.71	84.51%	95.90%
五家渠金碧天下工程（别墅）	11,785.60	10,329.31	83.91%	78.51%
五家渠金碧天下工程（高层）	9,831.10	9,162.85	57.27%	74.55%
三河贯通天鹅河道一期二标段工程	8,441.22	5,600.00	64.51%	98.00%
艾比湖国际 MALL 二期 D 区工程	6,681.58	5,223.91	52.24%	67.05%
农业厅高层住宅楼工程	5,431.28	4,896.34	69.95%	77.83%
博斯腾湖旅游景区改扩建项目-莲海世界（阿洪口）	4,043.08	3,420.00	69.13%	69.47%
博斯腾湖旅游景区改扩建项目-大河口（西海渔村）	3,108.80	2,487.68	81.07%	81.00%
自治区公安厅特警总队业务楼工程	2,499.17	1,944.09	36.33%	45.95%
开发区延伸区热源工程	2,214.05	1,880.35	82.51%	97.86%

可见，公司施工项目的实际完工进度与工程结算进度差异不大，项目施工进度基本均可得到项目方的确认，不存在随意调节完工进度以调节收入及成本的情形。

（七）固定资产

1、固定资产类别及估计使用年限、预计残值率及年折旧率

固定资产类别	预计使用寿命（年）	预计净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20-30年	5.00	3.17-4.75
机器设备	10年	5.00	9.50
运输设备	4-10年	5.00	9.50-23.75
电子设备及其他	3-20年	5.00	4.75-31.67

2、固定资产及累计折旧情况

项目	2013年9月30日	2012年12月31日	2011年12月31日
一、账面原值合计	9,379.37	1,816.61	509.56
房屋及构筑物	6.75	5.15	1.82
机器设备	8,526.80	1,197.33	88.67
运输设备	296.49	117.16	105.74
电子设备及其他	549.33	496.97	313.33
二、累计折旧合计	1,333.24	338.37	108.45
房屋及构筑物	0.70	0.41	0.29
机器设备	883.66	56.24	9.58
运输设备	56.46	28.27	23.34
电子设备及其他	392.42	253.44	75.25
三、账面价值合计	8,046.12	1,478.24	401.10
房屋及构筑物	6.04	4.73	1.54
机器设备	7,643.14	1,141.09	79.09
运输设备	240.03	88.89	82.40
电子设备及其他	156.91	243.52	238.08

公司固定资产包括房屋及构筑物、机器设备、运输设备、电子设备、电脑办公设备。2011年12月31日、2012年12月31日和2013年9月30日，固定资产账面价值占资产总额的比重分别为1.69%、2.49%、10.39%。公司主营业务为建筑工程施工，主要成本支出为直接材料和人工成本，折旧支出较少，公司固定资产净值占资产总额的比重较小，与公司生产经营特点相符。

2013年公司固定资产大幅增加，主要是由于德峰联众公司于2013年1月成立，并购置了大量的机器设备等固定资产。

报告期内，公司各项固定资产不存在减值迹象，公司未对固定资产计提减值准备。

（八）无形资产

项目	2013年9月30日	2012年12月31日	2011年12月31日
一、账面原值合计	333.86	123.86	122.07
软件	123.86	123.86	122.07
专利使用权	210.00	-	-

二、累计摊销合计	92.64	51.90	27.21
软件	70.63	51.90	27.21
专利使用权	22.00	-	-
三、账面价值合计	241.22	71.95	94.86
软件	53.22	71.95	94.86
专利使用权	188.00	-	-

公司无形资产为软件和专利使用权。2011年12月31日、2012年12月31日和2013年9月30日，无形资产账面价值占资产总额的比重分别为0.40%、0.12%、0.30%，占比较小。

报告期内，公司无形资产未出现减值迹象，公司对无形资产未计提减值准备。

（九）商誉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3年9月30日	2012年12月31日	2011年12月31日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50.00	50.00	50.00
合 计	50.00	50.00	50.00

注：商誉为公司对和信设计投资额超过应享有的净资产确认产生。

（十）长期待摊费用

单位：万元

项目	2013年9月30日	2012年12月31日	2011年12月31日
融资租赁保险费	25.73	17.11	-
合 计	25.73	17.11	-

长期待摊费用为公司融资租赁的保险费，2012年末为17.11万，2013年9月末为25.73万。长期待摊费用按2年平均摊销。

（十一）递延所得税资产

单位：万元

项目	2013年9月30日	2012年12月31日	2011年12月31日
递延所得税资产：	-	-	-
交易性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	-	-
资产减值准备	323.92	172.88	60.28
可抵扣亏损	-	-	-

合计	323.92	172.88	60.28
----	--------	--------	-------

公司递延所得税资产均系应收账款及其他应收款计提坏账准备所导致的暂时性差异而产生。报告期内，公司对应收款项计提的坏账准备情况如下表：

单位：万元

项目	暂时性差异金额		
	2013年9月30日	2012年12月31日	2011年12月31日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1,827.45	1,054.08	334.54
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	326.63	95.60	66.12
合计	2,154.09	1,149.68	400.67

(十二) 资产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截至2013年9月30日，除计提坏账准备外，公司未计提其他资产的减值准备。具体计提的减值准备情况如下：

项目	2013年9月30日	2012年12月31日	2011年12月31日
坏账准备	2,154.09	1,149.68	400.67
其中：应收账款	-	-	-
期初余额	1,054.08	334.54	6.57
本期计提	773.38	719.53	327.97
本期减少	-	-	-
期末余额	1,827.45	1,054.08	334.54
其中：其他应收款	-	-	-
期初余额	95.60	66.12	24.46
本期计提	231.03	29.48	41.66
本期减少	-	-	-
期末余额	326.63	95.60	66.12

七、公司最近两年及一期主要负债情况

项目	2013年9月30日		2012年12月31日		2011年12月31日	
	金额(万元)	占比(%)	金额(万元)	占比(%)	金额(万元)	占比(%)
流动负债：	-	-	-	-	-	-
短期借款	4,300.00	7.02	6,400.00	13.59	-	-
应付票据	3,472.89	5.67	4,618.35	9.81	2,123.01	13.16

应付账款	39,571.44	64.57	27,638.71	58.70	8,485.59	52.61
预收款项	3,015.00	4.92	1,905.23	4.05	500.67	3.10
应付职工薪酬	1,094.24	1.79	862.20	1.83	146.23	0.91
应交税费	1,316.69	2.15	948.33	2.01	508.61	3.15
其他应付款	3,811.87	6.22	4,131.12	8.77	366.33	2.27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334.82	2.18	244.11	0.52	700.00	4.34
流动负债合计	57,916.97	94.51	46,748.07	99.28	12,830.44	79.54
非流动负债：	-	-	-	-	-	-
长期借款	2,000.00	3.26	-	-	3,300.00	20.46
长期应付款	1,366.94	2.23	337.79	0.72	-	-
非流动负债合计	3,366.94	5.49	337.79	0.72	3,300.00	20.46
负债合计	61,283.91	100.00	47,085.86	100.00	16,130.44	100.00

2011 年末、2012 年末、2013 年 9 月末，公司的负债总额分别为 16,130.44 万元、47,085.86 万元、61,283.91 万元，主要为流动负债，占比分别为 79.54%、99.28%、94.51%。

具体分析如下：

（一）短期借款

类别	2013 年 9 月 30 日	2012 年 12 月 31 日	2011 年 12 月 31 日
抵押借款（万元）	4,300.00	6,400.00	-
合计	4,300.00	6,400.00	-

借款明细如下：

贷款单位	金额（元）	借款期限	利率
兴业银行乌鲁木齐高新区支行	4,300.00	2013.9.2-2014.9.1	7%
合计	4,300.00	-	-

注：德顺房地产以土地使用权为抵押提供担保，许宗国夫妇承担个人连带责任。

（二）应付票据

类别	2013 年 9 月 30 日	2012 年 12 月 31 日	2011 年 12 月 31 日
银行承兑汇票	3,472.89	4,618.35	2,123.01
合计	3,472.89	4,618.35	2,123.01

应付票据均为银行承兑汇票，系应付的供应商的采购款。

(三) 应付账款

1、应付账款账龄情况

账龄	2013年9月30日		2012年12月31日		2011年12月31日	
	金额(万元)	比例(%)	金额(万元)	比例(%)	金额(万元)	比例(%)
1年以内	34,614.04	87.47	24,800.48	89.73	8,359.38	98.51
1-2年	4,174.85	10.55	2,798.09	10.12	126.21	1.49
2-3年	751.18	1.90	40.24	0.15	-	-
3-4年	31.38	0.08	-	-	-	-
合计	39,571.44	100	27,638.81	100	8,485.59	100

应付账款主要核算的是公司采购业务应支付的货款。2011年12月31日、2012年12月31日和2013年9月30日，公司应付账款余额分别为8,485.58万元、27,638.81万元、39,571.44万元，呈逐步上升趋势，主要系随着公司规模不断扩大，公司承接项目数量增多，对材料和劳务的需求增加，而公司与供应商形成了良好的合作关系，供应商给予公司一定信用额度。

2、截至2013年9月30日，应付账款欠款余额前五名情况

单位名称	与公司关系	金额(万元)	账龄	比例(%)
顺德劳务	其他关联方	9,148.92	1年以内, 1-3年	33.10
王金全	供应商	2,693.75	1年以内	9.75
巴州民泰劳务派遣有限公司	供应商	2,011.38	1年以内	7.28
浩峰设备	关联方	1,620.33	1年以内, 1-3年	5.86
石河子市方达建筑劳务有限公司	供应商	1,500.00	1年以内	5.43
合计		16,974.38		61.42

3、截至2013年9月30日，应付账款中应付持公司5%以上(含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及其他关联方欠款情况如下：

单位名称	金额(万元)	占应付账款总额的比例(%)
顺德劳务	9,148.92	23.12
浩峰设备	1,620.33	4.09
浩宇机械	485.95	1.23

巴州七星顺德工贸有限公司	65.47	0.17
新疆英旺商贸有限公司	30.00	0.08
张建国	0.55	0.00
合 计	11,351.22	28.69

(四) 预收款项

1、预收账款账龄情况

账龄	2013年9月30日		2012年12月31日		2011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2,543.48	84.36	1,905.23	100.00	500.67	100
1-2年	471.53	15.64	-	-	-	-
2-3年	-	-	-	-	-	-
合 计	3,015.00	100.00	1,905.23	100.00	500.67	100

预收账款主要为公司预收的工程款。2012年比2011年增加1,404.56万元，增加280.54%，主要由于公司2012年承接的工程项目较多，业主支付的预付工程款相应增加。2013年9月预收账款余额比2012年增加1,109.78万元，增加58.23%。

2、截至2013年9月30日，预收账款余额前五名情况

单位名称	与公司关系	金额(万元)	比例(%)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公安厅	客户	1,120.59	37.17
五家渠卓越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客户	457.41	15.17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客户	378.03	12.54
乌鲁木齐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建设总公司	客户	215.37	7.14
伊犁州交通局	客户	206.38	6.85
合 计		2,377.78	78.86

3、截至2012年12月31日，预收账款余额前五名情况

单位名称	与公司关系	金额(万元)	比例(%)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公安厅	客户	655.63	34.41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农业厅	客户	498.51	26.17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水利厅	客户	128.76	6.76
伊犁州交通局	客户	106.38	5.58
博乐市建设局	客户	100.00	5.25

合 计		1,489.27	78.17
-----	--	----------	-------

4、截至 2013 年 9 月 30 日，预收账款中不含持公司 5%以上（含 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及个人款项。

（五）应交税费

项目	2013 年 9 月 30 日	2012 年 12 月 31 日	2011 年 12 月 31 日
营业税	1,144.01	860.30	216.07
企业所得税	-72.65	-19.55	262.96
城市维护建设税	84.04	63.19	16.11
个人所得税	-6.24	-1.05	8.00
教育费附加	38.61	25.87	6.52
印花税	3.32	0.71	-5.05
地方教育费附加	25.47	17.61	3.77
其他	0.23	0.23	0.23
增值税	99.90	1.02	-
合 计	1,316.69	948.33	508.61

（六）应付职工薪酬

单位：万元

项目	2013 年 9 月 30 日	2012 年 12 月 31 日	2011 年 12 月 31 日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092.35	834.96	139.53
职工福利费	-	24.00	-
社会保险费	2.70	0.62	-
住房公积金	0.14	0.03	-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0.95	2.60	6.70
因解除劳动关系给予的补偿	-	-	-
非货币性福利	-	-	-
合 计	1,094.24	862.20	146.23

201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应付职工薪酬余额大幅增加，主要是由于新增项目部招聘大量员工以及沙特分公司为适应业务开展招聘了大量人员导致职工薪酬增加。

（七）其他应付款

1、其他应付款账龄情况

单位：万元

账龄	2013年9月30日	2012年12月31日	2011年12月31日
1年以内	2,974.57	4,073.88	366.25
1-2年	773.40	57.24	0.08
2-3年	63.90	-	-
3年以上	-	-	-
合计	3,811.87	4,131.12	366.33

2、报告期内各期末公司其他应付款前五名情况

2013年9月30日				
单位名称	与公司关系	金额(万元)	账龄	款项性质
德顺房产	关联方	2,100.00	1年以内	借款
丛培荣	员工	398.27	1年以内, 1~2年	垫付材料款及其他费用
万志强	股东	381.02	1年以内	垫付设备款
王传泰	员工	177.27	1年以内, 1~2年	垫付材料款及其他费用
浩峰设备	关联方	80.00	1年以内	垫付设备款
合计		3,136.56		
2012年12月31日				
单位名称	与公司关系	金额(万元)	账龄	款项性质
丛培荣	员工	416.51	1年以内	垫付材料款及其他费用
王传泰	员工	87.88	1年以内	垫付材料款及其他费用
陈婷婷	员工	43.41	1~2年	垫付材料款及其他费用
赵玉革	员工	33.35	1年以内	垫付材料款及其他费用
王俊玲	员工	22.06	1年以内	垫付材料款及其他费用
合计		603.21		
2011年12月31日				
单位名称	与公司关系	金额(万元)	账龄	款项性质
嘉轩房地产	关联方	75.00	1年以内	代付的农民工工资保证金
陈婷婷	员工	43.41	1年以内	垫付材料款及其他费用

				他费用
深圳市汇洋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5.00	1年以内	应付未付的内控咨询款
张建国	高管	5.00	1年以内	垫付材料款及其他费用
王俊玲	员工	4.83	1年以内	垫付材料款及其他费用
合计		143.24		

3、截至2013年9月30日，其他应付款中含持公司5%以上（含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及其他关联方单位有：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金额	占其他应付款的比例（%）
德顺房产	2,100.00	55.09
万志强	381.02	10.00
浩峰设备	80.00	2.10
张衡	0.14	0.00
唐楚城	0.05	0.00
合计	2,560.21	67.16

（八）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项目	2013年9月30日	2012年12月31日	2011年12月31日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	-	700.00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1,334.82	244.11	-
合计	1,334.82	244.11	700.00

截止2013年9月30日，公司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为1,334.82万元，主要为将在一年内到期的融资租赁设备款。

（九）长期借款

截至2013年9月30日，公司长期借款金额为2,000万元，系本期新增的农信社的贷款（借款合同编号：2013流借字0200003号），该项借款为保证借款，无抵押物，借款期限自2013年4月8日至2015年4月7日，具体如下：

贷款单位	金额	借款期限	利率	担保单位
乌鲁木齐市农村信用合作联社新市区信用社	20,000,000.00	2013.4.8-2015.4.7	浮动	新疆德顺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十) 长期应付款

类别	2013年9月30日	2012年12月31日	2011年12月31日
华融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100.79	337.79	-
西安京龙工程机械有限公司	19.02	-	-
中联重科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1,247.13	-	-
合计	1,366.94	337.79	-

八、公司股东权益情况

(一) 股东权益情况

项目	2013年9月30日	2012年12月31日	2011年12月31日
股本	8,640.00	7,640.00	6,000.00
资本公积	-	-	-
专项储备	1,385.59	1,079.77	735.41
盈余公积	499.32	361.25	90.22
未分配利润	4,517.52	3,311.78	799.08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7.89	-1.70	0.0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15,034.53	12,391.11	7,624.71
少数股东权益	1,114.19	0.00	0.00
所有者权益合计	16,148.72	12,391.11	7,624.71

公司 2011 年至 2013 年 9 月经审计的审计报告及财务报表附注，截止 2013 年 9 月 30 日公司有专项储备 1,385.59 万元是根据《财政部安全生产监管总局关于印发<高危行业企业安全生产费用财务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财政部财企[2006]478 号）、财政部安全生产监管总局《企业安全生产费用提取和使用管理办法》（财企[2012]16 号）的规定计提和使用安全生产费。具体标准如下：房屋建筑工程，专项储备计提比例为按照营业收入的 2.0%；市政公用工程，专项储备计提比例为按照营业收入的 1.5%。

(二) 权益变动分析

未分配利润变动情况如下：

项目	2013年1-9月	2012年度	2011年度
----	-----------	--------	--------

上年年末余额	3,311.78	799.08	2.95
年初调整数（减少以“-”号填列）	-	-	-
年初余额	3,311.78	799.08	2.95
本期增加额（减少以“-”号填列）	1,343.80	2,783.73	886.13
其中：本年净利润转入（亏损以“-”号填列）	1,343.80	2,783.73	886.13
本年减少额	138.07	271.03	90.00
其中：提取盈余公积	138.07	271.03	90.00
提取法定公益金	-	-	-
应付普通股股利	-	-	-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	-	-
其他	-	-	-
本期期末余额	4,517.52	3,311.78	799.08

九、关联方、关联方关系及重大关联方交易情况

（一）关联方及关联方关系

1、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

关联方名称（姓名）	与公司关系
许宗国	公司实际控制人，董事长、总经理
顺德投资	公司控股股东

2、不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

（1）主要关联自然人

关联方名称（姓名）	关联关系
谢斌	持有公司 6.91%股份，董事
万志强	持有公司 11.53%股份，董事
黄彪	董事
唐亚君	董事、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
鄢安才	监事会主席
唐楚城	监事
张衡	职工监事
张建国	副总经理
张利新	副总经理
马文跃	副总经理

董建梅	副总经理
李国顺	副总经理
许宗奎	实际控制人近亲属
许松江	实际控制人近亲属
许敏	实际控制人近亲属

(2) 主要关联法人

关联方名称（姓名）	注册资本（万元）	主要业务	与公司关系
新疆九言宜呈投资有限合伙企业	3,000	股权投资	持有本公司 5%以上股份
乌鲁木齐君利达投资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675	投资与资产管理	持有本公司 5%以上股份
新疆德顺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5,000	房地产开发及销售、房屋租赁	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
新疆阳光和信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50	小区物业管理、维修养护	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
新疆七星物业服务有限公司	50	物业管理服务	关联自然人许松江控制
新疆通力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新疆缙睦房地产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10,000	房地产开发经营、房屋租赁	关联自然人许宗奎控制
新疆通力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8,000	房屋建筑工程施工等	关联自然人许宗奎控制
新疆七星建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7,402	建设工程项目投资、管理；农业项目投资、农业种植	关联自然人许敏控制
新疆七星房地产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2,000	房地产开发经营、房屋租赁	关联自然人许敏控制
乌鲁木齐嘉轩计量技术有限公司	300	机械设备、五金交电及电子产品批发	关联自然人谢斌控制
新疆嘉轩房地产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800	房地产开发经营	关联自然人谢斌重大影响
巴州玫瑰物业有限责任公司	55	物业管理、清洁服务、房屋租赁	关联自然人许宗奎控制
新疆红太阳园林绿化有限公司	2,000	园林绿化、设计；农业技术开发等	关联自然人黄彪控制
新疆英旺商贸有限公司	300	五金、交电批发	关联自然人万志强控制
新疆羌都枣业股份有限公司	9,000	水果制品生产和销售；农产品的收购	关联自然人许松江重大影响
新疆顺德劳务有限公司	50	劳务派遣、建筑施工	实际控制人重大影响
巴州七星德顺工贸有限责任公司	3,100	配电设备生产、	关联自然人许松江控制

		批发、零售	
新疆宝发农资集团有限公司（新疆通力路桥水利有限责任公司）	10,000	化肥饲料批发零售	关联自然人许宗奎控制
新疆浩峰设备安装有限公司	500	工程机械、设备租赁、建筑安装	关联自然人万志强控制

（二）重大关联方关联交易情况

1、经常性关联交易

（1）关联方销售

① 关联方销售情况

报告期，公司的关联方销售主要是公司承接的德顺房产及嘉轩房产的建筑工程项目，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关联方名称	序号	项目名称	2013年1-9月		2012年度		2011年度	
			收入	占比	收入	占比	收入	占比
德顺房地产	1	云岭翠谷住宅及办公楼工程	3,142.46	5.91%	13,331.05	17.52%	5,560.81	14.55%
	2	云岭翠谷园林绿化工程	209.53	0.39%	~	0.00%	~	0.00%
	3	云岭翠谷消防、地暖工程	284.77	0.54%	224.75	0.30%	~	0.00%
	小计		3,636.76	6.84%	13,555.80	17.82%	5,560.81	14.55%
嘉轩房地产	1	国税小区住宅楼工程	460.26	0.87%	1,057.47	1.39%	6,536.24	17.11%
	小计		460.26	0.87%	1,057.47	1.39%	6,536.24	17.11%
合计			4,097.02	7.71%	14,613.27	19.21%	12,097.05	31.66%

报告期内，公司关联方销售交易所占比重呈逐年下降的趋势。

② 定价公允性分析

公司关联交易均以市场价格为基础协商确定交易价格，报告期内，公司关联交易所施工的项目收入、毛利率情况如下表所示：

关联方名称	序号	项目名称	2013年1-9月		2012年度		2011年度		合计	
			收入	毛利率	收入	毛利率	收入	毛利率	收入	毛利率
德顺房地产	1	云岭翠谷住宅及办公楼工程	3,142.46	10.92%	13,331.05	10.28%	5,560.81	10.67%	22,034.31	10.47%
	2	云岭翠谷园林绿化工程	209.53	3.30%	~	~	~	~	209.53	3.30%
	3	云岭翠谷消防、地暖工程	284.77	7.48%	224.75	7.48%	~	~	509.52	7.48%
	小计		3,636.76	0.00%	13,555.80	10.23%	5,560.81	10.67%	22,753.37	10.34%
嘉轩房地产	1	国税小区住宅楼工程	460.26	59.35%	1,057.47	30.47%	6,536.24	4.36%	8,053.97	10.93%

小计	460.26	59.35%	1,057.47	30.47%	6,536.24	4.36%	8,053.97	10.93%
合计	4,097.02	15.74%	14,613.27	11.70%	12,097.05	7.26%	30,807.34	10.49%

A、报告期内，七星股份与德顺房地产及嘉轩房地产发生的关联交易金额合计分别为 22,753.37 万元和 8,053.97 万元，毛利率分别为 10.34%和 10.49%，毛利率水平与公司报告期内建筑工程施工业务综合毛利率基本相当。

B、2011 年、2012 年及 2013 年 1~9 月，云岭翠谷住宅及办公楼工程项目的毛利率分别为 10.47%、10.67%和 10.92%，基本保持稳定。而园林绿化工程与消防、地暖工程的毛利率则相对偏低，这与实际施工业务的特性相适应。

C、2011 年、2012 年及 2013 年 1~9 月，国税小区住宅楼工程项目的毛利率分别为 4.36%、30.47%和 59.35%，变化较大，其原因为：该项目于 2010 年开工，于 2011 年完成了工程的主要部分，并于当年根据合同预计总成本及总收入确定完工百分并确认营业收入为 6,536.24 万元，实现毛利 285.19 万元。2012 年及 2013 年 1~9 月，该项目逐渐完工并进入竣工结算阶段，公司与嘉轩房地产对施工成本、施工进度等进行了结算确认，追加了合同预算总收入，并根据合同变更签证计算确认了营业收入，同时由于当期确认的营业收入基数较小，导致 2012 年及 2013 年 1~9 月的毛利率偏高。总体而言，公司与嘉轩房地产合作的国税小区项目的综合毛利率为 10.49%，与公司建筑工程施工业务的综合毛利率基本相当。

综上分析，公司关联交易定价公允，不存在通过关联公司损害公司利益的行为。

(2) 关联方采购

① 劳务分包

报告期内，公司存在向关联方顺德劳务进行劳务分包的情形，如下：

项目	2013 年 1-9 月	2012 年度	2011 年度
劳务分包金额	6,012.88	15,009.88	7,651.92
占同类交易比例	52.98%	80.55%	87.35%
占当期营业成本比重	12.46%	21.88%	22.07

报告期内公司与顺德劳务之间的劳务分包金额占当期营业成本分别为 22.07%、21.88%和 12.46%，2013 年 1~9 月有明显下降的原因是由于：首先，公司 2013 年 1~9 月与顺德劳务发生的劳务分包关联交易金额为 6,012.88 万元，占同类交易的比例下降至 52.98%；其次，顺德劳务为公司提供劳务分包服务主要

集中于抹灰工、泥瓦工、木工、钢筋工等人工，主要从事房屋建筑劳务，而 2013 年 1~9 月公司所从事的建筑施工项目中市政工程项目如市政景观项目、景区改扩建项目等相对较多，此类施工项目与房屋建筑类项目不同，所耗用的抹灰、木工、钢筋工等人工相对较少，而耗用的挖掘机、压实机等机械劳务相对较多，因此劳务成本较低。

公司与顺德劳务之间发生的劳务分包交易已经公司董事会及股东大会授权，其定价均以市场价格为基础，综合考虑项目工程量、所需工种及工人数量、工时数、施工环境等多种因素，双方协商确定交易价格，定价公允，不存在向顺德劳务利益输送的情形。

② 材料采购

关联方名称	2013 年 1-9 月		2012 年度		2011 年度	
	金额 (万元)	占比 (%)	金额 (万元)	占比 (%)	金额 (万元)	占比 (%)
巴州七星顺德工贸有限公司	65.47	6.70	120.29	5.93	41.26	2.10
合 计	65.47	6.70	120.29	5.93	41.26	2.10

(3) 经营场所租赁

2009 年 12 月 1 日，公司与关联方德顺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签订《房屋租赁合同》，租赁其位于乌鲁木齐市黄河路 246 号的房屋作为办公场所，房屋面积 100 平方米，房屋租期自 2009 年 12 月 1 日至 2014 年 11 月 30 日，年租金 21,600.00 元。

2012 年 12 月 1 日，公司与德顺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签订《房屋租赁合同》，租赁其位于乌鲁木齐市黄河路 246 号的房屋作为办公场所，房屋面积 643 平方米，房屋租期自 2012 年 1 月 1 日至 2014 年 11 月 30 日，年租金 100,000.00 元。

2012 年 12 月 1 日，子公司德峰联众与英旺商贸有限公司签订《房屋租赁合同》，租赁其位于乌鲁木齐市米东北路 8923 号的房屋作为办公及经营场所，房屋面积 894.40 平方米、地下室和 20 亩空地，房屋租期自 2012 年 12 月 1 日至 2013 年 12 月 1 日，年租金 400,000.00 元。2013 年 12 月 10 日，德峰联众与英旺商贸再次签订《房屋租赁合同》，租赁内容及租金不变，租期延长至 2014 年 12 月 1 日。

2、偶发性关联交易

(1) 关联方资产收购

2013年，德峰联众因公司经营发展的需要，收购了浩峰设备和浩宇机械经营部的相关机器设备及办公设备等资产，具体见“第一节 公司基本情况”之“三、公司股东及股权变动情况”之“(五) 公司股本的形成及其变化和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2) 关联方担保

报告期内，关联方为公司借款提供担保情况如下：

项目	贷款银行	主债务金额 (万元)	被担保方	担保方式	担保合同金额 (万元)	履行状态
1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农村信用联社	1,500.00	七星股份	许宗国为该贷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德顺房地产、陈润明以房地产为抵押提供担保。	1,500.00	履行完毕
2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农村信用联社	2,500.00	七星股份	德顺房地产以土地使用权抵押提供担保。	2,500.00	履行完毕
3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乌鲁木齐分行	2,400.00	七星股份	德顺房地产以土地使用权抵押提供担保，许宗国夫妇承担个人连带责任。	2,400.00	履行完毕
4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乌鲁木齐分行	2,000.00	七星股份	德顺房地产以土地使用权抵押提供担保，许宗国夫妇承担个人连带责任。	2,000.00	履行完毕
5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乌鲁木齐分行	2,000.00	七星股份	德顺房地产以土地使用权、在建工程抵押提供担保，许宗国夫妇承担个人连带责任。	2,000.00	履行完毕
6	乌鲁木齐市农村信用合作联社新市区信用社	2,000.00	七星股份	德顺房地产以土地及在建工程抵押提供担保，许宗国夫妇承担个人连带责任。	2,000.00	正在履行
7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乌鲁木齐分行	4,300.00	七星股份	德顺房地产以土地及在建工程抵押提供担保，许宗国夫妇承担个人连带责	4,300.00	正在履行

				任。		
8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乌鲁木齐分行	500.00	七星股份	德顺房产以土地使用权及在建工程为抵押资产提供抵押担保；许宗国夫妻承担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500.00	正在履行
	合计	2,150.00	—	—	2,150.00	

除上述接受担保的情况之外，不存在本公司为关联方提供担保的情形。

报告期内，公司发生的关联交易均按照《公司章程》、《关联交易决策管理制度》等的相关规定履行了必要的审批决策程序。

（三）报告期内关联方往来余额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名称	2013年1-9月	2012年度	2011年度
应收账款	德顺房产	6,022.08	2,233.92	3,170.43
	嘉轩房产	138.71	393.71	1,252.12
预付账款	浩峰设备	-	66.28	-
其他应收款	七星建工	1,713.18	-	-
	顺德劳务	108.50	79.50	34.50
	许宗国	0.08	0.08	0.04
	张建国	0.50	-	-
	唐亚君	0.07	0.07	0.04
	董建梅	2.24	-	0.03
	马文跃	0.06	-	0.03
	鄢安才	-	-	0.02
	张利新	4.64	0.14	-
应付账款	顺德劳务	9,148.92	10,770.91	1,773.10
	张建国	0.55	-	0.55
	新疆英旺商贸有限公司	30.00	-	-
	浩宇机械	485.95	-	-
	巴州七星顺德工贸有限公司	65.47	120.29	41.26
	浩峰设备	1,620.33	-	15.34
其他应付	嘉轩房产	-	-	75.00

款	德顺房产	2,100.00	-	-
	张衡	0.14	0.25	0.25
	七星建工	-	2,982.60	91.51
	浩峰设备	80.00	-	-
	万志强	381.03	-	-
	董建梅	-	0.56	-
	唐楚城	-	0.36	0.25
	张建国	-	-	4.50
	马文跃	-	0.56	-

1、应收账款

截至 2013 年 9 月 30 日，应收账款关联方余额均为公司提供建筑业务应收的项目工程款。

2、其他应收款

截至 2013 年 9 月 30 日，公司对关联方的其他应收款合计 1,829.27 万元，其中，① 应收七星建工 1,713.18 万元，系公司在经营过程中与七星建工发生的代垫款项等的累积余额。截至 2013 年 12 月 5 日，七星建工已全部偿还了其对本公司的欠款，并做出承诺，将严格遵守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及规定、确保将来不发生占用本公司资金的情形；② 应收顺德劳务 108.50 万元，系建筑施工工人因生活费用而向公司项目部代支的款项，这部分款项将在项目结束之前公司与顺德劳务进行结算时予以清销，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其他应收款——顺德劳务科目余额为 0；③ 其他款项系关联自然人预支的差旅借款等。

除上述情形外，公司不存在其他的对关联方的其他应收款，亦不存在向公司股东或其他关联方提供借款的情形。

主办券商对公司的关联方其他应收款进行了核查：公司对关联方的其他应收款主要系公司在经营过程中与关联方发生的代支或代垫费用等往来款，不存在向关联方提供借款的情形。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向七星建工、顺德劳务的其他应收款已经得以偿还和解决，未对公司利益造成重大不利影响。相关关联方已经做出承诺，将严格遵守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及规定、确保将来不发生占用本公司资金的情形。

3、应付账款

截至 2013 年 9 月 30 日,应付账款关联方余额中应付顺德劳务款项为公司向其采购的劳务款,应付浩峰设备款项为向其采购的设备款。

4、其他应付款

截至 2013 年 9 月 30 日,其他应付款关联方余额中主要为应付德顺房产的借款、其他关联方代垫的设备款及其他费用,以及相关人员的差旅费支出等。

关于公司向德顺房产的 2,100 万元借款,说明如下:

2013 年 6 月 15 日,公司召开 2012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13 年度向关联方借款的议案》,同意公司于 2013 年度向德顺房产借款不超过 3000 万元,关联股东顺德投资回避表决。

2013 年 12 月 12 日,公司与德顺房产签订《借款协议》,约定公司向德顺房产借款 2100 万元,借款期限一年,不计利息。

主办券商对公司向德顺房产的该项借款进行了核查,认为公司的该项关联方借款已经履行了必要的决策程序,系公司在经营过程中从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处所取得的财务帮助,不会对公司资金独立性及公司的经营情况造成不利影响。

(四) 关联交易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

报告期,公司经常性关联交易金额较大,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造成较大影响。公司与关联方发生的关联交易均采用市场价格、评估价格等进行结算,不存在损害本公司及股东合法权益的情况。

(五) 关联交易决策程序执行情况

上述关联交易均履行了必要的审批决策程序。

针对日常经营中所存在的关联交易情况,公司制定了《关联交易决策管理制度》,具体规定了关联交易的决策程序,公司管理层将继续严格按照《公司章程》和《关联交易决策管理制度》的规定,在未来的关联交易实践中履行相关的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审批程序。

十、需提醒投资者关注财务报表附注中的期后事项、或有事项及其他重要事项

(一) 或有事项

报告期内，公司无应披露的重大或有事项。

（二）资产负债表期后事项

2013年11月18日，公司召开2013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决定增加公司注册资本35万元，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8,675.00万元。新增注册资本由君利达投资认缴，变更注册资本后，顺德投资持股5,400.00万元，占变更后注册资本的62.25%；谢斌持股600.00万元，占变更后注册资本的6.91%、君利达投资持股675.00万元，占变更后注册资本的7.78%；九言宜呈持股1,000.00万元，占变更后注册资本的11.53%；万志强持股1,000.00万元，占变更后注册资本的11.53%。

（三）其他重要事项

公司于2013年6月收到根据乌鲁木齐经济技术开发区地方税务局文件《乌鲁木齐经济技术开发区地方税务局减免税备案通知书》（地税减免备字[2013]第014号），公司的主营业务收入属于《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1年本）》“鼓励类”第二十一条“建筑第6款”先进适用的建筑成套技术、产品和住宅部品研发和推广的内容，2011-2012年度主营业务收入占收入总额的比例超过70%，依据国家税务总局2012年第12号《关于深入实施西部大开发战略有关企业所得税问题的公告》第三条规定，同意在《西部地区鼓励类产业目录》公布前，自2011年1月1日至2020年12月31日其企业所得税暂按照15%税率缴纳。

依据国家税务总局2012年第12号《关于深入实施西部大开发战略有关企业所得税问题的公告》第三条规定，同意在《西部地区鼓励类产业目录》公布前，自2011年1月1日至2020年12月31日其企业所得税暂按照15%税率缴纳。公司依据该文件对2011年度、2012年度应纳所得税及所得税费用进行了追溯调整。根据15%的所得税优惠税率对2011年及2012年所得税费用进行追溯调整导致2011年及2012年净利润分别增加226.73万元和338.54万元。

十一、公司设立以来的资产评估情况

报告期内，针对德峰联众收购浩峰设备及浩宇机械所拥有的相关机械设备、办公设施等资产的事项，本公司委托天津华夏金信资产评估有限公司所涉及的相

关资产进行了评估，具体情况如下：

1、天津华夏金信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对德峰联众拟收购的浩峰设备的相关资产进行了评估，并于2013年8月10日出具了《新疆德峰联众设备安装有限公司拟收购新疆浩峰设备安装有限公司资产项目单项资产评估报告》（华夏金信评报字【2013】198号）。经评估，截至2013年1月31日，浩峰设备所拥的相关资产的账面净值610.94万元，评估价值573.86万元。

2、天津华夏金信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对德峰联众拟收购的浩宇机械所拥有的相关资产进行了评估，并于2013年8月10日出具了《新疆德峰联众设备安装有限公司拟收购万志强（乌鲁木齐县板房沟乡七工村浩宇机械设备经营部）资产项目单项资产评估报告》（华夏金信评报字【2013】197号）。经评估，截至2013年6月26日，浩宇机械所拥有的相关资产账面净值1,521.88万元，评估价值1,485.94万元。

十二、股利分配政策和最近两年分配及实施情况

（一）利润分配政策

根据《公司章程》规定，计提所得税后的利润，按如下顺序进行分配：

- 1、公司分配当年税后利润时，应当提取利润的10%列入公司法定公积金。公司法定公积金累计额为公司注册资本的50%以上的，可以不再提取。
- 2、公司的法定公积金不足以弥补以前年度亏损的，在依照前款规定提取法定公积金之前，应当先用当年利润弥补亏损。
- 3、公司从税后利润中提取法定公积金后，经股东大会决议，还可以从税后利润中提取任意公积金。
- 4、公司弥补亏损和提取公积金后所余税后利润，按照股东持有的股份比例分配，但章程规定不按持股比例分配的除外。
- 5、股东大会违反前款规定，在公司弥补亏损和提取法定公积金之前向股东分配利润的，股东必须将违反规定分配的利润退还公司。
- 6、公司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不参与分配利润。

（二）报告期内实际股利分配情况

公司 2011 年度计提法定盈余公积 900,001.19 元，2012 年度计提法定盈余公积 2,710,303.5 元。

报告期内，公司未进行现金分红。

（三）公开转让后的股利分配政策

《公司章程》中规定的股利分配政策为：

第一条 公司利润分配政策为：

（一）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并兼顾公司的可持续发展，保持连续性和稳定性；

公司采取现金或者股票方式分配利润。在公司经营产生的利润和现金流可以满足公司正常经营和长期发展的前提下，将实施积极的现金股利分配办法，重视对股东的投资回报。利润分配政策应保持连续性和稳定性。公司在有关法规允许情况下根据盈利状况进行现金分红。

十三、控股子公司或纳入其合并财务报表的其他企业的基本情况

（一）益友建筑

1、基本情况

详见“第一节 公司基本情况”之“三、公司股东及股权变动情况”之“（一）公司股权结构图”。

2、合并情况

公司 2012 年度将益友建筑作为子公司纳入合并范围。公司将对益友建筑的投资做为长期股权投资，母公司报表采用成本法核算。

3、主要财务数据

项目	2013 年 9 月 30 日	2012 年 12 月 31 日
资产总额	1,458.91	1,233.98
净资产	448.90	537.33
项目	2013 年 1-9 月	2012 年度
营业收入	153.90	212.10
利润总额	-89.72	57.90
净利润	-88.43	37.33

（二）和信设计

1、基本情况

详见“第一节 公司基本情况”之“三、公司股东及股权变动情况”之“（一）公司股权结构图”。

2、合并情况

公司 2010 年度将和信设计作为子公司纳入合并范围。公司将对和信设计的投资做为长期股权投资，母公司报表采用成本法核算。

3、主要财务数据

项目	2013 年 9 月 30 日	2012 年 12 月 31 日	2011 年 12 月 31 日
资产总额	145.41	148.17	45.62
净资产	11.52	22.70	-12.93
项目	2013 年 1-9 月	2012 年度	2011 年度
营业收入	165.96	220.56	38.13
利润总额	-10.96	44.15	-14.21
净利润	-11.19	35.64	-13.87

（三）德峰联众

1、基本情况

详见“第一节 公司基本情况”之“三、公司股东及股权变动情况”之“（一）公司股权结构图”。

2、合并情况

公司 2013 年度将德峰联众作为子公司纳入合并范围。公司将对德峰联众的投资做为长期股权投资，母公司报表采用成本法核算。

3、主要财务数据

项目	2013 年 9 月 30 日
资产总额	7,909.05
净资产	2,085.77
项目	2013 年 1-9 月
营业收入	1,466.52
利润总额	114.36
净利润	85.77

（四）博域益友

1、基本情况

详见“第一节 公司基本情况”之“三、公司股东及股权变动情况”之“（一）公司股权结构图”。

2、合并情况

公司 2013 年度将博域益友作为孙公司纳入合并范围。公司将对博域益友的投资做为长期股权投资，母公司报表采用成本法核算。由于博域益友注册成立不久，目前尚未开展正常的生产经营。

3、主要财务数据

项目	2013 年 9 月 30 日
资产总额	202.37
净资产	188.08
项目	2013 年 1-9 月
营业收入	-
利润总额	-11.92
净利润	-11.92

十四、特有风险提示

（一）宏观经济周期引致的风险

公司所属房屋建筑业的发展与国民经济的景气度有很强的关联性，受固定资产投资规模、城市化进程等宏观经济因素的影响重大。如果宏观经济发展放缓，则将对本公司的经济状况产生不利影响，公司建筑工程施工业务收入的增长速度可能放缓，公司经营业绩将受到一定影响。

（二）原材料价格波动及劳务供应的风险

建筑工程施工企业的原材料为钢材、水泥、砂石料等，建筑材料的价格波动一直受到国家宏观经济周期性变化的影响，在供应短缺时公司可能需要以较高的价格购买原材料。施工期内主要原材料的价格上涨将直接导致施工成本的增加，公司可能无法将材料价格上涨的风险完全转移。此外，受国家政策和劳动力市场供需变化和影响，劳动力供应可能出现短缺，导致劳动力价格普遍上涨，造成公

司项目开展过程中人力资源成本增长。

为应对原因价格上涨可能带来的风险，公司将根据项目开展情况，参考市场原材料钢材、水泥、砂石料价格波动规律，关注行业宏观经济周期性变化，根据市场供求变化进行材料的采购，减少材料价格波动的风险。

（三）市场拓展风险

公司的主营业务是建筑工程施工、建筑工程设计、设备租赁等，业务范围目前大部分集中在疆内，市场相对狭小。此外，近年来，虽然我国建筑行业市场化程度日益提高，但在原有的体制下形成的政府对当地建筑企业扶持的情况依然存在。虽然《招标投标法》已颁布实施，但实践中既有的地方保护没有完全消除，对当地建筑企业承接业务具有一定的保护倾向，建筑市场存在一定程度的市场分割，地方保护和行业保护导致的市场分割可能给公司跨地区开拓业务增加困难。

（四）客户集中的风险

公司前五名客户销售比例较为集中，2013年1-9月、2012年、及2011年的前五大客户销售占公司全部销售的比例为62.24%、60.02%和74.28%，存在客户比较集中的风险。目前公司正在采取措施，在与现有客户保持良好合作关系的基础上，积极开拓新的市场及研发新的产品，以此来改善公司目前销售比较集中的现状。

随着公司承建大型工程项目的经验日益丰富，资本实力和业务能力不断提升，公司已具备业务扩张的能力。公司目前加强销售队伍建设，不断开发新客户，随着公司业务技术的不断成熟和业务拓展，公司经营规模不断扩大，将降低公司对主要客户的依赖程度，公司经营更趋成熟和稳健。

（五）工程安全和环保方面的风险

建筑施工需要在露天、高空、地下作业，施工环境存在一定的危险性，可能出现人员伤亡；施工过程中由于管理上、设备上、工人操作上的问题，也可能造成业务中断、财产及装备损毁，从而有可能影响施工进度。虽然公司十分重视工程安全，建立了系统的工程安全管理制度，但仍然不能保证不发生上述风险。如果上述风险发生，仍然可能对公司造成重大成本费用或导致重大损失。

公司逐步提高安全与环境标准化管理水平，做好对员工的劳动卫生、环境保护、安全方面的法律、法规的学习教育。组织对参与施工的人员和投入的设备以及施工区域内的环境进行评价。落实作业过程中人员劳保护具、防护设施的上岗到位、设备操作、机具完整性、安全制度、环保措施执行情况并实施监督检查。

（六）实际控制人不当控制的风险

公司实际控制人为许宗国，通过持有本公司控股股东新疆顺德再生资源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90%的股权，从而间接持有公司股份 5,400 万股，股份的占比为 62.25%。许宗国自 2009 年公司成立起任新疆七星建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2011 年 6 月起兼任公司总经理。实际控制人对公司经营管理拥有较大的影响力，但若公司的内部控制有效性不足、公司治理结构不够健全、运作不够规范，公司实际控制人可能利用其实际控制人地位，对公司的经营决策、人事、财务等进行不当控制，且可能给公司经营和其他少数权益股东带来风险。

（七）经营管理风险

随着生产经营规模的迅猛增长，公司资产、人员均快速扩张。尽管公司采取多种积极措施，有效保证了企业生产经营的安全与稳定。随着公司资产、业务和人员规模进一步扩大，使得公司现有组织架构和运营管理模式将面临新的考验。公司能否在快速扩张中进一步完善管理体系和运营模式，有效管理和运作好公司、保证公司安全运营，存在一定的风险。

（八）财务税收风险

公司于 2013 年 6 月 27 日被新疆乌鲁木齐经济技术开发区地方税务局发地税减免备字[2013]第 014 号《乌鲁木齐经济技术开发区地方税务局减免税备案通知书》中认定为符合《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1 年本）》“鼓励类”第二十一条“建筑第 6 款”先进适用的建筑成套技术、产品和住宅部品研发与推广的内容，同意自 2011 年 1 月 1 日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其企业所得税暂按照 15% 税率缴纳。报告期内公司享受的上述税收优惠对公司的发展起了推动作用，但如果未来税收政策发生不利变化，将会对公司的盈利能力的快速提升带来影响。

（九）应收账款回收风险

2013年9月30日、2012年12月31日、2011年12月31日，公司应收账款余额分别为34,360.67万元、28,354.82万元、10,949.64万元，占营业收入分别为63.11%、37.15%、28.63%。截至2013年9月30日，1年内的应收账款余额占比为84.81%，1-2年应收账款余额占比为10.34%，2-3年应收账款余额占比为4.85%。应收账款账龄较短，但应收账款余额占营业收入比重较大，如果应收账款不能按期收回或发生坏账，对公司经营业绩和生产经营将产生不利影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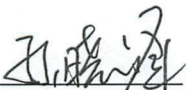
公司海外业务主要集中在中东地区，如果未来局部地区政治局势恶化，对公司在海外的业务会带来较大冲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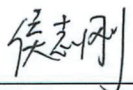
为应对这种风险，公司：（1）加强应收账款和客户管理，加快资金回流。提高应收账款周转率，增加资金回流的速度。建立客户定期回访和拜访机制，通过回访和拜访客户，了解客户的需求，不断为客户提供更多的产品和服务。（2）建立应收账款催收责任制度，对到期的应收账款，及时提醒客户依约付款。

主办券商声明

本公司已对公开转让说明书进行了核查，确认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项目组成员：


孙晓峰


侯志刚


张婷


王喜才

项目负责人：


闫绪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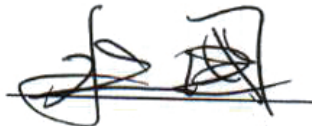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人）：

2014 年 4 月 23 日

律师事务所声明

本机构及经办律师已阅读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机构出具的法律意见书无矛盾之处。本机构及经办人员对申请挂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法律意见书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负责人



张利国

北京国枫凯文律师事务所



经办律师



朱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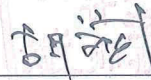
崔白

2014年4月23日

会计师事务所声明

本机构及经办注册会计师已阅读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机构出具的审计报告无矛盾之处。本机构及经办人员对申请挂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审计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经办注册会计师：



会计师事务所负责人：



中审华寅五洲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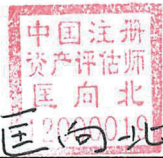


2014年 9月 23日

资产评估机构声明

本机构及签字注册资产评估师已阅读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机构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无矛盾之处。本机构及经办人员对申请挂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资产评估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经办注册资产评估师：



资产评估机构负责人：



天津华夏金信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2014 年 4 月 23 日

第六节 附件

- 一、主办券商推荐报告
- 二、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
- 三、法律意见书
- 四、公司章程
- 五、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同意挂牌的审查意见
- 六、其他与公开转让有关的重要文件

(本页无正文，为《新疆七星建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开转让说明书》的签字、盖章页)

全体董事：

董尧 唐五昆 苏伟 张明国 张明

全体监事：

高楚城 张衡 郭斌

高级管理人员：

李国能 张明国 姜建强 张忠明
苏文 唐五昆 孙立新

新疆七星建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张明国

2014年4月23日

